

# 教會 CHURCH CHINA

扎根教會 服事教會 建造教會

2015年1月第1期 总第51期



## 在福音里成圣

圣经中的福音和基督徒的成圣

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

合乎圣经的改变

来吧,我们一起争战!——约翰·欧文 *What Every Christian Needs to Know* 要点详介

罗马书第七章到底是写重生前还是重生后的经历?

基督徒的成圣与敬虔操练

书评:《教会劝诫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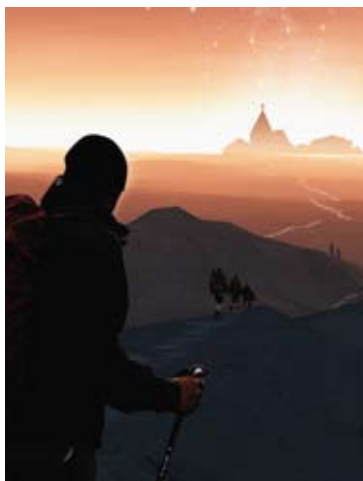
书评:《重新定位你自己》

传道人与讲坛

向怀疑论者传福音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六)

# 目 录



本期主题：  
：

在福音里成圣

## 在福音里成圣

### 02 圣经中的福音和基督徒的成圣/孙昌昊

我们应该十分肯定地看到，福音和基督徒的成圣是有着多么直接的关系。基督徒的成圣是何以可能的呢，完全是因为福音的缘故。这福音是代赎性的福音，让我们罪得到赦免，让我们被洒血分别为圣，归给上帝使用来事奉他。并且基督徒在这代赎性的恩典的激励下去离弃罪，去爱上帝和爱人。这福音是联合性的福音，让我们因信与基督联合，得以在他里面，和他一同死，一同复活，一同升天，还要一同再来。并且在地上的时候，我们每天在圣灵里面治死罪，活出新的生命。这福音也是末世性的福音，我们虽然在地上生活，但我们的生命却是一个完全属天的生命。我们已经与众圣徒同国，是上帝家里的人了。我们一举一动都应该带出天国尊贵的身份。

### 14 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陆昆

整部福音书中耶稣实际上就是讲两件事：一个是宣告神的国通过他，特别是通过他的死和复活临到这个世界，并且彰显出来；另一个，却是因此要求进入神国的人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他。神的道有命令句和陈述句，在耶稣的教训中陈述句就是神的国通过他进入了这个世界，命令句就是你们要舍弃世界，跟自己的肉体争战，然后走降卑的路，走做人下人的下坡路，不是去做人上人。但是请留心，若前面陈述句的核心“十字架”被削弱了，那么要求人行动的命令句中自然也就没有十字架了。

### 23 合乎圣经的改变/提摩太·凯乐

只有当我们在全部福音的浩瀚启示和应用里增长我们对福音的理解时，我们才发现我们的生命在结果子。我们永远不能越过福音成长，这是成为基督徒需要去听和理解的，这也是作为基督徒要成长所需要去听和理解的。福音是上帝拯救的大能（参罗1:16），并且不只是为了赦恩的开始，也是为了赦恩的完成。只有更深刻地相信和应用福音的时候，才能经历福音的大能。我们的很多问题源于我们不能理解和应用福音。持续、更深的属灵更新的关键是对福音永无止境深度的持续再发现。

### 33 来吧，我们一起争战！ ——约翰·欧文*What Every Christian Needs to Know*要点详介/霍或

为了胜过试探，你需要在心里储藏什么？你需要认识神在基督里的爱，认识他恩典的永恒目的，喜悦他为我们而死的血和爱。你当为基督的死所获得的福益，就是我们得儿子的名分、称义和被神接纳而满心欢喜。你要满心思想圣洁的荣美。那是基督所买赎的一个福分。这是他受死的伟大终极目的之一——叫我们‘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弗1:4）。凡储藏如此宝贵至福之心，走在与神同行的正道上，就会拥有极大平安，也不会落入试探。

### 43 罗马书第七章到底是写重生前还是重生后的经历？/小约翰

不管是反对反律主义，还是律法主义，罗马书五到八章都提供了最为深刻、最为明晰的活泼圣言。前文提到过了，保罗面对反律主义问题，并不是提高律法地位这种“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思路，而是从根本上强调恩典与基督，强调与基督联合；而保罗处理律法主义问题，也不是贬低律法的作用，还是强调基督与恩典，强调与基督联合，强调圣灵！重要的是爱上帝，而不是爱律法，更不是爱律法大过爱上帝。按照这一观点和思路来重读这几章圣经，不只是获得文脉贯通的快感，更是感受到上帝话语如重锤和两刃利剑般的力量。使我们因信与主联合的恩典和圣灵，才能确保我们单单荣耀神并永远以他为乐。

[www.churchchina.org](http://www.churchchina.org)



# 教會

CHURCHCHINA

编辑



《教会》编辑部  
cc@churchchina.org

本刊为网络杂志《教会》的  
载打印版。欢迎访问本刊主页  
(<https://www.churchchina.org/>)  
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版权声明：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  
未经作者授权，任何印刷性  
书籍刊物及营利性电子刊物  
不得转载。欢迎非营利性电  
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出处  
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 56 基督徒的成圣与敬虔操练/刘石

我更加坚定了一定要在固定的时间亲近神。这样操练了几年，我在其中感受到，在警醒之中我能够对弟兄姐妹有爱心，在圣灵的光中清楚地看见弟兄姐妹的属灵状况怎么样，他/她缺乏的是什么。在思想神话语和祷告深入的时候，我也看见了事工下一步该怎样做，怎样发展。安静地亲近主的过程中，有主的话在心里，并且有喜乐，这喜乐可以满足，也有爱心，我对待弟兄姐妹能够体谅了。这样我就越来越看重在敬虔上操练自己，也看到这是圣经中所强调的。

## 主内书评

### 66 书评：《教会劝诫手册》/鲍比·杰米逊（Bobby Jamieson）

亚当斯这本书的长处在于把纠正性劝诫的概念纳入到了更大的教导范畴中。他说，如果操作得当，教会劝诫会成为一个祝福。

### 68 书评：《重新定位你自己》/史蒂文·哈里斯（Steven Harris）

杰克斯在书里这样描述自己的方法：“整合了属世的和属灵的洞见，将非常实际的步骤建议和圣经智慧结合起来提供给大家。”我的批评正是根据他的这个描述。看起来他的办法非常值得赞赏，但是由此产生的结果常常导致错误的结论。

## 教牧分享

### 71 传道人与讲坛/赖建鹏

传道人的“旷野”生活，有时是人为和环境所迫的“旷野”，有时是要自己制造“旷野”似的安静独自与神深交的时间。自己从神领受信息、有所感动之后，撰写讲章传讲信息时就自会引导会众走在其上。

## 布道与宣教

### 75 向怀疑论者传福音/丹·德威特（Dan Dewitt）

当我们和怀疑论者分享福音的时候，我们唤起他们内在对上帝存在的认识和对自我道德上的罪咎感的深刻体验。但是我们必须记得，罪疚感只是症状。罪和与上帝隔绝才是真正的问题所在。而恩典是唯一的解药。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和怀疑论者传福音的时候，在开始和结束的时候都应该简短地阐明福音，这也是为什么，护教者无需冲淡福音来换取听众。为什么不相信唯一的真理有足够的大能改变人心呢？

## 历史回顾

### 80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六）/《亿万华民》译友会

每每看到教堂里来聚会的人日益增多，休伯特姑娘就更想传讲那古老的福音故事，传讲那爱我们并将自己赐给我们的救主耶稣！事奉的时间表日益紧张，也让休伯特姑娘不禁感慨：这样的福音事工真是伟大，足以使更多的主内姐妹在这里发挥所长。既然主的同在在中国和在英国一样确实，难道没有人愿意跟随他前来这个国家吗？这里需要更多的工人，难道没有人会说“主，我要去”吗？

## 封三 基督的十字架和我们的十字架/约翰·加尔文





# 圣经中的福音和基督徒的成圣

文 / 孙昌昊

谈论圣经中的福音是一件至关重要的事情。就今日的教会来说，非常重要的事情就是要把圣经中的福音讲明白，信清楚。而神学研究（无论是圣经神学还是系统神学）的焦点也应该是更加清楚地讲述圣经中的福音的丰富内涵。在这个基础上，实践神学的任务似乎也就成了对这个福音的丰富内涵在教会中应用的研究了。福音，应该作为神学的一个核心主题来加以对待。

在本文中，笔者主要关注的是福音在基督徒成圣方面的应用。基督徒的成圣是教会生活的基础性旋律，正如圣经所言：“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彼前 1:16）基督徒如果离开了对于成圣生活的追求，信仰基本就是有名无实了。而教会所要施行的宣教的大使命，做光做盐的使命，其实都是以基督徒的成圣为基础和出发点的。因此，成圣就成了教会无论如何也绕不过去的重要课题。

在以下的探讨中，主要分四个部分来谈论福音和成圣：第一部分是阐明圣经中的福音的基本内涵和特征；第二部分是阐明圣经和神学意义中的成圣所指向的内容

是怎样的；第三部分就是在前面探讨的基础上来说明福音和成圣的关系。第四部分为文章的结语部分。通过这样的探讨和思考，笔者试图建立一种以圣经中全备的福音为驱动的成圣进路，从而引发教会在这个方面更深的思考和关注。

## 一、圣经中的福音

### 1、福音的基本内涵

#### 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

在哥林多前书 15:1-4，保罗是这样总结他所传的福音的：“弟兄们，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福音，告诉你们知道。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又靠着站立得住；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就必因这福音得救。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在另外一处（提摩太后书 2:8），保罗写道：“你要记念耶稣基

督乃是大卫的后裔，他从死里复活，正合乎我所传的福音。”还有罗马书 1:1-4：“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奉召为使徒，特派传上帝的福音。这福音是上帝从前藉众先知在圣经上所应许的。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上帝的儿子。”

从保罗自己的话语来看，他所传的福音的核心内容就是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这就是保罗所传的福音。这个福音也是众位使徒包括彼得所见证的，在使徒行传 4:8-12：“那时，彼得被圣灵充满，对他们说：‘治民的官府和长老啊，倘若今日因为在残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查问我们他是怎么得了痊愈，你们众人 and 以色列百姓都当知道，站在你们面前的这人得痊愈，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上帝叫他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他是你们匠人所弃的石头，已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还有使徒行传其他地方所记载的使徒们的讲道内容，其核心都是在见证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也就是见证圣经中的福音。

可见，对于耶稣基督的使徒们来说，他们所传讲的核心信息就是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这被称为福音。

### 天国的来临

在福音书，尤其是符类福音中，我们看到耶稣基督所传的好消息。在马可福音 1:14-15，马可非常明确而精炼地浓缩了基督所传讲的福音的内容：“约翰下监以后，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上帝的福音，说：‘日期满了，上帝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这个好消息的核心是“上帝的国近了”。在马太福音中是用“天国近了”。在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中是说“上帝的国近了”。研究符类福音的众多学者都指出，耶

稣基督在世上的时候，他所讲论的中心内容是上帝的国，因此他所传的福音也可以叫做上帝国的福音。虽然在约翰福音中，上帝的国被永生这个词汇所替代，但是两者所指向的内容本质上是一致的。

耶稣基督的登山宝训是以天国开始的，耶稣基督的比喻的开头大多也是以天国开始的，是在讲论天国。他临别之前对于门徒们的教训和托付，也都是在谈论天国。在著名的马太福音 16 章中，他问门徒们自己是谁，在彼得回答出正确答案之后，耶稣基督谈到了教会，同时谈到了天国。在跟门徒说要背起十字架跟随主的时候，耶稣基督也马上自然地谈到了他将来的降临，就是天国的事情。可见，对于耶稣基督来说，这个好消息是围绕着天国的好消息，天国似乎包含了一切属灵的祝福。在他那里，福音等同于天国。

### 圣经中的福音是一个福音

既然使徒们所传的福音是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而耶稣基督自己所传的福音是天国，那么我们能否说两者是两个不同的福音呢？显然不能。我们恰恰要看到，耶稣基督所传讲的天国，正是他藉着他的死和复活所带来的末世性的国度。所以，虽然耶稣基督在传讲天国，其中已经隐含了他的死和复活的事件；虽然使徒们传讲的是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但是这正是天国实现的核心事件。天国藉着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得以实现，我们也藉着信这个福音而进入了末世性的国度中，这就是圣经所说的得救。得救不但是罪得到了赦免，而且也是进入了上帝末世性的国度中。

所以，如果要用一段话来简要地回答圣经中的福音是什么，我们的回答可以是，圣经中的福音首先指向的就是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其次也是指向天国。这两个内容是一致的，但是确实也有分开说的必要性。而且，在传讲福音的时候，最好的方式应该

是把这两个方面的内容都能够表述出来。在笔者看来，这应该是圣经中的福音的一个比较整全的含义。

这一点我们也可以从圣经的一些经文中看到，比如在使徒行传 20:24-25：“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上帝恩惠的福音。我素常在你们中间来往，传讲上帝国的道。如今我晓得，你们以后都不得再见我的面了。”这是路加记载的保罗对以弗所长老的临别赠言，其中保罗说他的使命是证明上帝恩惠的福音，就是传讲上帝国的道。同样在使徒行传的 28 章末尾，路加写道：“保罗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住了足足两年。凡来见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胆传讲上帝国的道，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并没有人禁止。”保罗放胆传讲上帝国的道，也就是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毫无疑问，这里的主耶稣基督的事，就是他在哥林多前书 15:3-4 所说的：“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

## 2、福音的三个核心特征

福音是上帝所赐给人的好消息。在谈论这个福音带给人的益处的时候，我们可以看到福音的三个核心特征。这三个特征就是：

### 代赎性

这也就是我们通常所熟悉的，“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5b）。简要来说，他是替罪的羔羊。他为我们赎罪，这是福音的最为基本的特征和意义。对于这个方面的意义，福音派的教会一直不放松地抓住，因为失去了这个，我们的福音信息就变得模糊，几乎失去了任何意义。

### 联合性

这福音让我们与基督联合，并且藉着与基督联合，我们得以和上帝联合。在这方面，我们通常熟悉的经文就是加拉太书 2:20：“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我们因为信福音而得以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按照罗马书 6 章所说，这也正是洗礼所要表达的核心意义。这个联合性的福音是改革宗神学，尤其是清教徒神学所重点强调的内容。在一般的福音派的神学中，这个联合性的福音其实没有特别多的涉及，大多数都是停留在第一个代赎性的福音的内容中。

### 末世性

这个方面基本等同于耶稣基督所说的天国的福音。在新约圣经中，天国和末世是基本可以互换的词汇。天国的降临和末世的降临是一致的。我们基督徒如今生活在末世中，也是生活在属天的国度中。这个天国已经在基督里藉着圣灵临到了教会中，但是还没有完全成就，正如主祷文的祷告，我们愿主的国降临。这个末世性的福音，也是教会不太强调的，但是其实却是福音的内涵中极为深刻，甚至可以说是最为终极性的方面。上帝用基督的宝血赎买我们，使我们从世界分别出来归上帝为圣，并藉着圣灵让我们与基督联合，这一切都是在引导我们进入到上帝末世性的国度中，和他一同享荣耀。

在这里我们也可以用旧约的拯救事件，也就是出埃及事件来作一个类比。旧约中上帝拯救他的子民也是首先用血赎买他们，带领他们出了埃及。但是，出埃及不是最终极的目的，出埃及之后在西奈山和他们订立了西奈山的盟约，赐下了盟约中的律法和以会幕为中心的敬拜系统，这个盟约所追求的目的就是联合。通常旧约用的盟约语言“我要做你们的上帝，你们要



做我的子民”，其实表达的正是上帝要和以色列人联合的旨意。而为了让他们在这个联合中生活下去，上帝还赐给了他们一个“天国”，也就是迦南美地。所以，对于当年的以色列人来说，那个拯救的福音其实也包含了逾越节羔羊的代赎，上帝在会幕中与他们的联合，以及将来的迦南美地。这一切和新约中耶稣基督所成就和应许的是何等一致，旧约中的影子最终成为了在新约这里的实体。

这三个特征都在见证福音的荣耀。代赎性的福音可以说是奇异的恩典，而联合性的福音则是我们确定的救赎，最后，末世性的福音让我们可以进入上帝永恒的荣耀国度，这是福音所要达成的最为深邃、最为荣耀的目标。而且，福音的这三个特征都是相辅相成的，最终让我们来领受上帝里面无法测度的恩典。

## 二、基督徒的成圣

### 1、成圣是什么？

在旧约圣经中，成圣的基本意义是被分别出来归给上帝。这一点在摩西五经中有非常多的描述，比如

圣所中所有的器具包括服事的人都要归耶和華為圣。所以，在旧约中，成圣的含义更多是“被分别出来归给上帝”。到了新约圣经的时候，在这个基础上有了更为具体的内容。新约圣经中的成圣虽然延续了旧约中的意义，但是同时也更加指向圣徒要过一个满有上帝的性情和荣耀的生活。

这一方面的经文在新约书信中有很多，比如以弗所书 4:1：“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还有在罗马书 12:1-2，保罗说：“所以弟兄们，我以上帝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上帝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上帝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而关于成圣的最为精炼的含义应该就是保罗在以弗所书 5:1 所说的：“所以你们该效法上帝，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

著名的改革宗神学家安东尼·何克马（Anthony A. Hoekema）<sup>[1]</sup>，在他的救恩论著作《靠恩典得救》（*Saved by Grace*）中，比较详细地讨论了改革宗神学对于成圣的认识。按照何克马的说法，成圣的一个最为简短的定义就是“上帝让我们成为圣洁的方式”。这里的“圣洁”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个含义是从有罪的事物中分别出来，另外一个含义是被分别出来服事上帝。<sup>[2]</sup>

何克马也给出了一个比较长的对于成圣的定义：

成圣是圣灵在我们身上所做的恩典的工作，这其中也需要我们的参与。在此过程中，圣灵拯救我们脱离罪恶的污染，按照上帝的形象来更新我们的本性，使我们能够过一个讨上帝喜悦的生活。<sup>[3]</sup>

[ 1 ] 已故的前加尔文神学院系统神学教授。著作有 *Created in God's Image, Saved by Grace, Bible and the Future* 等。

[ 2 ] Hoekema, *Saved by Grace*, pp.192-194.

[ 3 ] *Ibid.*, p.192.

在这个定义中，何克马说他想强调成圣是为了对付我们里面的罪污（不是罪咎）。在成圣的历程中，基督徒整个的人性会被按照上帝的形象来加以更新，他会越来越有能力过一个圣洁的生活。<sup>[4]</sup>

### 2、决定性成圣和渐进性成圣

在改革宗神学对于成圣的研究中，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成果就是区分了决定性的成圣和渐进性的成圣。何克马在《靠恩典得救》一书中，对此方面也有比较详细的论述。他同意约翰·穆理有关基督徒的决定性成圣的教训。<sup>[5]</sup>

什么是决定性的成圣呢？约翰·穆理在《再思救赎奇恩》一书中提出了决定性成圣的概念：

呼召和重生的居先引出一极为重要的解释，即罪恶不再在所有经有效呼召而重生者心中作王。呼召使人与基督联合（参林前 1:9）。若被召者与基督联合，他是藉着基督的死和复活的能力与他联合；他是向罪死了，旧人已被钉十字架，罪身已被灭绝，罪恶不再作主。（参罗 6:2-6、14）<sup>[6]</sup>

何克马在《靠恩典得救》一书中，对决定性成圣和渐进性成圣的关系作了总结：

因此，成圣必须要从决定性和渐进性两个方面来加以理解。从决定性的方面来说，成圣意味着圣灵让我们向罪死，和基督一同复活，并成为上帝的新创造。从渐进性的方面来说，就是圣灵在我们里面所做的让我们不断得以更新，不断被塑造成为基督的形象的过程。在这个历程中，圣灵让我们在恩典上不断地长进，

让我们在圣洁上不断走向完全。我们要把决定性的成圣看成这个历程的起点，而把渐进性的成圣看成是由决定性的成圣所创造的新人的不断地成熟长大。虽然成圣自始至终都是上帝的工作，但是也要求信徒积极地参与其中。基督徒不但要凭着信心来得到决定性的成圣，他们也要努力地积极参与到渐进性成圣的历程中，从而越来越圣洁。<sup>[7]</sup>

可见，在改革宗神学看来，决定性的成圣就是我们因信与基督的死和复活联合了，这个同死和同复活被圣灵在重生我们的时候应用在我们里面。虽然我们仍然需要一生和旧的性情争战，也就是进行渐进性的成圣，但是已经是新人了，已经决定性地成圣了。

这个神学性的有关决定性成圣和渐进性成圣的区分，当然是根据圣经中相关的论述而推理论定的。而关于这方面的经文，最为明显的是罗马书 6:2-14。另外保罗的其他书信中也有相关的论述。比如加拉太书 2:19-20：“我因律法，就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上帝活着。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上帝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

### 三、福音和成圣的关系

#### 1、福音的代赎性和基督徒成圣的关系

福音的代赎性最为重要的焦点就是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流血之死。正是因为他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信徒才能够免去死亡和审判。耶稣基督的死是替代性的死，是献给上帝的挽回祭，也是对上帝的公义要求的满足。这是我们得救唯一的基础，我们没有

[4] Ibid., p.192.

[5] Ibid., p.203.

[6] 穆理：《再思救赎奇恩》，第 122 页。

[7] Hoekema, *Saved by Grace*, p.208.



付出代价，但是上帝自己付出了无限的代价，就是他儿子的生命。

替代性的救赎贯穿于整本圣经。在创世记 22 章，亚伯拉罕献以撒的事件中，我们可以看到这福音的影子；在出埃及的逾越节事件中，我们可以看到这福音的影子；在以色列人赎罪日的献祭中，我们也可以看到这福音的影子。我们能够与上帝和好，这基础就是我们的罪恶因为耶稣替代性的流血牺牲得到了赦免。如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中所说，我们的罪恶因爱子的血得以赦免。

除此之外，在圣经中还提到了我们是蒙基督宝血所洒的人，如彼得前书 1:2：“就是照父上帝的先见被拣选，藉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愿恩惠、平安多多地加给你们！”在旧约圣经中，那些要归上帝为圣的器具和帐幕，都是经过了洒血之礼，否则就是不洁净的。如希伯来书 9:22 所说的，“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

还有希伯来书 9:11-14：“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经过那更大、更全备的帐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属乎这世界的。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若山羊和公牛的血，并母牛犊的灰，洒在不洁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圣，身体洁净，何况基督藉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上帝，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原文作‘良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事奉那永生上帝吗？”这里所说的洒血，除了赎罪之外，更是有进一步的意思，就是叫人成圣，也就是归给上帝，事奉上帝。

因此，代赎性的福音所关注的焦点，就是耶稣基督十字架上的流血事件，其实也是洗净了在基督里的圣

徒，让他们分别为圣，单单归给上帝来使用，就如同旧约会幕中的器皿一样。上帝自己是圣的，所以，凡是分别出来归给他的每个人和器皿都应该是圣洁的。这应该是基督徒成圣的一个最重要的根源和出发点。

还有，代赎性的福音所关注的焦点耶稣基督的流血，也成为了基督徒在整个一生的成圣历程中所需要的上帝的怜悯。在基督徒的一生中，因为残余的罪性的存在，还会犯下无数的罪恶，这些罪恶都需要耶稣基督的宝血的洁净。约翰一书中，约翰说上帝是信实的，我们只要认自己的罪，他会赦免我们一切的不义，这表明我们仍然需要耶稣基督的宝血的洁净。他还说，人若说自己没有罪，就是以上帝为说谎的，可见我们何等需要基督代赎的宝血。

总之，在代赎性的福音，也就是基督的流血中，我们一次性地被分别出来了，成为了单单属于上帝的人。而且，在我们前进的历程中，我们时刻需要他宝血的遮盖，才能够坦然无惧地来到他施恩的宝座前，也才能心灵平安的过每日的生活。

除此之外，我们成圣的最为重要的动机之一就是感恩。因为对于代赎性救恩的感激，所以我们会如同保罗一样说：“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 5:14-15）有关这一点，《海德堡要理问答》有很好的重视，整个要理问答的架构就是这个恩典和感恩的生活的架构。如圣经所说：“我们爱，因为上帝先爱我们。”（约一 4:19）

## 2、福音的联合性和基督徒成圣的关系

福音的作用除了让我们被分别为圣，归属于上帝之外，还使我们与基督联合。与基督联合实际上就是在

## 在福音里成圣

圣经中我们经常看到的“在基督里”的这个表述。这两个概念是有着一样的内涵。在新约书信中，尤其是使徒保罗的书信中，我们处处看到“在基督里”或者与此接近的表述。<sup>[8]</sup>

通过与基督的联合，我们的旧人就和耶稣基督同钉在十字架上，如今是一个新的与复活的基督联合的生命活在我们里面。这和之前在第二部分讨论基督徒的成圣的时候所说的决定性的成圣就有很深的关系了。我们讨论到，当我们信主重生的时候，我们里面的旧人就与基督一同死了，因此就脱离了罪的权势，罪必然不能再做我们的主，因此我们就得到了脱离罪的捆绑的自由。同样，因着我们与基督同死，我们也就脱离了律法的定罪，得到了脱离定罪的自由。律法不再定我们的罪，而圣灵也要让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身上，也就是结出圣灵的果子来。

在这里有一个十分关键的问题，就是我们里面是有旧人和新人两个人呢，还是我们已经本质上来说就是新人了，只不过仍然有残余的罪性。对于基督徒的成圣来说，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正是在这里，我们会看到联合性的福音的大能。同样，在何克马的《靠恩典得救》一书中，他谈论了有关新人和旧人的主题。他同意约翰·穆理的看法，就是基督徒里面只有“新人”，因为我们的“旧人”已经与基督一同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了。何克马引用了穆理的话：

旧人就是没有重生的人；新人是按照基督的形象造的，为了让我们行善。如果说把一个基督徒同时叫做一个重生的人和不重生的人是不合适的话，那么，把一个基督徒同时既看为新人又看为旧人也是不合适的。所以，说一个基督徒里面既有新人的存在，又有旧人的

存在也是不对的。这样的术语是得不到圣经支持的，而且也和保罗所教导的教义是冲突的。保罗非常坚定地说到，‘我们的旧人已经和基督同钉十字架’。<sup>[9]</sup>

何克马说，尽管基督徒里面只有新人了，但是里面仍然存在着罪性和内住的罪。因此，在基督徒的生命中，仍然有针对罪的争战。圣经中有关这样的教训比比皆是。我们是新的，但是我们还不完美。我们的新是真实的新，但还不算是完全的新。<sup>[10]</sup>

我们的旧人已经死了，如今是与主同活的新人，这就是我们的决定性的成圣。因着这个决定性的成圣，我们就彻底脱离了罪的权势。罪虽然还在我们的里面，还会攻击我们，但是我们已经站在了比罪恶更高的磐石上，就是基督的福音磐石之上了。在这个磐石上，我们要欢然献祭，就是要活出善行。

成圣和福音的联合性的关系是非常关键的，在罗马书中，我们也是看到保罗在1章到5章11节谈论了基督徒的因信称义，然后在5章12节到21节谈到了在基督里和在亚当里，也就是开始谈论与基督联合的主题。到了第6章，他非常自然地说，我们已经和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了，受洗正是这个内容的外在的表达，因此我们一举一动要有新生的样式。我们要看自己向罪是死的，向上帝在基督耶稣里是活的。在这个已经完成的联合的基础上，我们当竭力地奉献自己为义的奴仆，为义的器具。这是保罗劝勉基督徒成圣的逻辑，这和福音的联合性是分不开的。

我们今天认识基督徒的成圣，可能最为欠缺的就是对福音的联合性特征的认识。我们如果不能明白这个特征，也就无法明白我们在基督里的成圣。联合性也是

[8] Richard B. Gaffin, Jr., *By Faith, Not By Sight*, Bletchley: Paternoster Press, 2006, p.36. “While the Prase ‘union with Christ’ does not occur in Paul(or elsewhere in the New Testament), the reality, described in a number of ways, is prominent in his use of the prepositional phrase ‘in Christ/the Lord’, with other slight variations, particularly involving the preposition ‘with’ .”

[9] Ibid., p.212.

[10] Ibid., p.213.

福音至深的奥秘，从客观上来说，当基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所有在他里面的人都与他同死了。当他从坟墓中复活的时候，所有在他里面的人都已经和他一同复活了。但是，这个客观成就的救恩要等到圣灵重生我们的那一刻才能真正实践在我们的里面。而这个联合实现的时候，就是这一切真正发生在我们里面的时候。这是圣经所说的我们与基督的联合的核心含义。

要理解这个与基督的联合，我们必须明白上帝和人的盟约的关系，以及上帝的圣灵在我们里面所带给我们的恩惠。按照圣经，我们看到因为我们在亚当的盟约之中，所以发生在亚当身上的一切都如同发生在我们身上一样，亚当犯罪的本质和后果也如实地临到了我们身上。我们是与亚当一同犯了罪的人，也是和他一同进入了死亡中的人。但是，当我们进入基督里的时候，发生在基督身上的事情，也如实地在圣灵中发生在了我们身上，我们也和末后的亚当一样经历了死亡和复活。这是上帝启示的奥秘，是使徒保罗反复强调的福音的核心要义。对此，我们当以充足的信心领受，并在殷勤的对圣经的查考中不断地明白。

与基督的联合具体到每日的生活中，就是天天背十字架跟从主，过舍己的生活。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中把基督徒的生活浓缩为舍己，这其实涉及的是渐进性的成圣。约翰欧文等清教徒们非常重视“治死罪”。而所谓渐进性的成圣包含着两个方面，一个就是“治死罪”，另外就是“活出新生命”，也就是在具体每日的生活中与主联合，包括与他的死联合，也和他的复活联合。

在决定性成圣的基础上，来进行渐进性的成圣，这是圣经所教导的顺序。同时，无论是决定性成圣还是渐进性成圣都是和与基督联合有关的，都可以被包含在与基督联合的范围之内。在约翰福音 15 章中，耶

稣教导门徒要住在他的里面，这样他们才能结果子。这也是在强调与基督联合对于成圣的重要性。

### 3、福音的末世性和基督徒成圣的关系

福音还有一个核心特征就是末世性。末世是圣经中一个非常关键的词汇。末世是上帝最终极的计划的达成。在圣经中，我们看到新约作者们都认为基督的救赎带来了末世的来临。在希伯来书 1:1-2：“上帝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另外，希伯来书 9:26：“如果这样，他从创世以来，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在使徒行传 2:17，使徒彼得的讲道中，明确地说明圣灵的降临也是末世开始的一个标记：“上帝说，在末后的日子，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你们的儿女要说预言，你们的少年人要见异象，老年人要作异梦。”

耶稣基督在地上讲福音，说天国近了。这个天国的降临也就是将来的世代的降临，也就是新约所说的末世的来临。而且，从上帝的计划来看，这个末世是属灵祝福极为丰盛降临的世代，因为上帝已经成就了他的救赎大工，圣灵也从天上降临到了地上，耶稣基督已经坐在父上帝的右边掌权，基督徒已经成为上帝的儿女，享受天国的福气。

而论到末世的祝福，希伯来书的两段经文有过论述。第一段是 4:14-16：“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上帝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耶稣基

## 在福音里成圣

督作为我们的大祭司，已经升入了高天，在天上真帐幕里做执事，我们可以随时靠他进到上帝的面前。这是末世性的祝福。

还有希伯来书的 10:19-23：“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上帝的家。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上帝面前，也要坚守我们所承认的指望，不至摇动，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我们居然能够来到上帝的至圣所，而且不是旧约大祭司一年一次去的地上的至圣所，而是基督所去的天上的至圣所，这是何等的祝福。这是末世性的祝福。

新约希伯来书的作者一再地劝勉当时在患难中上帝的儿女们要持定前面的指望，不要忽略这么大的救恩，因为这救恩是上帝的儿子亲自讲的，亲自成就的，亲自执行和维系的，也会亲自保证来成全。所以，这个救恩是末世性的救恩，是一次到永远的，之后再也没有赎罪的祭了，所以不要退后，要存勇敢的心，得大赏赐。

我们今天所领受的福音和希伯来书所说的没有不同。这个福音是末世性的福音。如果我们从上帝自亘古之前预定的旨意来看，这个末世性的祝福正是他要在基督里加给我们，要我们得荣耀的祝福。这个末世性的祝福也正是要彰显他极大的恩赐的计划。所以，当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说“成了”的时候，我们可以想象天上的圣所所发出的赞叹。

基督从死里复活、升天，在天上做我们的大祭司。因着我们和基督的联合，在他里面一切的丰盛都因着他的恩典而成为我们的。如歌罗西书所说，我们在他里面得了丰盛。他自己坐在天上，我们可以靠他来到父



上帝的宝座前，从那里支取我们成圣生活所需要的一切属灵的能力。这是末世性的祝福。

甚至，按照保罗所说的，我们已经不但与基督一同死，一同复活，也和他一同坐在了天上。我们因着与基督联合，因着他宝血的功效，我们已经和他一同坐在了属天的领域中。这是多么伟大的末世性的祝福。圣经诗篇 113:7-8 所说的，“他从灰尘里抬举贫寒人，从粪堆中提拔穷乏人，使他们与王子同坐，就是与本国的王子同坐。”这样的祝福成为了如今的基督徒的产业。这是末世性的福音所带给我们的祝福。

在这个前提下，我们谈论成圣的时候，成圣不再只是我们在地上苦苦的挣扎，而是有了属天的味道，有了永恒的色彩。我们如今在他里面得了基业，自己也成了他的基业。在他里面也得到了满足的喜乐和安息。如诗篇 16:11 所说的，“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旧约以赛亚书中所盼望的，“永乐必归到他们的头上……忧愁叹息尽都逃避”（赛 51:11），已经部分地实现在了基督徒的身上。虽然我们仍然在路上，但是，已经有的属天的祝福与宝贝已经够我们使用和赞叹不已。

相比于代赎性的祝福来说，联合性的祝福我们显得比较生疏。而相比于联合性的祝福来说，末世性的祝福正是其顶点和高峰，而且这个高峰是带来永恒的高峰。我们不能不如使徒彼得在彼得前书 1:8 所说的：“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却是爱他。如今虽不得看见，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这喜乐成为我们在世上生活的力量，也成为了我们成圣过程中的赏赐。

成圣和末世性的福音的关系是极为深邃的。我们因信这末世性的福音，就从地上飞到了天上的领域中，并且在那里坐了下来。当我们看自己的时候，我们的生命已经如使徒保罗所说的：“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上帝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他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 3:3-4）如此对自己生命本质和重心的完全迥异的想法，正是我们成圣的本质所在。我们已经属于他了，不但是属于他，而且是和他联合了，和他一同藏在了上帝的里面。上帝自己成为了我们生命的源头。还有什么比这个更荣耀！

我们不禁要说，如同旧约中上帝拯救他的子民，把他们从埃及赎买出来，是要让他们和自己在会幕中联合，在盟约中联合一样，如今上帝在基督里，在我们新约子民的身上如此地实现了。不是作为影子，而是作为实体实现了。不但如此，我们已经进入了永恒的迦南美地。虽然天国还没有完全成就，但是我们已经从圣灵那里领受了确据，而且，因着圣灵的恩膏，我们已经可以在基督里来到父上帝面前，预尝永恒的安息和祝福。如基督自己向我们发出的邀请：“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

当然，我们如今的生活仍然离不开保罗在罗马书 8:23

所说的：“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而且，我们也还不能完全脱离罗马书 7 章所描述的与罪争战的景象。我们在世上的时候，仍然受到世界、魔鬼和自己里面的罪性的各样攻击。很多时候，我们还在失败和软弱里面。所以，使徒彼得会劝勉我们要“谨慎自守，警醒祷告。”（彼前 4:7b）保罗也在告诫基督徒要穿戴上帝所赐的全副军装，和空中掌权的恶魔进行争战（参弗 6:10-18）。我们在已然和未然的框架中不能废掉其中的任何一个方面。

不过，在圣经中，我们一方面看到保罗对于我们残余的罪性的重视，另外也特别会看到保罗对于上帝在基督里已经成就的工作的强调。已经坐在天上的基督，以及我们如今与他的联合，这是我们在地上行走天路的力量来源。这个历程中会有艰难，甚至需要留意如希伯来书中所发出的严厉的背道的警戒，然而如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2:19 所说的：“然而，上帝坚固的根基立住了。上面有这印记说：‘主认识谁是他的人。’又说：‘凡称呼主名的人总要离开不义。’”我们在对待自己和他人的成圣的时候，都需要对圣经中的已然和未然的层面有深刻的体认。

保罗在腓立比书中谈到自己面临生死选择的时候，他说若是能行，他更加愿意离开这个世界与主同在，其次，才是在这个世界上结果子。保罗之所以能够有此想法，当然是出于对上帝的国度的真实的渴慕。同时我们也能够体会到，正是因为保罗对于已经临到的国度有了这样的预尝，才会对将来有更大的渴望。有关这一点霍志恒在《保罗的末世论》一书中有比较具体的论述。<sup>[11]</sup>

谈到这里，我们应该十分肯定地看到，福音和基督徒的成圣是有着多么直接的关系。基督徒的成圣是何以

[ 11 ] 见：Geerhardus Vos, *The Pauline Eschatology*, Phillipsburg NJ: P&R, 1994, p.39.

可能的呢，完全是因为福音的缘故。这福音是代赎性的福音，让我们罪得到赦免，让我们被洒血分别为圣，归给上帝使用来事奉他。并且基督徒在这代赎性的恩典的激励下去离弃罪，去爱上帝和爱人。这福音是联合性的福音，让我们因信与基督联合，得以在他里面，和他一同死，一同复活，一同升天，还要一同再来。并且在地上的时候，我们每天在圣灵里面治死罪，活出新的生命。这福音也是末世性的福音，我们虽然在地上生活，但我们的生命却是一个完全属天的生命。我们已经与众圣徒同国，是上帝家里的人了。我们一举一动都应该带出天国尊贵的身份。

### 结语：在他里面生根建造

保罗在歌罗西书 2:6-7 说：“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他而行，在他里面生根建造，信心坚固，正如你们所领的教训，感谢的心也更增长了。”在笔者看来，这里说的“在他里面生根建造”可以说是对于福音和成圣的关系的总结之言。因为，在基督里面建造我们的生命，正是在基督福音工作的基础上来成圣的意思。保罗在别处提到：“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林前 3:11）。保罗的教训基本上也是遵循着这个逻辑，他每次都是在教导成圣生活之前提到上帝在基督里已经成就的工作，而上帝在基督里已经成就的工作就是福音。

所以，当我们在教导成圣的时候，首要的不是谈论我们要做什么，而是上帝在基督里已经成就了什么。在基督和他的福音的磐石上，我们如今要做成成圣的工夫。在歌罗西书 2 章和 3 章中，我们基本上可以看到保罗教导成圣的路线。在第 1 章中，他发表了基督论，同时也提到了基督福音的大能和果效：“这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也传到普天之下，并且结果、增长，如同在你们中间，自从你们听见福音，真知道上帝恩惠的日子一样。”（西 1:6）

在 2:9-15 中，我们看到他阐述了福音的内涵。这里面既有联合性的方面，也有代赎性的方面：“因为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他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你们在他里面，也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礼，乃是基督使你们脱去肉体情欲的割礼。你们既受洗与他一同埋葬，也就在此与他一同复活，都因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上帝的功用。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上帝赦免了你们（或作‘我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就仗着十字架夸胜。”

在论述了福音的内涵之后，保罗开始劝勉基督徒的生活。但是，他又在 2:20 和 3:1-4 重复了基督徒已经和基督一同死、一同复活的内容。可见这部分的真理对他来说是多么的重要。他在 2:20 说，基督徒已经与基督同死了。从 3:1 开始，他又说基督徒已经和基督一同复活了，所以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上面事情的中心是谁呢，是已经坐在父上帝右边的基督。保罗的意思是，你们的元首已经在那里了，你们是连在他身上的，是和他联合的，因此你们的真实的身份和生命的本质都在那里。

在这个联合的基础上，保罗从 3:5 开始，就谈到治死在地上的肢体，也就是犯罪的性情和行为，其中有淫乱、污秽，有愤怒、恼恨等等。而且，保罗还进一步的告诉他们，他们已经脱去了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就是我们在之前所谈论的决定性的成圣。在这个决定性的成圣的基础上，我们要追求渐进性的成圣，也就是不断地治死罪，不断地活出行善的新生活。在 3:5 之后都是在大篇幅地谈论这些。如同以弗所书的 4 章到 6 章，罗马书的 12 章以后一样。但是，无论是罗马书、以弗所书、歌罗

西书，还是其他的保罗书信，我们所熟悉的都是先有福音、后有成圣的格局和模式，这是圣经所教导的福音和成圣的关系。

这个模式我们总结为，在两个已然的基础上，保罗教导未然。第一个已然是，上帝已然在基督里成就了救赎的工作，诸约已经成就了，末世和天国已经降临了，新的世代已经来临了。第二个已然是，当圣灵重生我们的时候，客观上已经成就的我们与基督的死和复活的联合就活化在了我们的生命中，我们已经和基督同钉十字架，如今是基督复活的生命在我们的里面。因此，这是两个已然，一个发生在基督那里，一个发生在我们里面。在这两个已然的基础上，我们来看未然，也就是我们渐进性的成圣。虽然争战艰苦，但是心中满有盼望和喜乐。

在清教徒的前辈们中间，华特·马沙尔的《成圣的福音奥秘》是非常宝贵的著作，其中所强调的是：我们的成圣一定要在与基督联合的基础上来进行，并且要殷勤地善用各样蒙恩的工具。无论这里面所涉及的信，还是我们的行，都是成圣所必需的条件。但是，作为基础的还是上帝的福音，也就是上帝在基督里已经成就的工作。因为，上帝的意思是，要我们在基督的磐石上，并在他里面生根和建造。

求主赐福我们成就这工，使我们在他已经成就的基督的福音之磐石上欢然献上自己成圣的生命。如同保罗说的：“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他而行。在他里面生根建造……”阿们！

Sola Deo Gloria! ✝

### 参考书目：

- 慕理：《再思救赎奇恩》。陈妙玲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3年。
- 约翰·加尔文：《基督教要义》。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
- 辛克莱·傅格森：《磐石之上》。叶从容译。中华展望出版，2001年。
- 托马斯·文森特：《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释义》。王志勇译。香港：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2006年。
- Bridges, Jerry. *The Discipline of Grace*. Colorado Springs: Navpress Publishing Group, 1994.
- Carden, Allen. *Puritan Christianity in America*.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90.
- Carey, Peter Lewis. *The Genius of Puritanism*. Morgan PA: Soli Deo Gloria Publications, 1996.
- Ferguson, Sinclair B. *John Owen on the Christian Life*. Carlisle: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96.
- Gaffin, Richard B.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hillipsburg NJ: P&R, 1987.
- Gaffin, Richard B. Jr. *"By Faith, Not By Sight": Paul and the Order of Salvation*. Bucks: Paternoster Press, 2006.
- Hoekema, Anthony A. *Saved by Grace*.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89.
- Marshall, Walter. *The Gospel Mystery of Sanctification*.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1999.
- Vos, Geerhardus. *The Pauline Eschatology*. Phillipsburg NJ: P&R, 1994.
- Vos, Geerhardus. *Redemptive history and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Phillipsburg NJ: P&R, 1980.
- Wallace, Ronald S. *Calvin's Doctrine of The Christian Life*. Geneva Divinity School Press, 1982.



之前，我与大家分享和确认了福音到底是什么<sup>[2]</sup>，并圣经中福音使命的呼召<sup>[3]</sup>，现在，我要和你们分享和确认的是，这样的一个福音，以及福音里的使命，对于我们外部的生活形态所要求的是什么——简单地说，就是要求我们舍己背十字架。中国教会一直称此为道路的问题：你在世界中究竟选择以怎样的人生，怎样的目标，怎样的外在生活形态，作为你在福音里跟随基督担当使命的方式？但这个选择说到底不是个人自主的选择，而是当我们被福音得着，并且被差派来担当福音的使命时，每一个真正的基督徒都必须选择的道路。

### 耶稣的命令：门徒之道的根本要求

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彼得就拉着他，劝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耶稣转过来，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

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太 16:21-28）

这段经文在前三卷福音书中都是非常核心的段落，马太福音中是在第 16 章，马可福音中是在第 8 章，路加福音中是在第 9 章，在福音书中从整体而言它是一个转折点。在此之前，耶稣在加利利正式地呼召他的门徒，尤其是其中最重要的约翰、雅各、西门、安德烈，这些门徒一直跟随耶稣，看到了耶稣的权能，听到了耶稣满有能力的宣讲，也经历了耶稣满有爱意的照料，他们觉得跟着耶稣真好，而且在耶稣彰显能力的时刻也越发确认他就是旧约中一再宣告要

[1] 本文整理自作者讲道。——编者注

[2] 参见陆昆：“非‘非福音’的福音”，《教会》，2014年1月第1期，总第45期，第2-12页。

[3] 参见陆昆：“被福音征用的人”，《教会》，2014年7月第4期，总第48期，第2-17页。



来的那位弥赛亚；因此，在这个关键的时刻，耶稣的身份被宣告出来：“主，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但是，也正是从这个时刻开始，耶稣向他们宣告：你说我是基督，那么我来告诉你基督是什么，基督在世上，他生命最基本的特征就是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你是基督”这个宣告实际上是在表示说“我献身给你，我以你为主，我要按你教导的来生活”，而基督宣告说：“这就是基督，这就是基督命定的生命的道路。”

事实上早在马太福音 4 章，耶稣就邀请人来跟从他：“你来跟从我，我要叫你得人如得鱼一样。”当时被召唤的门徒西门、安德烈、雅各、约翰，在这个召唤中都是立即跟从了耶稣，而这个跟从同时对他们意味着舍了船，放下网，别了父亲。实际上，这三个“舍”意味着他们要割断自己和原有社会的所有关联：放下赖以养生的物质基础，放下赖以建立自己的权威、身份、人们的尊重或者社会地位的某种基础，放下手中的能力、专长，也离别自己的家族。

尤其是“别了父亲”，当一个门徒对耶稣说：主啊，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指给父亲养老送终）后再跟随你，耶稣回答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吧！”这样割断与这世界的全部关系而进入与耶稣的关系，这个关系就从根本上取代了原有的和世界的关系；过去是与世界一起面对耶稣，现在是与耶稣一起面对世界。但是当门徒以“万不可如此”来回应耶稣的时候，却显出来其实他们并没有真的与世界分别，他们不是放下网、舍了船、别了父亲跟随耶稣，而是带着网、拖着船、带着父亲进到耶稣里面，然后在跟耶稣的关系中站在世界的一边与耶稣争战。

从外部来说，我们中每个人都多少可以是舍了船、放下网、别了父亲来跟从耶稣的，但是也很有可能

是把属世的一切渴望，例如出人头地、有所成就等等，从世界中拉出来放在教会上。所以依然是以我为主，我要被高举，我要有成就，以这样一个状态面对耶稣说的：“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

整部福音书中耶稣实际上就是讲两件事：一个是宣告神的国通过他，特别是通过他的死和复活临到这个世界，并且彰显出来；另一个，却是因此要求进入神国的人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他。神的道有命令句和陈述句，在耶稣的教训中陈述句就是神的国通过他进入了这个世界，命令句就是你们要舍弃世界，跟自己的肉体争战，然后走降卑的路，走做人下人的下坡路，不是去做人上人。但是请留心，**若前面陈述句的核心“十字架”被削弱了，那么要求人行动的命令句中自然也就没有十字架了。**

### 耶稣十字架的特征

在耶稣那里，一个绝对的命令是要背起十字架，而这个十字架首先是由耶稣自己背的。有一些资料告诉我们罗马帝国时期人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形态。当时的罗马十字架基本上三个形状：一个是 X 形（据说彼得就是钉在 X 形十字架上）；一个是 T 字形，不露头；还有一个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十字形状。十字架有时候是用粗糙的树枝做成的，碗口粗的树枝砍下来，两头砍一个槽把它对上，不需要很光滑，并且不是很高，把它立住之后，犯人的脚离地面不超过半米。

人挂在十字架上通常会有两种情形：有时候只用钉子托住，有时候也用绳子捆绑。钉子钉在腕骨的上方，然后两只脚并起来从胫骨钉进去。在相当于臀部的地方有一个跟黑板擦差不多大的木块，稍稍可以分担一下体重。如同把衣服挂在钉子上一样，整个人

就像一块肉挂在十字架上，这样悬挂会令人呼吸困难。当耶稣这样悬挂时，若他想要喘口气，他实际上是往下撑自己的腿，往上拉自己的身子，那时腕骨和胫骨会直接受力，导致剧痛，一下子夺去他的力量，会使他再次放下垂挂；呼吸困难中，他在十字架上一起一伏地艰难地扭动……粗糙的铁钉钉进去，头上带着荆棘冠冕，他在四月份的天气中发烧。赤身裸体，实际会使这个囚犯感到寒冷；流血、发烧、呼吸困难，这些都会使这个人有非常强的焦渴感。耶稣在受难时说“我渴了”，这个“渴”既有属灵的意义，也是一个生理性的反应。

十字架虽然也带来了极端的肉体痛苦，但是更严重的是羞辱。十字架刑罚本身的目标就是使死亡失去庄严感，把被钉的人显为彻底的失败者、无能的废物。罗马人把这样的刑罚加给人的目的是剥夺他的尊严和价值感，而对犹太人来说，这个刑罚还有另外的含义：挂在木头上的是被神咒诅的。所以当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的时候，对门徒来说是直接在他们面前画出一幅人彻底失败进入毁灭和死亡的图景。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人就直观来说，是失败的；就社会的意义来说，是被合法的政府定罪给否定掉的；就亲近的关系来说，亲近的人都离开他；而就属灵的经验来说，是天父不要他，反而以愤怒和责罚加在他身上。耶稣此时所经历的，正是这些。而耶稣对门徒说：你们要跟从我，就当承受的，也是这些。这时，耶稣所受的责罚和弃绝，就成为门徒蒙爱和有神同在的确据。

有很多人试图用别的方式解释十字架，说十字架就是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指的是圣灵内住带来的新性情，但是当耶稣这样命令的时候，他的门徒绝不会听出这种属灵的意义。这个命令的含义是直接而明确的：如果你要跟从我，就跟我死吧！如果

你要跟从我，就跟我做人下人，成为被这世界上一切幸福和价值弃绝的、一无所有甚至走向死亡的人吧！十字架跟人在世上期待的一切都相反，人倾向于往高处走，十字架是往低处走；人渴望通过获得某种成就来实现自己的价值，十字架是被剥夺价值；人渴望舒适和安逸，十字架是劳累和极重的痛苦；人渴望亲密关系，十字架是孤单和被弃绝；人渴望活而害怕死亡，十字架就是死亡；人渴望成为被人羡慕的人，十字架是人人唯恐避之不及的。

### 但十字架是必须的

当耶稣命令门徒来跟随时，背起十字架是耶稣提供的唯一选择。你可以选择跟从他或者不跟从他，但是不可能选择跟从他却不去背起十字架。在耶稣对门徒的命令中，句式本身非常明确地表明这是必须的，这是因为十字架对于耶稣自己来说是必须的。当耶稣的弥赛亚身份被宣告之后，耶稣说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必须”表明这是跟自己的意愿无关的，是不可避免并从外部强加的，以至于必须承担。对耶稣而言，他的这种受难之所以必须，正是因为这是神不可更改的决定。

#### 1、替代性救赎的必须

早在伊甸园中就已经预告：女人的后裔要被蛇伤脚跟（参创 3:15），而且在那里就已经有一个没有罪的生命流血而死，用来宣告将来神解决人类的问题的方法（参创 3:21）；在亚伯献祭的羊那里，耶稣的“必须”也被宣告出来；以色列历来的献祭中都不断指向神这个神圣不可更改的“必须”——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并且被杀。但这个“必须”并不是说神自身或者耶稣自身受着他以外的某种强力的限制使他不得不如此，而是因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

免了”（来 9:22）。神既然立意要恩待这罪人，使有罪的百姓得恩宠，而且永远受这个恩宠，那么神独生儿子的受难就是必须的。耶稣自己也说如果他愿意，他可以避开这个灾难，他并不是没有能力，也不是没有权柄，也不是没有自由，而是在跟父一样的爱里面，承担了这个十字架，以至于耶稣的受难成了圣父、圣子、圣灵接受的一个责任和义务。神的独生子必须这样死，神必须使他的独生子接受这样的死，圣灵催逼着神的儿子走向这个死，这是代赎所必须的。

### 2、生命原理的必须

但是在这个“必须”中也显出了神自己工作的原理：“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耶稣必须死，神的百姓才能活；耶稣的门徒必须死，原来不信的人才能得生命。保罗非常知道耶稣的死对自己的意义，他理解自己作为耶稣生命的延伸，耶稣事工的延伸，耶稣权柄的延伸，耶稣信心的延伸，所以他说：“这样看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林后 4:12）——我死，我作为耶稣的死的延伸而死，导致你们活。因此，保罗宣告说要在自己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这不是说基督的受难不够，而是基督的受难必然要求基督在地上的身体的受难，保罗有他该受的部分，而他以为这是圣徒得以脱离黑暗进入光明，教会得以被成全的“必须”。因为这是父的旨意，父的原则。

### 3、国度冲突和争战导致的必须

十字架的苦难之所以“必须”，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耶稣带到地上来的天上国度，是与地上一切被看作合理或不合理的都完全不同的。这世界必因为耶稣不属这世界，也因为耶稣的门徒属于耶稣而不

属这世界，就恨他们。世界恨门徒之前已经恨耶稣了。（参约 15:19-25）

“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 3:19），黑暗不肯接受进入这黑暗的光，而世界因为我们不属世界就恨我们。真基督徒必然要背十字架受苦的其中一个原因，就在于他的存在与这世界完全不同。非常可悲的是，不信的人有时候比我们更敏感于这种不同，只是有很多基督徒以炫耀自己跟世人没有什么不同为荣。

我们的本质与世界不同，是这世界必然恨我们的原因。

### 4、爱的实现的必须

耶稣受难的“必须”，也正是因为爱是有所要求的。耶稣的受难是从他的爱里面生发出来的，爱自然而然有的特征就是受难。我在教会服事时会遇见有人这样说：“我也知道圣经里说爱，我也不是不爱，其实我也挺努力的，但是我做不到圣经里说的爱，因为不爱还好，一爱就受伤。”我说：“什么叫不爱？不肯受伤就叫不爱；什么叫爱？甘心受伤就叫爱。”爱的本质要求承受伤害。那遍体鳞伤谁来医治？耶稣医治，你自己的罪所带来的伤害，和别人的攻击所带来的伤害，都由耶稣自己舍命的爱来医治。

### 5、顺服本身要求的必须

还有一个“必须”受苦的理由是：这是顺服本身所要求的。什么叫顺服？顺服就是做你不愿意做的事。我们有自己的习惯，这些习惯有不正当的，有正当的，顺服是在正当的情况下也要因着父的意愿而改变自己。神的命令是和我们自己的性情不符合的，如果符合就不需要命令了。当有比自己的倾向更高的权威发出命令时，应当放下自己的倾向去做权威所命令的。



(很多人觉得自己并没有有意做坏事就以为自己是好人，但坏人就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的人。) 基督顺服父的时候也是跟自己里面的倾向对抗的，基督里面没有不顺服父的倾向，但是仍然有与人一样的肉体的感受和需要，以至于基督也在关键的时刻对父说：“不要从我的意思，只要从你的意思。”(可 14:36)

放下“我的意思”接受“你的意思”，这是痛苦的。对于我们而言，我们里面现在已经有基督的灵帮助我们得胜，但是我们败坏的肉体是与神对抗的。你所有的欢乐都从肉体里来，所有的痛苦也都从肉体里来；顺服肉体，肉体就很甜蜜，但是如今你要顺服神了，肉体就跳着脚跟你没完没了地闹。然而，这个时候你仍然要对肉体说“不”。你会痛，会难，甚至会感觉活得没意思，但你宁肯不要活得有意思，也要顺服：这导致基督徒的生命里必然有苦难。

父的旨意，世界的敌意，爱的本质所要求的，顺服的必然反应——因此，基督的“必须”也成了门徒的“必须”。基督对门徒说：你如果想跟从我，你要做的最根本的决定是背起十字架来跟从我。因此，我们要做这个抉择，而这个抉择也自然会决定在永恒中我们在哪儿。这个抉择不是说“你要好好的爱主，更爱主”，耶稣是以永生永死来说这句话的：你跟从我却不背十字架是一种结局，跟从我而背十字架是另一种结局，不背十字架实际是不跟从我，就是永远的死，跟从我而背十字架那就是永远的生。因此这不是一个可以选择的要求，而是一个绝对的要求。

### 背起十字架做门徒，你有必须做的决断

#### 1、爱主必然意味着恨恶自己今生肉体的生命

临近耶稣受难的时候，耶稣宣告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 这节经文中耶稣是在描述自己，他把自己在十字架上的受难称为他生命中那个决定性的时刻，就是人子得荣耀的时刻，而在这个时刻中，要发生的事情是麦子必须死，而会产生结果是要生出许多子粒来。

然后耶稣说：“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约 12:25）耶稣用另一钟方式来说明背十字架，什么方式？恨恶。真爱的同义词就是自恨，人之所以不能爱神不能爱人，他的信心之所以不能真正落实，就是因为太爱自己了。人因为太爱自己，连自己的儿女、自己的丈夫妻子都不能真爱，更别说爱神并真诚地去爱神所赎买的弟兄了。

当真的说“我爱你”的时候，其中含义应该是“我恨我”，但事实上我们整个生命表现出的是极爱自己，那么我们肯定恨他人，而不是爱。无论是弟兄姐妹还是传道人自己，我甚至觉得真正的问题都不是不爱神，而是太热烈专注地爱自己，一丁点的亏损也不肯受。懒惰、不尽责，同时又期望教会的弟兄姐妹把他看为非常勤勉、奋不顾身的，而当自己的行为暴露出真相时，又期望别人以怜悯的爱对待他，接受他的软弱：所有的心思都在爱自己，因此常常对教会也充满了恨。你不恨恶自己怎么能爱呢？哪有一个不恨自己还能爱的道理呢？

人的心如同一个房间，里面好像有很多东西在扑腾，但当你把那一只猫抓住之后，整间屋子就安静了，那只猫的名字叫私欲。你若是不恨自己，不去跟这个极度自爱的私欲争战，不去制服它，你会说：“我为什么没有耶稣应许要赐予的平安呢？”那只“猫”在闹腾，它要求你喂饱它，让它舒服，它要你围着它转，但是你越喂它，它就越大、越壮，其实你完全可以不喂它，把它饿死。你恨自己吗？

## 2、你需要有一个决断

在约翰福音 12:26，耶稣紧接着说：“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耶稣在哪里？之后

的经文说明“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约 12:33），他在各各他，他在十字架；服事他的人要在哪里？要在各各他，要在十字架。“死”是必须的，在这点上不是循序渐进而是要有一个决断的。对付一个个罪是循序渐进地对付，但是决断本身若是“循序渐进”的，你根本不可能真正跟随。决断是一次和全部的。

我刚信主的时候，我的老师就引导我确认：你愿意舍了船，放下网，别了父亲跟从耶稣吗？你愿意放下你对自己某种才能的尊重和依靠吗？你愿意放下成功的欲望吗？你愿意放下对钱财的贪心和依赖吗？你愿意放下对舒适生活的要求吗？你愿意一生默默无闻吗？你愿意一直处在冲突中吗？你愿意最后一无所有、不被纪念地离开这个世界吗？说真话，在两周中我经常在夜里没办法睡觉，被迫想这些事情，但是很感恩，最后我跟神一一地在这些事上说“我愿意”。一生穷困潦倒，我愿意；默默无闻，我愿意；众叛亲离，我愿意；一事无成，我愿意；死，我愿意。这些愿意说完，我里面清楚之后，以后在与这些相关的事上没有受过很严重的试探。我没有觉得在什么时候，教会或者神向我提出过不近情理的要求，反倒是处处比我当时说的“愿意”多得到了许多。我说：“主啊，我已经说了‘愿意’，你怎么还不拿走呢？”可能是还没到时候拿走。但是拿走，他无论什么时候拿走，拿走什么都至少是在我俩的约定中，我承诺这些是我愿意他拿走的，因此我不会在那个时候愤怒、反抗、争闹。

如果我们舍了船，舍了网，舍了父亲，却是换一个方式成就自己、自我实现，就会把自己和这世界的一切关系带到跟随耶稣的事上。如果你想做传道人，内心中却有成为名牧的欲望作祟，其实你是神营中的叛军，你是在服事魔鬼、服事世界的同时，用神因你是传道人而特别加给你的恩典、尊荣、权柄来

服事自己的私欲，甚至像圣经所说的残害群羊而使自己肥壮（参结 34:18-19）。

我虽然已经有过舍世界的决断，但是当时有一件事我的老师没问我，这件事我至今仍然在非常难的争战中，就是“你愿意不按照你的个性生活吗？”当我开始意识到我要想跟随神，必须不活我，而活他，包括要放下我的个性，我发现这个太难了。钱财、名誉、成就等等可以说都是身外之物，但人之为人，有自己的个性和感受、思考、反应的方式，人通过这个肯定自我，通过这个享受人生，通过这个和人交往，通过这个觉得我自己活着；但是，那就是我在“活我自己”，而我现在应该“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因为我不应该，也没有权利继续活自己了。可是我爱自己，想活自己，所以这个带来没完没了的挑战，这个真是难上加难！每一次当我自己能够意识到我在损害教会的时候，都发现这跟我的性格有关。

基督的工人除了为了天国的荣耀、基督的同在、永生的盼望、圣灵的浇灌和在里面的光照引导，以及在教会的现场不断看到人因为圣灵和道的工作改变，而放下在世上人眼中正当的一切，也可能会因为自己为人中有某种自以为某种带劲的东西而放下这一切。多年来我养成的行事为人的态度，就是“我就是这样”。我记得我在信主以前从一个单位调到另一个单位，过了两个月，朋友问我说：“你在那儿怎么样？适应吗？”我说“还行，他们正在适应。”我没有打算自己要有任何改变。因为我当时心里没有主人，所以可以那么放肆，但是现在我有主人了，我怎么可以对神说：你适应吧！你忍耐吧！虽然他真是以百般的忍耐待我。那我该怎么办？舍弃自己！

所以，弟兄们，我们当做一个一次性的决断，把你整个的生命、责任和归属，完全地放在基督这里，舍下一切，并且还要再舍一个，就是自己。

### 关于背十字架的几点具体提醒

背起十字架舍己跟随主，是一个绝对的决定，但是需要在具体的事项中落实，免得说了舍己的大话，但是在每一件具体的事上都是随着自己的心意来。所以当我们真的要背起十字架跟随主的时候，尤其是作为基督的工人来跟随主的时候，有几件稍具体的事，我需要跟大家谈。

#### 第一，要有优先次序。

你是工人，换句话说，你是差人。你是基督的仆人，不是一个养家糊口的男人。你已经被授予了一个跟你原来以为的非常不一样的职分，因此，你整个生命中有因这个职分的本分而有的优先次序。你们可能听人说过，这个优先次序第一是自己和神的关系，第二是家庭，第三是教会，但这是个彻底颠倒了的关系。从神创造的次序来说，是先有教会还是先有家庭？当然是先有教会。然后这间教会来了第一个新成员，就是夏娃，这间教会由神和一个人增长为神和两个人。在这个末后的世代中，整个世界弯曲颠倒的时候，一个基督的工人，要为教会舍家。当然，具体情况需要具体衡量：如果你的妻子不送医院就要死了，你晚上还要带查经，这个不正常；但是如果妻子觉得孤单，说你不陪她她就要哭，你因此晚上不带查经，你是太过分了。上班的人都不敢因为这个请假，是不是？传道人的妻子也要被训练，从她预备做一个传道人的妻子的时候，她就应该随时准备好，在丈夫为教会献身时，自己也被交出去。传道人的舍己，舍自己，也舍家庭：在你和妻子的关系中，你舍自己，在妻子和教会的关系中，你舍妻子。很多时候传道人夫妻关系不好，不在于丈夫**为教会**而舍了妻子，而在于丈夫在与妻子的关系中**为自己**而舍了妻子，那是自私、卑劣的，妻子也一样。在这些关系中不是家庭在先，而是教会在先。

耶稣一再地讲了这样的教训：“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可 3:33、35）“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太 10:37）教会不在先，你的家庭就不蒙恩。

基督工人的妻子应该有这样的见识，知道一个不顺服主的丈夫、一个不能为神的事而舍己的丈夫是危害家庭的，所以她比丈夫更害怕丈夫不忠心。她这样不单是因为爱神，也是因为爱家。女人基本的责任是持家，女人也有基本的责任是看着丈夫，如果丈夫做了危害家庭的事情，女人要做的不是顺服，而是制止他。我觉得有这种见识的妇人，哪怕她没有其他见识，在世上也算是智慧妇人了。

有一段时间，我在跟女儿的关系中有点难。她小学六年级的时候，有一次我出差半个月后和同工一起回来，她和妈妈来接我。她并没有扑向我，只是淡漠地走过来。我的同工惊讶地问她：“你都两周没见到爸爸了，不想爸爸吗？”我女儿说：“他在家的時候我也看不见他，我就没觉得他出去了。”她说的是事实，我那时晚上一般是十一点半回家，她每天早上七点上学，每天她能见到我的时间就半个小时，那半个小时是她起床洗漱吃饭的时候，紧紧张张的，我也没有能和她说什么的机会。我晚上回去，有的时候会悄悄进她的屋，按手在她的肩上为她祷告，但我们没有什么交流。这件事让我觉得挺委屈，因为对女孩子来说父亲的疼爱是很重要的。后来我在挣扎的时候，从爱女儿的角度上（当时都不是从爱神的角度上）想：我女儿到底需要怎样一个父亲。最后我的结论是：一个为了神的缘故而冷落她的父亲，比为了她的缘故而冷落神的父亲好。无论是作为她的榜样，还是作为神恩典的门户，她需要的是虽然有很多的软弱和败坏，但在争战中仍然极力地

试图事奉神的父亲，这样的父亲对她而言是使她蒙福的父亲。

你的优先次序要明确，你是工人，你不是为自己存在的，你是为教会存在的；你不是为家庭存在的，你是为教会存在的；你不是为了让你肉身的父亲满意而存在的（孝道有非常具体的内容，并不意味着满足父母不切实际的属世奢求），你是为了让你天上的父满意而存在的。你是教会的工人，这个身份你一定要清楚，教会不是为你存在，你为教会存在。所以，你和神的关系当在先，并且，甚至在这个关系中，你也要把和神的关系放在你是服事教会的工人这个位置上，神是为了你的职分而格外在他与你的关系中给你更多的恩典、更多的感动、更多的保守。所以就整体而言，不要把个人和神的关系与教会的需要分开。你要始终牢记：你是神的仆人，为教会而存在，然后在这个基础上排序：你和神的关系、你个人的生命建造、你家庭的建造。这是一个基本的优先次序：作为基督的工人，以教会为你全部的归属和献身的对象，你在教会不是雇工，是仆人，这是你生命里面的根据；你带着妻子孩子一起舍己，在和基督的关系中为基督舍家，但是这也意味着在你和家人的关系中你要为家人舍己。

### 第二，要恨自己。

主动接受痛苦来对付罪，甚至包括某些主动的受苦，哪怕像天主教故意不吃饭不睡觉，其实作为操练也是必要的。在得失之间，倾向于往吃亏的方向做，能做到什么地步就做到什么地步。一笔钱不知道该要不该要，那就别要；一件劳苦的工作，不知道该担不该担，那就担；一个责任，不知道是自己的还是同工的，那就是自己的；一个错误不知道是谁的错，那就是自己的错：要这样作抉择，恨自己，跟自己过不去，对付自己，让自己受亏损。别自己疼自己，

让神疼你；自己疼自己就惹神厌烦，为神舍己神就怜惜你。

### 第三，要顺服。

在教会中要顺服，不但要顺服自己所领受的职分中的各样要求，在具体的关系中也要顺服。顺服的理由不发生在你和人的关系中。你的教会带领人不是你选的，神已经立了扫罗而不是大卫，所以只要扫罗还在世，大卫就不真正是受膏的君王。扫罗不知道这一点，但大卫知道。大卫知道自己跟扫罗之间的权威关系，所以无论扫罗怎样行不义逼迫大卫，对大卫来说扫罗都是神所立的受膏者。大卫不是以“自己跟扫罗的关系”来决定“自己跟扫罗的关系”，他知道这个关系是发生在神和扫罗、神和大卫之间。所以，在教会中要格外顺服在上的权柄，顺从一切正当的秩序，并且竭力维护它，忍耐顺服到底。不是以你对教会带领人的判断、跟他的关系相处，不是以你觉得他明智不明智、忠心不忠心来顺服他，而是以一个事实——他是教会的领袖，我不是——来顺服他，因为这是神安排的。说真话，有时带领人不好在教会中说这些，但是它确实确实是神喜悦的事，是对弟兄姐妹有益的。

### 第四，在教会的服事中，在事工的选择中，绝对不从收入待遇的角度来考虑。

饿死那就饿死吧。饿死的时候你可以跟神说：“主啊，这不是我不想为你做，是你想接我走。”神没有说你不可以饿死，神说你不可以犯罪，所以饿死是可以的。因此，绝对不要从收入待遇的角度来考虑事奉，而是要按照自己的本分，也按照教会的安排来担当事奉。老婆怎么办？孩子上学怎么办？这些东西一想多了，你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你也许会问：我也不是要太多，我就是有一些实际的需要——你的需要那么多，神却不给你，说明你不真正需要。一定

要把这件事搞清楚：教会给你了就是给你了，不给你就是不给你，你也别轻易接受信徒私下个别的奉献。如果有人坚持要给你，你告诉他：我的原则是不接受这样的钱，若你实在有感动要给我，你把它匿名放在奉献箱里，都走教会的帐。这样你干净。

有的教会的信徒甚至从他当纳的十分之一中私自抽出来一部分给自己钟意的传道人，他其实没有权利这样支配，那是神的钱。如果你实在有感动要给传道人奉献，也应该是十一奉献之外的钱。不能拿神的钱做人情，而且往往那样给传道人钱会败坏传道人，不给传道人益处。

如果教会给你的生活费确实少，那你就满足于少；“孩子上学都不够”，那就别上学了。不就这么简单吗？“我有两个孩子，一个妻子，至少得有两居室吧？”你们四个人能不能住一间房呢？你不能，但我看到外地来卖菜的，他们却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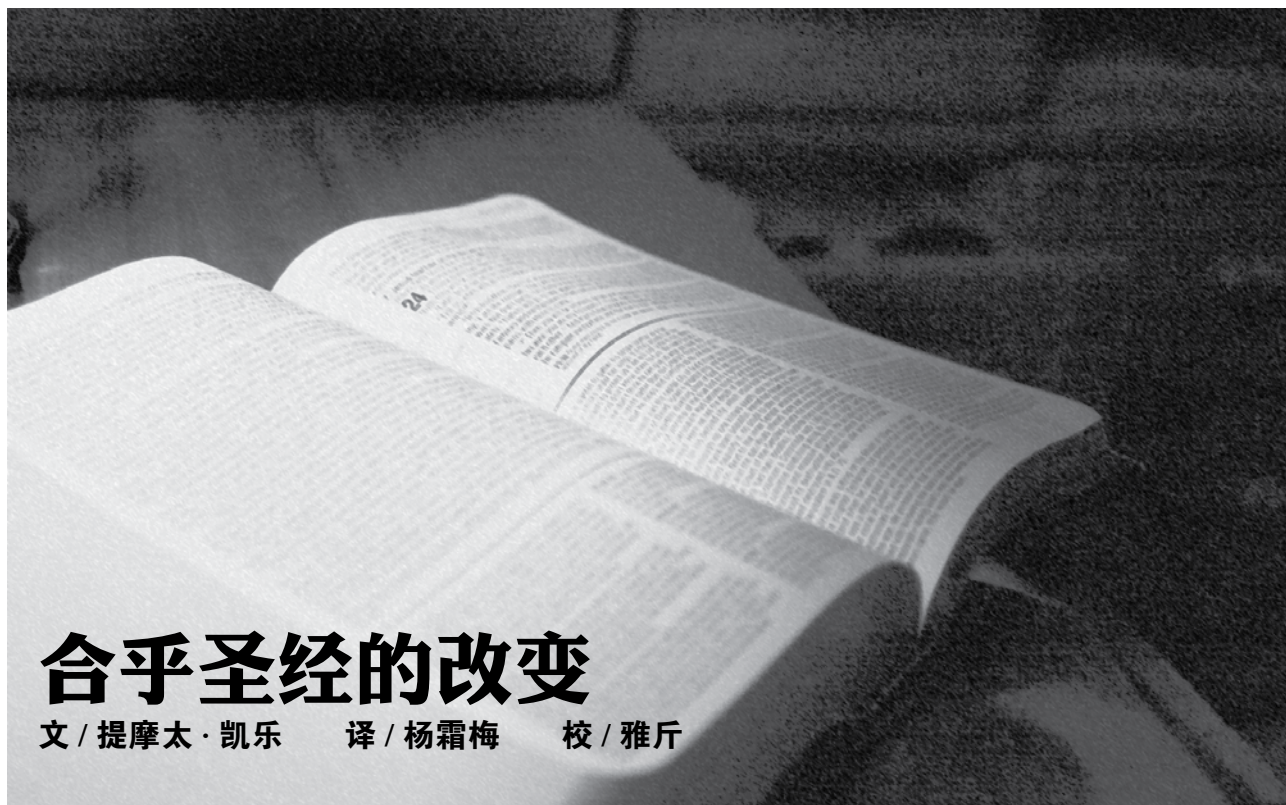
### 第五，舍己要在真实的爱里。

舍己负十字架虽然是基督对门徒的命令，却是与人类的天然本性非常不同的，因此绝不可能从人性中健康地生出来。不是出于基督的爱的激励，舍己负十字架的努力反而会生出很多矫情、自义和苦毒来。所以要不断回到救恩的泉源取水，在基督的爱里爱神爱人，也要为了这样的爱而祈求、代求，以此进入**基督的爱**的性情，也以此进入**基督的爱**的苦难。

### 结语

这就是基督的呼召，他呼召一个人跟随他，是呼召人跟他一道去死，而不是如何在世上过更有内涵和果效的人生。也唯有在主动舍己背十字架的道路上，才真正会有基督门徒生命的一切表现。✝





## 改变的需要

基督徒生命的目标之一就是效法基督的形象（参罗 8:29）。我们所有的人都远未显示出他的模样；我们并不是我们应有的样子。缩小我们的样子和我们应有的样子之间的差距是上帝最关注的事情之一，应该也是我们最关注的事情之一。我们需要改变。牧者的角色就是帮助他人改变。所以，明白改变如何发生在我们自己的生命里和我们周围的生命里是很关键的。因此，本文试图阐明以下要点：我们改变的**目标**是耶稣他自己的生命。改变的**力量**完全是上帝的恩典。改变的**工具**是通过圣灵将圣经应用到我们的心里。改变的**战场**是悖逆上帝或偶像崇拜的心。然后，改变的**过程**是一个双重的训练：首先，悔改并转离偶像；其次，相信福音。改变的**环境**是敬拜的基督徒共同体。最后，我们要记住这是一个一生

之久的过程并且上帝给我们力量去坚持。

## 改变的目标：基督的形象

变得像耶稣在人性中的美丽和荣耀是上帝的儿女所注定要达到的目标。“人若说他住在主里面，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约一 2:6）。注目于他，我们才认识到一个完全活着的人意味着什么。

在道成肉身的耶稣身上，我们看到一个以一颗专一的心活在上帝面前的人。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对父的爱。他致力于完成上帝的旨意并且是以完全信赖上帝的方式，大胆地祷告而且温柔地顺服在上帝的手下。他全心全意地参与到上帝百姓的共同体中，把别人的利益放在自己的利益之上。他活出了一个纯洁、正直、智慧和诚实的生命并且用思想、话语和行动去爱。

他以上帝之乐为乐并且因父的良善而喜悦。同样地，他以上帝之悲痛为悲痛。世界的堕落（表现在罪、破碎、贫困、压迫和死亡）使他极度悲伤。

当然，这个肖像描写可以扩展，但即使这些已向我们展示了他的荣耀。他活出了一个完全人的生命，并且我们要效法他的人性。在任何我们不像他的地方，我们都需要变得像他。“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 2:5）。

### 改变的源头：上帝的恩典

#### 1、上帝通过恩典改变我们

圣经表明救恩完全都是上帝恩典的工作。救恩的每个部分——已经发生的和还没有发生的——都是上帝的礼物。对于救恩的完成或使这救恩发生，我们都没做一分一毫。“上帝是人心的改变者”，所有的成圣（持续地、使我们圣洁的工作）跟称义（一次就彻底地使我们与上帝和好的行为）一样完全是恩典完成的工作，是上帝从头到尾完成的工作。耶稣是“我们信心的创始人和完成者”。这就引出了结论：这改变和转变我们的工作最终是神的作为。上帝总是仁慈地工作，根据他的计划和时间来改变我们。即使我们可能感觉什么也没有发生，但他的工作仍在继续。

如果我们把这个弄错，其后果是灾难性的。但是很多人恰恰就在这个问题上出错。他们相信他们被接纳进入上帝面前的新身份是通过恩典得来的，这与任何他们所作所为无关，他们在这样的基础上开始基督徒生命，但是他们相信保持这个身份是依靠他们自己的努力。成为基督徒是上帝的作为，但保持基督徒身份依靠他们自己，保罗强烈提醒我们制止这种想法，他把这种想法看做是拒绝福音（加 3:3-5）。至少，这意味着我们将不能体验恩典和喜乐的生活。

在别处保罗也写道：“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基督徒生命的成长总是通过恩典，在恩典之下，而绝不是超越恩典的成长。忽略这点而要活出基督徒生命会变得负担重重。改变是由恩典通过信心而发生的！

#### 2、上帝在他改变我们的工作中征召我们的努力

尽管我们有一个角色要扮演，但那个角色能够实现仅仅是由于上帝之前的工作，并且依赖这个事实。就如保罗所写：“当恐惧战兢，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2b-13）我们被要求去工作，但我们要去“作成得救的工夫”，而不是为得救而工作。

我们有很多事要完成，但在我们的生命中产生改变是由上帝掌管并也归功于他。请注意上帝是我们转变的创始者，我们有自由去付出可想象的最艰苦的努力。我们不必被失败的恐惧所击败，在我们因缺乏进步而气馁时也不必认输。当我们依靠上帝越来越深地改变我们的心的时候，我们获得自由去巧妙地运用恩典之道。

### 改变的工具：圣经

**只有当圣灵的能力和圣经的真理一起对我们的心起作用的时候，改变才会在我们的生命里发生。**它们在行为和动机两个层面帮助揭露出我们的罪。它们也为我们提供鼓励和应许，使我们可以在过信心生活的争战中使用和依靠。因此，如果我们想要看到人的品格的转变（包括我们自己），我们就既要为他们祷告，又要让圣经对他们的生命有影响。我们要学习如何理解圣经并有效地加以运用。如果我们不将我们的共同体放置在圣经的光照之下，并且不将

圣经应用于我们的心来鉴察我们，那么我们的生命将不会有改变发生。

保罗告诉我们：“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或作：凡上帝所默示的圣经），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几个世纪以来，基督徒一直相信圣经足以解决我们真正的疑问、需求、关注和问题。其目的是我们可以理解和帮助人。在圣经里上帝将活出一个充实且有果效的生命所需要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了人。它们“使我们明白关于上帝、我们自己、善与恶、真和假、恩典和审判，以及围绕在我们周围世界的很多痛苦和诱惑。”（鲍力生）。

因此，忽视它对我们状况的诊断和处方是很危险的。同样地，对我们的问题采取其他方式的理解和治疗也是很危险的。当我们求助于对这个世界有着深刻洞察力的圣经时，我们发现其中的智慧对于理解我们复杂的生命和问题是必需的。

### 改变的战场：悖逆之心

人出了什么问题？人们以不同的方式定义这个核心问题并因此以不同的方式去寻求带来改变。如果我们的诊断是错误的，那么我们的处方也将是错误的。

根据圣经，**我们的核心问题是我们故意地悖逆上帝**。在我们行动之前，属灵的争战就在我们心里开始了。我们的问题是心的问题（参路 6:43 及以下）。在我们的动机层面上，我们想要服事我们自己而不是上帝。根据罗马书第一章，我们的主要问题不是我们的需求未被满足，而是我们的心已经邪恶地离弃了上帝。我们一直不愿意荣耀上帝并且拒绝他对我们的主权（参罗 1:18 及以下）。然而，从根本上作为一个为敬拜而创造的宗教的被造物，我们必须敬拜。于是我们树

立起了其他敬拜对象（参罗 1:25）。最终我们被这些敬拜对象奴役而且它们对我们的生命造成严重破坏（参罗 1:25-28）。

所有这些的另一种表达方式就是**我们的核心问题是偶像崇拜**。我们发明了上帝的替代物并且使自己沉湎于敬拜它们。这个主要的悖逆导致了所有我们经历的情绪上、精神上和行为上的问题。

**在任何人的生命中产生改变的过程，就是远离偶像崇拜并且以坚信福音来代替偶像**。这个悔改 / 信心的操练是一个持续的贯穿基督徒生命始终的更新过程。

#### 1、改变的第一个操练：悔改（远离偶像）

##### （1）偶像和“肉体的私欲”

偶像并不仅仅是供奉在异教祭坛上的可厌之物。这些物品是标志，象征着某一具体的神为它的敬拜者所能提供的实质。当我们明白那些象征意义的时候，我们就能够明白那些针对我们现代人的高明的偶像制造业。偶像崇拜并不是只在一些幼稚的人和迷信的人中间，而是所有人类共有的。

我们的偶像是那些我们依靠着给我们生命意义的事物。它们就是我们说“我需要这个来使我高兴”或者“如果我没有它，生命就没有价值和意义”的事物。我们含蓄地说：“主啊，有你很好，但是还有其他的事物我必须拥有，否则我的生命就不快乐或者没有意义。如果我不能拥有它我就会绝望。你还不够。我也需要这个，作为我满足的必需品。事实上，如果你将它从我这带走，我将拒绝你。因为你是可以商量的，但是这个不可以！这是我人生的真正目标。如果你不能帮助我达到这个目标，我会对你不满。”

偶像并不仅限于“一人一个”。加尔文认为人心就是一个“偶像制造工厂”。我们是产生新偶像的邪恶天才，而且能够极其容易地发现我们同时正在服事许多的偶像。“偶像可以是一个物体、一份财产、一个人、一次活动、一个角色、一个制度、一个希望、一个形象、一个想法、一份欢乐、一个英雄”（凯斯 Keyes）。因为相信它们有能力使我们快乐和满足，我们愿意被他们掌控。我们热切地追寻它们并且等待它们赐予我们“祝福”。它们掌控我们。我们觉得必须拥有它们，并且飞奔去得到它们。

当我们通过说出“我必须拥有它”开始谈论这些事物的时候，我们认识到偶像和圣经在其他地方所称作的“肉体的私欲”之间有深深的相似点。此外，我们必须谨慎，我们不能太狭窄地定义这个概念。“肉体的私欲”不仅仅是身体的欲望，我们应该把它们看做“无节制的欲望”。很多欲望本身是合理的，即使有些不是。鲍力生列举了下面的例子：“身体的欲望包括生命本身、空气、健康、水、食物、衣物、住所、性的愉悦、休息和运动。心灵的欲望包括快乐、被爱、意义、钱和财产、尊重、地位、才艺、自尊、成功、掌控、权柄、自义、审美享受、知识、婚姻和家庭。”问题不在于想要拥有许多这些事物，而在于想要得太多。我们的欲望变得没有节制。于是它们代替上帝来掌控我们。我们想要它们超过了我们想要顺服和取悦上帝。当它们取得这个位置，它们就从我们的需要成为我们的贪婪。它们就变成偶像。

因此，偶像崇拜和肉体的私欲是“在上帝眼中人的问题的总结性术语”。这些术语使我们能够解释“为什么”我们做“这些事”。它们源于人类行为的动机。偶像崇拜导致的行动、态度和思想，压垮我们并使我们失去人性。我们所有有害的行为和不舒适的感觉——愤怒、焦虑、自怜等都可以用我们的私欲和偶像来解释。（参路 6:43 及以下）

要把我们从这些问题中解救出来，将涉及到废除偶像的权势，把它们从我们的生命中连根除去，并且愿意被上帝的爱掌管和控制。当我们停止敬拜上帝的替代物并且在基督里将自己献上去敬拜上帝，我们会发现我们最具摧毁性的问题正在消失，而且显著的变化正在发生。

### （2）苦难和不公平对待所扮演的角色

人们常常认为他们的问题源于从别处得到的伤害和不公平对待。我们如何回应这种说法？

**首先，人们的确被其他人伤害。**他们有因为他人的罪和生活在—一个堕落的世界而引起的问题。人们被他们不该受的方式伤害。他们被他人的罪伤害，有时可能是使用最邪恶的方式。否认这些是不明智的。这世界确实不是它本该有的样子，人们也没有按他们本该有的方式行事。遭受别人虐待的人应得到同情、理解和智慧的建议。他们需要被允许为那些可能已发生的损失感到悲痛。他们需要获得自由呼喊“邪恶，邪恶”。当符合程序的时候，他们需要被授予权力去面质他人。他们需要知道不再信任那些已经失去他们信任的人是恰当的。他们需要坚信上帝能使用恶事成就美意。

**其次，和不公正对待可能同样值得注意的是，这并不能为我们的行为开脱。**因为我们没有得到足够的爱、被背叛或是没被给予适当的尊重等就以某种方式行事，这显然是不正确的。鲍力生写道：“希望得到别人接纳的渴求，由往事引起的不会超过由当前之事所引起的。引起欲望的时机绝不是它的原因。”并非别人对我们所犯的罪导致我们的行为——这样理解会使我们觉得无需对自己的行为和理念负责。我们可能是受害者，但我们也必须接受对我们行为的指责。说“一个人那样对我们是错误的”是恰当的。但是，说



“他们对待我们的方式迫使我以某种方式行事或者引起我有某些过度的欲望”是不恰当的。鲍力生还写道：“人没有任何理由服事某一特定的欲望而不是上帝；罪是非理性和愚蠢的。”虽然我们应该尽全力去保护人们免于遭受苦难，但每个人仍然有责任以忠于上帝的方式来处理这些苦难。

我们的苦难可能成为我们行为的背景，并且可能产生导致我们某些行为的趋势。当上帝审判我们的态度和行动时，他甚至可能会将这些考虑进去。但是，否定我们应对自己的态度和行动负责任是不合理的。**因此，我们同时是受害者又是有过失的人**，被罪伤害者和罪人。

### (3) 悔改我们的偶像崇拜

胜过罪的习惯的经典术语——悔改和治死肉体 (motification)，没被我们当代文化很好理解，但是，

如果我们想要有效地解决我们的问题和改变自己，它们是必不可少的。

悔改，可以被定义为“转离罪”，而治死肉体则可被定义为“治死罪”。悔改和治死肉体必须同时在行为和动机两个层面发生。应用到我们自己和别人身上时，我们必须解决“肉体的行为”和“肉体的私欲”，外在的和内在的。

悔改和治死肉体的行动涉及以下内容：

**A. 定期自省。**我们不能仅仅泛泛地悔改我们的罪，我们必须具体地悔改。这要求在一天结束的时候检查你的思想和行为，并且确认在哪些具体的方面你没能活出讨上帝喜悦的生活。对此的一个有用资源是约翰·贝利的《个人祷告日记》(John Baillie, *A Diary Of Private Prayer*)，它提供了晨祷和晚祷的指南，尤其侧重晚祷的自我反省。

**B. 识别具体的行为背后内心的偶像。**如果我们想要有效地为我们的偶像崇拜悔改，那么能够识别偶像是非常重要的。但是，我们不需要也不应该进行过度自省式的“偶像搜寻”。相反地，具体景况的罪提供了机会去反省那些控制我们的心的具体的私欲或过度的欲望。例如，因为你想要不被打扰的安静，因为你想要事情顺利进展，或者因为你想要被尊重等等，你的怒火可能就会爆发出来。重要的是，要努力去找出什么样的控制性欲望正在取代我们要取悦上帝的心意。只有这样，接下来我们的悔改和治死肉体才能生效。

通过询问下列的诊断性问题，你可能会发现一些你的偶像：

如果你很**生气**，问：“有什么事物对我**过于**重要吗？什么事物我告诉我自己必须拥有呢？那就是我生气

的原因吗？——因为我不能拥有某些我自认为很必要而实际上并不必要的事物？”

如果你很**害怕**或者**非常焦虑**，问：“有什么事物对我**过于**重要吗？什么事物我告诉我自己必须拥有呢？那就是我害怕的原因吗？——因为我受到某些我自认为很必要而实际上并不必要的事物威胁？”

如果你**很沮丧**或者**厌恶你自己**，问：“有什么事物对我**过于**重要吗？什么事物我必须拥有呢？那就是我为什么如此沮丧的原因吗？——因为我已经失去或者没能得到某些我自认为很必要而实际上并不必要的事物？”

**C. 细想你的罪和偶像的恐怖性。**我们必须来看我们的罪和具有控制性的欲望的丑陋之处。就如一位作家所写：“悔改不是攥紧拳头或者把头垂下，而是内心的工作直到罪对于我们变得比其后果更加可憎。”我们必须努力看到我们的罪的罪恶之处（基督被钉死就是因为它，不要竟然说：“它并不是那样坏！”），罪的危险之处（如果你不处理它们，你将在罪中变得刚硬，你将变得几乎不可能去改变，并且它们将把毁灭带进你的生命）和罪的邪恶之处（罪使圣灵担忧并阻挡基督的爱，耶稣被我们的罪再度伤害）。

约翰·欧文建议我们：

看着那个我们刺伤并在痛苦中的他。对你的灵魂说：“我做了什么？我轻视和践踏了什么样的爱，什么样的血，什么样的恩典？这就是我对天父的爱，对上帝儿子的流血和对圣灵恩典的回报吗？我就是这样报答主的吗？我是否已经污秽了自己的心，就是基督用他的死洁净、圣洁的圣灵选择进驻的心？然后我该对我主耶稣说什么呢？我把与他交流的价值看得如此之小吗？……我已经轻视了爱、怜悯、恩典、平安、

喜乐和安慰。如果我沉迷于罪中时，我就是把它们当做毫无价值的东西。”

**D. 治死你的罪和偶像。**我们有时把人类本性看做一口“压力锅”。有时罪的怂恿太强大使得我们感觉我们必须排出一些蒸气来变得健康，似乎我们可以“犯一点罪”后，再回去讨上帝的喜悦。但是，圣经的观点把人类本性更好地比作一幢墙里有老鼠的房子；如果你想要除掉老鼠，你不可能指望通过友善对待，每天喂食，它们就会离开；相反地，你得拒绝喂养它们，好把它们饿死，你不可在它们周围留下任何食物——我们应当同样无情地对待我们生命中的罪。我们要知道那些格外试探我们的情景并避开它们。我们应当预想我们的生活，警惕那些易于使我们跌倒的情境并为此作好准备。我们也要“抵挡罪到流血的地步”（参来 12:4）。掉以轻心地或随便地对待罪会使你自己成为它的潜在受害者。

**E. 拿出讨上帝喜悦的生命中的行动和态度。**停止有罪的行为是不够的。我们还必须参与相应的积极行为。例如，如果“对钱的热爱”已经导致我们偷窃，那么我们必须不仅要停止偷窃，还要对别人慷慨。（参弗 4:25-32）

综上所述，可以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悔改远不止说声“对不起”！它可能是一个缓慢且艰苦的过程，但是，最终它带来生命！

### （4）根据福音的悔改

随着我们继续讨论操练信心，明白悔改和信心是一枚硬币的两面是很重要的。合乎圣经的悔改总是涉及相信福音。因此，我们的悔改总是信心中的悔改，而且我们的信心总是悔改的信心。悔改总是涉及转离偶像转向基督以他为救主。不是出于信仰基督并导致更加

信靠基督的悔改根本不是合乎圣经的悔改。它只是为了在上帝面前获得好处而做的另一种功德。

## 2、第二个操练：信心（相信福音）

### （1）关于改变，福音的中心性

在给歌罗西信徒的书信中，保罗写道：“（福音）传到普天之下，并且结果、增长，如同在你们中间，自从你们听见福音，真知道上帝恩惠的日子一样。”（西 1:6）这些语言显示当我们认信时我们不是简单地知道福音，然后离开那里继续前进。相反地，持续地改变也是福音促成的。只有当我们在全部福音的浩瀚启示和应用里增长我们对福音的理解时，我们才发现我们的生命在结果子。我们永远不能越过福音成长，这是成为基督徒需要去听和理解的，这也是作为基督徒要成长所需要去听和理解的。福音是上帝拯救的大能（参罗 1:16），并且不只是为了救恩的开始，也是为了救恩的完成。只有更深刻地相信和应用福音的时候，才能经历福音的大能。我们的很多问题源于我们不能理解和应用福音。**持续、更深的属灵更新的关键是对福音永无止境深度的持续再发现。**

### （2）什么是福音？

福音是这样的：“上帝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基督）里面成为上帝的义”（林后 5:21）。我们是如此罪恶、迷失和无助，以至于只有上帝儿子的生和死才能拯救我们。但是福音也说，那些相信他的生和死的人现在“都成了圣洁，没有瑕疵，无可责备”（西 1:22）。福音的另一种表达方法是：你比你曾经敢于相信的更罪恶和有瑕疵，但同时，你比你曾经敢于希望的更被接纳和被爱；因为基督耶稣为你生，并替你死。福音（如马丁·路德曾经写过的）

意味着我们同时是有罪的和义的。当我们意识到我们是罪人的时候，它使我们谦卑并且使我们认识到我们的有限；然而，当我们认识到因着基督我们成为上帝蒙爱的儿女并在上帝的眼中看为义的时候，它高举我们并给我们自信。

这福音带来的接纳不只是一个新的在上帝面前的身份，这接纳使圣灵的内住成为必要。上帝不是接纳了我们却与我们保持距离。这不是一个勉强的接纳。福音的信息是：基督，通过他的圣灵，住在我们里面。他永远陪伴着我们，他的大能在我们里面工作。好消息就是我们被赐予彻底的接纳和内住。这唯独通过基督的工作才成为可能。

### （3）福音赋予我们改变的新能力

当福音真正地被充分理解的时候，它在三个重要方面显明自己。

**A. 福音使我们能够悔改我们的义。**当大多数人愿意承认并且悔改他们的罪时，基督徒却是一个还悔改他/她的“义”的人。基督徒知道他或她的义举不仅不足够使他们与上帝和好，而且使他们犯罪。为什么？行义是为了要离开基督拯救他/她自己。基督徒唯独依赖基督已完成的工作“而不需要加上其他任何事物”来获得拯救。基督徒明白我们的“好行为”如罪一样挡在了我们和上帝之间。

**B. 福音使我们能够承认我们罪恶的深度。**基督徒知道他或她远比自己意识到的还要罪恶。在我们心里总是有新的深度的丑陋有待发现。因为基督徒确信基督的接纳，他/她不必努力掩盖事情有多糟糕。他/她可以诚实面对那些偶尔掌控他们内心的偶像和过度的情绪。这使基督徒能够在对付他/她的缺陷上下功夫，并且还产生独特的谦卑和不设防。

**C. 福音终结我们自我拯救的尝试。**在接受福音之前，人们不靠着上帝而活并且似乎他们不需要上帝。无论通过宗教还是非宗教，这都可以做到。非宗教的人通过非宗教寻求成为他们自己的拯救者和主人——“属世的骄傲”（没有人能告诉我该怎样生活或者做什么，我来决定什么对我是对的和错的！），道德的和宗教的人通过宗教寻求成为他们自己的拯救者和主人——“宗教的骄傲”（我比其他人更有道德和更属灵，所以上帝亏欠我！）。因此道德-宗教的人可能具有强烈的自大和骄傲的特征，或者他们可能极其为他们的罪感到悔过和惋惜。但是实际上在他们的悔改中，他们只是简单地把罪看为没能活出达到他们拯救自己的标准。他们来到耶稣面前寻求宽恕——但仅仅视其为一种掩盖他们自我拯救计划中的缺口的方式。根本上，他们拒绝上帝的恩典并且坚持认为他们值得上帝的喜悦。重要的是要明白宗教和非宗教的人都是在寻求成为自己的拯救者和主，两者都在进行自我拯救的计划。

基督徒是那些已经接纳一种新的通向上帝的系统的人。在他们的生命中，他们可能有过宗教和非宗教的阶段。他们已经明白他们宗教和非宗教的全部理由在本质上是一样的和错误的！基督徒懂得他们的罪和他们最好的行为都实际上成为了拒绝耶稣成为拯救者的方式。他们知道基督教从根本上不是邀请人变得更宗教。一位基督徒说道：“虽然我常常没能遵守道德律，但更深的问题是为什么我要尽力去遵守它！实际上我遵守它的努力仅仅是一种寻求成为自己的拯救者的方式。在那样的心态下，即使我遵守它或者寻求宽恕，实际上都是在抵抗福音并且把自己当做拯救者。”得到福音就是要脱离自义并且依赖耶稣所做的来获得与上帝的关系。

### （4）福音赋予我们改变的新动机

上帝改变我们的核心位置是在内心的动机层面。一

个新的生活方式来自一颗在对上帝的爱中被更新的心（参路 6:43 及以下），重大的行为改变来自重大的动机改变。因此，随着我们在基督徒生活中前进时，我们应当期待在我们动机领域方面的成长。以下的动机应当可以描绘基督徒的特征：

**A. 对基督的爱。**在哥林多后书 5:14-15 中，保罗写道：“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福音在我们里面所起的根本变化是恢复我们对上帝的爱和敬拜（上帝掌管我们并且是我们的主，而不是偶像）。经历了基督的爱浇灌在我们身上后，我们发现我们的心被转变了，我们现在爱他作为回报。这对基督的新感情成为我们顺服的源泉。我们尽心、尽性、尽力、尽意地爱主我们的上帝。我们想要取悦他。我们这样做不是为了被接纳，而是因为我们已经被接纳。**顺服不是救赎的条件，而是救赎的结果。**

这新的动机相当于从敬拜偶像到敬拜上帝的根本性转变。它也是我们必须培养的核心动机。我们必须培养我们对基督的感情。约翰·欧文这样说：

我们需要保持我们的心充满了对上帝的爱。那是我们用来自来抵抗世上试探最好的防腐剂……当基督的爱促使我们为他而活，我们就可以禁得起试探。因此，让你的心充满在基督里上帝的爱，并且把他的恩典的永恒设计和流血应用到你自己身上。接受儿女名分、称义和被上帝接纳的所有特权。让你的心充满圣洁之美的想法，因为它由上帝设计并藉着基督之死生效。

**B. 为恩典感恩。**圣经为顺服提供的第二个动机是一个感恩的灵。感谢上帝拯救我们的行动，我们通过讨他喜悦的生命来表达我们的感谢。我们为他而活并不是为了被他爱，而是因为我们已经被他爱了。“所以





弟兄们，我以上帝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罗 12:1）。基督徒生命是一个对上帝为我们所做的和他承诺为我们要做的喜悦的回应。对上帝一直为我们所做的一切的感激，经常给我们带来想要以荣耀他作为回报的愿望。“我应当如何报答主所赐我的一切厚恩？”我们顺服上帝并不是由于恐惧，而是由于感谢。

**C. 渴望成长为上帝造我们的样子。**对于保罗，另一个顺服的动机是上帝救赎工作的逻辑性彰显。藉着耶稣的工作，上帝使我们成为他的儿女并且胜过了罪的权势。我们要活得跟上帝所做的一致。“从罪中释放出来并且成为上帝的奴仆”后继续活在罪中是完全不合常理的。这是做与上帝背道而驰的事。如果救恩的根本目的是使我们像在人性的耶稣，那么活得跟耶稣的样式相反就是逆情悖理的了。这些话背后的逻辑就是：“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上帝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

的私欲”（罗 6:11-12），“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弗 5:8）。祈使句从陈述句中产生。如理查德·海斯（Raychard Hays）所言：“当我们在世界上认识上帝救赎工作的真理时，我们也喜乐地参与到上帝目的的彰显中；相反地，如果我们没能活出与上帝的旨意一致的生命，我们就是活在否认的状态里：我们没有理解我们到底是怎样一回事。”再次强调，我们认为顺服是救恩的结果，而不是它的条件。

**D. 未来的盼望。**尽管我们要付出外在明显的代价，但当我们注目那被应许的永恒的荣耀时，我们获得过敬虔生活的自由。如果放在永恒的背景下，向自己死、放弃偶像和私欲会更容易些。跟放在我们面前的天堂的喜乐相比，罪的快乐是微不足道和稍纵即逝的。

**E. 将来审判的应许。**虽然排在其他激励因素之后，但是圣经作者有诉诸于未来的审判作为我们顺服和品格改变的正当理由。所以保罗写道：“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 5:9-10）。其次审判还有一个作用，它能打破我们的自满和揭露我们的傲慢。

### （5）对我们自己传讲福音

如果我们要改变，我们必须定期对自己传讲福音并且相信它。我们必须持续地将上帝对我们的爱的深度和伟大之处展示给自己和那些我们辅导的人。我们必须停止浪费时间去努力使我们确信我们是可爱的，而是相反，安息于我们被爱的荣耀事实。上帝就是使用这个信息在动机层面来改变我们。

我们也必须对我们自己传讲上帝的应许，这或许是福音的一部分：他已经打破了我们肉体的权势，所以我们无节制的私欲不再能大行其道。他已经使改变内心所真正想要的成为可能。实际上，上帝正在带我们到达某个地步的过程中，这地步就是我们想要他和想要他快乐远超过想要我们自己的快乐。我们必须知道上帝在基督里使哪些事成为可能。我们需要知道他会帮助我们并且想要我们继续直到成功。我们需要将这些事实牢记在心：他住在我们里面，正以他的大能工作，并且他将会提供我们为了讨他喜悦所需要的一切。我们需要定期地对我们自己传讲这些真理，并且藉着祷告倚靠这些真理。

### 改变的环境：敬拜的共同体

#### 1、改变过程中敬拜的重要性

敬拜上帝使我们能够看到上帝之美和敬虔之美。当我们敬拜的时候，我们发现我们对上帝的爱在加深并且其他事物对我们的控制在放松。当我们敬拜的时候，我们发现它改变了我们所想要的：我们想要上帝并且我们想要讨他的喜悦超过了我们对其他事物的欲望。如果我们的生命想要改变，定期在教会和在小组团契里并个人每天敬拜上帝是必不可少的。

#### 2、参与基督徒共同体的必要性

基督徒共同体提供了一个环境，在这里其他人能够提醒我们福音，给予我们支持来为持久地粉碎我们的偶像和以专一的心成为基督的追随者而争战。它也提供了这样一个环境，在这里我们的罪和偶像崇拜能够被揭露，并且其他人能够对我们“用爱心说诚实话”。参与到一个丰富的基督徒关系网络对生命的改变是同样不可缺少的。实际上，一个人在基督徒共同体里的关系的质量是一个人灵性成熟的重要显示器。

### 改变的过程

巴刻（J. I. Packer）把基督徒生命描述为“一段很长的康复期，却极其容易被破坏”。那些对自己和别人的生命都有敏锐观察力的人会发现这是一个现实的、准确的评价。我们没有被鼓励去期待快速修复。虽然上帝偶尔会把我们从立刻从一个困扰我们多年的习惯里释放出来，但我们要期待一场终生的战争，在其中改变是递增地发生的。经常这过程经历起来像“两步向前，一步退后”。我们不应该期望这场战争会停下来。因为保罗写道：“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加 5:16-17）这场战争在正常的基督徒生命中是持续不断的。因此，忍耐是必需的。我们被呼召要在这场争战中恒久忍耐。理解这点很重要，因此我们不会沮丧和认输。

巴刻总结了改变和成长的过程如下：

虽然基督徒生命要求热情的行动，但它绝不是依赖自己的。相反地，它遵循这四个阶段的顺序。首先，作为一个想尽可能做一切好事的人，你观察你面对的任务、机会和责任。其次，你祷告祈求在这些事上得到帮助，承认没有基督你做不了什么——任何有成效的事情。第三，你带着善意和愉悦去工作，期望如你要求那样得到帮助。第四，为着得到的帮助感谢上帝，因着在过程中你自己的失误请求饶恕，并且为着下次的任务请求更多的帮助。圣经的圣洁是勤勉的圣洁，以这一顺序无止境的重复为基础。

用以上对生命改变如何发生的理解装备自己，牧者将追求他或她自己生命中的改变，去帮助其他团队成员追求他们生命中的改变，并且追求作为整体的团队的改变。✝

# 来吧，我们一起争战！

——约翰·欧文 *What Every Christian Needs to Know* 要点详介

文 / 霍或



基督徒成圣生活的最佳指南当然非圣经莫属。基督徒只有多读圣经，并依靠圣灵大能把圣经活在自己生命中，才能避免成圣生活中律法主义之弊和反律主义之病。真正的成圣，恰恰不是紧紧盯着自己是否圣洁，而是去关注基督并与基督联合，在圣灵感化中，住在基督里，住在他的话里，也住在大能福音里。福音带来的转化大能，使每位基督徒经历内在生命更新和转化，也就越来越像主耶稣基督。美国作家霍桑写过一篇小说，写一小男孩越盯着巨石人像的脸，自己的脸也就越来越像那张脸。这正是基督徒成圣的秘诀——紧紧盯着主耶稣基督，拥抱圣灵、福音和圣言，不知不觉间你就越来越像主耶稣！

而把这种成圣生活的精神真写出来者，非清教徒大师约翰·欧文（John Owen, 1616-1683）莫属。他的《试探》和《治死罪》至今仍熠熠生辉、焕发活力；而两书简写本都已被译成中文<sup>[1]</sup>，读者可反复阅读，对照圣经，细细咀嚼。当然，有可能的话，也可去

读两书英文原文，或有机会也可静读其英文简写本 *What Every Christian Needs to Know*。

前些日子，我用了一整段时间，特别细读和默想欧文 *What Every Christian Needs to Know*，真没想到神藉此书赐给我极大感动！主藉此书把我很多错误想法都纠正过来，也使我想通了很多原先不懂、不通处。尤其我们今日谈成圣之两弊：谈神的主权恩典，就忽略人的责任；谈人的责任，就忘记神的主权恩典。而约翰·欧文把这两者都扣紧、落实。感恩之余，我也特地整理一番，跟众弟兄姊妹分享，目的是为引起大家读原书的兴趣，并真能过成圣生活。

*What Every Christian Needs to Know* 简明扼要、深入人性又回到圣经。读了你才知道，关于世界、关于文化、关于自己，我们也许知道点什么；但对于神国的、圣经的、属灵的事，我们所知还真少而又少！

[1] 中文译本请见改革宗经典出版社网页：<http://www.china-truth.com/jingdianzhuzuo/shitan/shitan.htm>。——编者注

### 此书第一部分是《试探》的简写版

**第一章是“救主关于抵挡试探的警告”。**欧文一开始就提到耶稣的话：“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太 26:41；可 14:38；路 22:46）全书其实就是围绕这句话展开的具体应用。耶稣这样讲，就是要人抵挡试探，免得落入最危险的试探中，避免因经历了试探而受损害。当然，广义的“试探”有两种：有从神而来的试炼，还有从魔鬼而来的试探。神使用苦难来检查信徒的灵命健康，使他们更认识神也更谦卑；神也用很多方法来考验他的百姓，给他们力所能及的重担，允许他们信仰受考验，甚至让他们遇见假教师，好让他们经历这一切而能成长和成熟。而从魔鬼、世界和情欲来的试探，是不好的，主耶稣早就警告过，必须要警醒且要抵挡。

**第二章是“小心试探”。**到底什么是“入了迷惑”？欧文认为不是“面对试探”（基督徒总要面对试探），也不是“为试探所胜”（约瑟进入了试探中，却没有被试探所胜。英文中的 Enter into temptation 语意双关，中文难以表达。主祷文“不叫我们遇见试探”若译为“不叫我们陷入试探”会更好）。一个人入了迷惑，往往从两个源头：从外（比如否认耶稣好保住生命）和从内。内驻的罪作为叛徒，就像一个衣着暴露的女人一只脚已经踏进了你的宾馆房门，而你心里也在憧憬着艳遇和寻欢作乐一小会儿、放松一小下子的“自由”。许多试探只是敲门，你从“猫眼”看看，拒绝开门就可以打发“她”走；但许多试探是一只脚已经踏进来了。这个时候，试探不邪恶，反而很诱人，甚至打着自由、爱情、别苦巴巴、新潮基督教、反律法主义等的幌子，抵挡它有时候显得土气、落伍和刻板。撒但会不断加强诱惑，要么使你害怕（如对彼得），要么施以魅惑（如对大卫），两者合在一起，鲜有失利。所以，必须要警醒，要“知己知彼”。

**第三章是“为什么要严肃对待试探”。**这是基督徒严肃的责任。为什么抵挡试探这一责任这么重要？第一，主耶稣给了我们主祷文，里边提到不要我们陷入试探。他那么有智慧，又那么重视，我们必须得严肃对待。第二，耶稣会恩待那些像非拉铁非教会那样抵挡试探的信徒，主应许让他们得到美好救恩的赏赐。第三，看看不抵挡试探的那些人的恐怖后果吧。这些人有的是假信徒，就像犹大和底马；有的是真信徒，就像亚当、挪亚、亚伯拉罕、罗得、大卫、希西家和彼得等。你想想亚当的条件那么好都没能抵挡住试探，我们还有什么理由不好好警醒呢？

**第四章是“试探的力量”。**我们一想到自己的软弱，就有了足够的理由去承担起警醒祷告的责任。我们的软弱可以从两方面看到：第一，是我们无力应对试探的那个“时候”，就像彼得卖主的那个时候。普遍来说，我们过于信任自己的心。我们也认为自己的心有足够力量去避免试探，于是我们就爱世界的虚荣（有的甚至是在教会生活和跟随基督而得到的名誉），害怕羞辱、丧失和指责，我们也害怕良心的混乱和地狱，害怕得罪神的恶劣后果（哪怕常想到这点，也并不能提供足够力量去抗击试探）。第二，试探的力量让我们的心灵昏暗。试探会主宰一个人的想象力，让他情不自禁地想入非非，就像被酒控制住一样；试探会使用一个人的欲望和情感，使他想法子为个人欲望辩护；试探会激发邪念，试探是使欲望燃烧的木柴，让这欲念升腾起来主宰全人。

普遍性的试探的力量，有时候是神惩罚不信者和假信徒用的。神使用苦难来审判，区分真假信徒。有时候，连信徒也会因不法的事情增多而爱心冷淡，敬虔者减少。效法恶永远比行善和敬虔容易。尤其是不少内有恶欲的所谓基督教名人和反律主义洪流，会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而冲个人来的试探力量，有时候很强。这就是里应外合。

试探会用各种方法去喂养个人恶念。就像婚后奸淫，其实可能从这之前好久就开始了，可能从一个小小的窥视、一次短短的淫念就得到肥料了。这么多年，你在心里不断喂养它；到了时候，它得到外在机会，就把你拱倒在地并摔得粉碎！你必须跟你自己的任何一个不合神心意的念头打仗，绝不姑息！想想你自己入了试探的那些经历吧，你跟它逗趣，你喂养它，你跟它眉来眼去，你搂着它睡觉，慢慢地你就用体温和心温孕肥了它，它吐出腥臭的口涎，但你天天舔来舔去，一点也闻不出有什么异样味道。就像中国民间传说中那些被女妖魅惑、吸干精血的男人，带着一股子妖气，但自己并不觉得有何不妥。可悲的是基督徒在自己的温床上孕育出私欲和鬼魔的果子，最后羞辱了神和损伤了灵魂。这多不值得啊！撒但的终极目的就是羞辱神的荣耀和损害你的灵魂。他有时候比你更懂神学。神学若没有敬虔和谦卑做根基，很可能越学越让人心门洞开而私念大炽！

**第五章，“所有这些努力都是必要的吗”。**本章处理一些反对意见。反对意见一：雅各在雅各书 1:2 说“你们落在百般试炼（或译：试探——圣经钦定本）中，都要以为大喜乐”，那为何还要抵挡试探？答：第一，雅各说要喜乐，不是因着落入试探而喜乐，而是为了神使用试探达到他的目的而喜乐；第二，雅各说的试探，是试炼，他的用词有两种（参雅 1:2、13）。

反对意见二：耶稣基督自己也受过试探。答：主受试探之苦，但他没有犯罪，更没有主动去进入试探，因为他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太 4:7）。我们完全逃避试探是不可能的，但我们要尽力避免被试探捉住和玩弄。

反对意见三：神有应许在试探中会给我们开出路。答：不错，这是鼓励我们跟试探搏斗，而不是丧失斗

志。那些自以为站立得稳的，要当心。我们如果故意落入试探，或轻忽我们的责任，就不属于这应许的范围了。神的应许是给那些走在他道上的人，而不是偏离这道的人。神的恩典会保守自己的儿女不离弃神，但这不是鼓励人粗心大意。一个基督徒要多想罪如何羞辱神的荣耀，而不是总想如何避免地狱的恐惧并以此来逃避试探而已！你若故意落入试探，而仅仅是因为想着自己不会被定罪，那就跟“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没有什么两样（参罗 6:1-2）。试想一个船主买了昂贵的船，他不会因为自己会靠着船板游到岸上，就任由船触礁沉没。我们不要因着想到最后会安全，现在就故意冒险。

**第六章，“进入试探之门的症候”。**第一，罪已经犯了，那时已经太迟了。没有任何不经过试探阶段的罪。试探是根，罪是苦果。一些人与不良之人为伍，一些人追求不当目标与野心，必然会有愁苦。

第二，试探的力量。当试探一再猛烈地攻击你时，你就知道进入试探之门了。罪的欲念就像流入大海的小溪，试探就是吹拂其上的烈风，任由小船顺风飘走，它一定漂到灭亡的汪洋中。人在随欲漂流，掀起犯罪狂浪，现在岂不正是这样的末世图景？

第三，我们对于试探的态度。人会喜欢试探，因为有利等好处。耶户哪怕行善也还是出于虚名的追逐，其动机不纯。从事牧养的人很容易走上喜欢追逐名声之途。

第四，当人有罪的欲望和试探相遇。易燃物必须从火旁取走！别以为玩蛇不会被蛇咬，玩油漆不会被油漆沾染到。你的生活环境、交往朋友、工作机会等有没有给你提供特别容易落入试探的机会？若有，你已在试探之门了。

第五，灵魂的贫瘠状态显明你已进入试探门口。当一个基督徒的心变得冰冷、麻痹、疏忽，就说明某种试探已开始在他心中工作了。为了良心，你会参加教会活动，你会读经祷告等，但会像撒狄教会一样徒有其表。所以，要查找灵命如此的原因，趁着神有此怜悯而对你暂时挪去他的同在，好让你更殷勤寻求他的同在！！

**第七章，“我们怎样才能远离试探”。**这就是主耶稣提供的方法：“警醒祷告”！第一点，一般方向性指导。首先，要知道落入试探的危险所在。交友不慎，招惹试探，大有人在。不少基督徒认为他有自由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基督徒不能高举自由想看什么就看什么，想读什么就读什么，想怎么生活就怎么生活。“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林前 10:23）你如果轻视试探，它就会控制你。其次，要知道我们在面对试探时的无能，我们要靠着神的力量不落入试探，要多多祷告并以他为榜样。他为我们不落入试探祷告。我们要经常祷告，并提醒自己多么软弱和贫穷，而撒但多么狡猾、强大和伺机而入！世界和本性都是他持续不断使用的工具。想想你被什么包围，想想你里面有什么！唯有神能保守我们不跌倒。我们若忠心地尽本分祷告，我们也就知道自己在神照管之下。他照顾软弱的小羊，他以我们向他祷告保护我们。最后，信靠神永远保守我们。

第二点，祷告的一般性原则。你若不想落入试探，那就要成为一个更多的祷告者。你单单知道神能保守是不够的，还要因着相信神的应许而积极、努力、警醒地行动——就像保罗知道神要保守船上人的安全就昼夜守望而不容意外发生！神保守我们的方法是要我们多多祷告、常常祷告、守望警醒。“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弗 6:18）我们每天都要为避免落入试探而祷告。我们若是拒绝祷告，就无法拒绝罪。

**第八章，“我们当警醒什么”。**第一，不同寻常的外在成功、顺利。成功、顺利和试探往往一起来，成功、顺利往往本身就是试探。神除非赐下又多又特别的恩典，否则这试探会从两方面来：1）为邪恶欲望提供机会；2）为魔鬼所用。所以，亚古珥才祷告说不要使我富足，免得一富足了就不认神（参箴 30:8-9）。信徒在成功顺利中会喜乐，但要知道它所带来的危险性！其危险性在于：1）基督徒处在失去内在真实性（Inner reality）的危险中，虚骄的灵魂容易向试探敞开大门，而灵魂充盈有着内在真实性；2）过于享受今生安逸，这种安乐是灵魂的毒药；3）迟钝。

第二，灵里昏睡。你如果忽略与神相交，且在尽基督徒本分责任的时候流于形式，就知道危险近了。客西马尼园门徒昏沉睡去，危险就来了。雅歌 5:2-8 那个困倦的新娘，不愿起床给良人开门，良人转身就走了。“信徒会在灵里昏昏欲睡，不愿起来与基督有活泼相交。因此，他们很容易给自己带来心碎和痛苦。在许多这类事中，信徒再也无法完全恢复他从前所享有的属灵活力。”就像大卫那个睡到傍晚才起的黄昏。

自我省察的问题：1）读经使你受益吗？你能通过圣经与神相交吗？2）你还火热吗？3）祷告听道等本分如何？有无热切的心做这一切？4）爱和那些与基督相似的人相交吗？喜欢“宅”还是喜欢与圣徒交流，爱俗友还是爱圣民？

第三，如何看待大的灵里享受？极大的灵里享受往往易为撒但所用，成为自夸、沉迷过去、骄傲和不愿改变自己的借口。保罗上了三层天，紧接着得到的是从魔鬼而来的攻击（参林后 12:1-9）。大喜之后，我们常常疏忽。“关于属灵赐福，有紧要的一点必须得说。有些人渴望那些真实的属灵赐福；但我们绝



不要忘了人有时在自欺之中，充满了神爱我的想法，而这不过是他们的想象。这类虚幻体验贻害无穷。一个人如果以此类神爱充满灵魂的经历自夸，却活得与世俗人无异，他就是自欺，而且处在有更大欺骗的危险之中。”

第四，自信。试探跟自信的人离得近。

这都是些需要警醒的时刻，即成功顺利的时刻、灵里昏睡的时刻、灵里享受的时刻、自信的时刻等。

### 第九章，“我们怎样才能以警醒之心抵挡试探”。

第一，知道你的心。知道你灵里乃至性格方面的弱点。不管一个人天生温和、尖刻、易怒还是富有激情，都有容易落入的试探，都必须得加上恩典更新，否则只会给试探留地步。天生温和的人容易妥协真理，天生尖刻的人容易论断，天生易怒的人容易口中出刀，富有激情的人容易红杏出墙等。

第二，警惕弱点。单单知道弱点是不够的，还需要知道试探如何使用这些弱点。有些特别的人、事、

情景等会加强试探。比如激情加酒精，那就会一发不可收拾；尖刻加尖刻，那就会流言蜚语。有的事需要早早防备，有的事还是避开为妙。一般来说，容易犯罪的场合还是少去，能避开的要设法避开。

第三，给心灵抵挡试探的储备。敌人要来攻打你，却发现你早就储备充足，也许就不来了。“我们特别需要在心里积存的食物，就是认识神在基督里的爱。这是在世上抵挡有力试探的最好弹药库。约瑟受波提乏妻猛烈引诱时，他有这种武库。他呼喊：‘我怎能作这大恶，得罪神呢？’（创 39:9）他心里怀着对神的深爱之情，哪怕连这种具有高压和诱惑力的试探也不能占有他。使徒保罗说，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去为他而活（参林后 5:14）。它也约束我们抵挡试探。我们也需要在心里藏着律法的教训和对死亡、地狱、刑罚的惧怕。然而，这些预备更容易被击败。就其本身而言，它们绝不能抵挡一个试探强攻。这些预备每天都在被击溃。存有这些预备的心将与试探斗争一阵子，但很快就会屈服。它们必须伴随着对神爱的认识。为了胜过试探，你需要在心里储藏什么？你需要认识神在基督里的爱，认识他恩典的永恒目的，喜悦他为我们而死的血和爱。你当为基督的死所获得的福益，就是我们得儿子的名分、称义和被神接纳而满心欢喜。你要满心思想圣洁的荣美。那是基督所买赎的一个福分。这是他受死的伟大终极目的之一——叫我们‘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弗 1:4）。凡储藏如此宝贵至福之心，走在与神同行的正道上，就会拥有极大平安，也不会落入试探。认识神在基督里的爱可以概括为‘神的平安’。使徒告诉我们，这必‘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 4:7）。神的平安是神特别的预备，按照上下文理解，它可以用来抵挡忧虑的试探，它也能保守我们抵挡各种各样的试探。译自希腊文的‘保守’一词是一个军事用语，还可译为‘守在军营之中’。关于军营，有两件事可以说。第一，它是向敌军敞开的地方；第二，它是远离敌

军的安全之地。这也好比我们的灵魂。我们的灵魂在试探面前是赤裸敞开的，不断受到攻击；但是它若被保守在神平安的军营中，试探就进不来，于是，我们就不会落入试探。”

第四，时时警惕。若是一个人、事、环境，要领你落入试探，那就不要去。

第五，想想试探领你到哪儿。你心里的邪情私欲是叛徒，你必须憎恨。外在的魔鬼是敌人，你不能听他。他说：“你属于基督，犯罪不要紧。”等你犯罪了，他又说：“根据你犯的罪，你不属于基督。”

第六，用信心的盾牌抵挡试探。无论试探多大，没有基督胜不了的，也没有靠着基督胜不了的。

第七，失败了怎么办？第一，求告；第二，逃入基督；第三，充满信心地仰望。

**第十章，“不警醒祷告会怎样”。**想象四种场景：第一，在病人快要死去的病房里，看到各种可怕的病；第二，见到一些死囚犯，问问他们怎么落到这个地步，他们会告诉你从哪个试探开始的；第三，问问为试探和罪所伤害过的基督徒，听听他们的痛悔；第四，到地狱去看看，那么多人在咒骂自己和试探者，但这改变不了永恒惩罚的事实。“人若怀里揣火，衣服岂能不烧呢？人若在火炭上走，脚岂能不烫呢？”（箴 6:27-28）

想想以下几点吧：第一，耶稣说要警醒祷告；第二，耶稣时时看着你，“你睡觉吗？不能警醒片时吗？”（可 14:37）；第三，神管教拒绝警醒祷告的人，神饶恕了大卫，但对他的管教是何等严厉！最后，别和让你落入试探的一切搅在一起！“你不可像那无知的骡马，必用嚼环轡勒住它，不然，就不能驯服。

恶人必多受苦楚，惟独依靠耶和华的，必有慈爱四面环绕他。”（诗 32:9-10）

### 此书第二部分是《治死罪》的简写版

**第一章是“神的应许和信徒的责任”。**这一章是对罗马书 8:13 的详解。“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这里的“若”就像“你若吃药，病就会好”。这是一种内在联系。这里的“你”是表明神对真信徒的命令：不是神替你，而是你要做。“靠着圣灵”是治死身体、必要活着的起因和途径。没别的方法，只有此路。“身体”是什么？这里是指“邪恶的本性”。“恶行”当然是“邪恶的行为”，但保罗指的显然主要不是外在，而是内心那些恶行的起源处。

“治死”就像杀猪——你要把猪狠狠弄死！而不是让它带着流血的伤口乱窜！每个基督徒的旧人和老我已经与基督同死了，但基督徒仍有残余的邪恶本性。罪好比受了致命一击，但还在苟延残喘，你必须持续不断地打击。“必要活着”是神的应许。“我们属灵生命中的力量、权力和喜乐，就看我们治死我们有罪的本性方面如何！”

**第二章是“信徒一生之久的责任”。**真信徒要用一生之从来治死罪。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9:27 提到“攻克己身，叫身服我”，而且他天天如此。这不是一劳永逸的事。第一，只要我们活着，就有罪的残余在我们身上。第二，只要我们活着，残余的罪就很活跃，挣扎着要弄出罪行来。罪不管我，我也不管罪——这多好？但这不会在基督徒生命中发生的。罪总在活动，得到平安的唯一方法就是丢掉幻想，去跟它战斗并打败它！基督徒啊，你蒙召不只是为了传福音，也要跟你自己里面罪的残余势力搏斗！第三，如果你对罪姑息养奸，不持续把它治死，它就会产生主



宰你人生的、丑陋可耻的败坏你属灵生命的罪。罪的目标总是最坏！罪，像阴间，永不满足！罪只要一次得手，它就一定还会再来，直到连最圣洁的圣徒也落在可怕的罪中。第四，神赐给我们圣灵和新性情，好让我们有抵挡、治死罪和恶欲的方法。我们不用，就是严重得罪神。第五，忽略这项责任，就会导致恩典在灵魂中的衰败和邪恶本性的泛滥。很多曾经柔和、谦卑、为主热心的信徒，一旦忽略了这责任，就会落入世俗、苦毒、麻木而天天挂念起世上的事，我们这方面的例子还少吗？第六，若不尽这项责任，基督徒就不会尽其他责任。“信徒尽管在罪上之死是藉着基督的死为他买赎的，但治死罪仍是信徒每天的责任。你虽然一归正便领受了全然得胜的应许（得胜是藉着知罪、为罪痛悔、注入对付罪和摧毁罪的新生活的动力而得），但罪仍残留在信徒里面，罪在所有信徒里面都是活跃的，即使在最好的信徒里面也是如此，只要你还活在世上。所以，每天不断治死罪，这对于你一生是至关重要的。”不殷勤治死罪的基督徒，一方面会使自己受严重亏损；另一方面会让世人注意到他的自私、冷淡从而影响到福音。同时也有可能被人效法成为同样不冷不热的基督徒。你不为主而活，就是在妨碍别人为主而活！

**第三章，“圣灵在治死罪中的工作”。**只有圣灵才能帮助信徒做好这工作！所以，寻求其他方法是无用的，哪怕你把身体鞭打到出血。很多人很努力，却没有治死罪，原因要么不是使用神定的方法，要么就是只有祷告、禁食、警醒、默想、读经、聚会等，却没有凭信心来依靠圣灵。不少人饱尝罪疚的折磨，立志下次不再犯，但下次还会犯！所以，治死罪乃是圣灵的工作：第一，神应许赐下圣灵，把我们的石心变成肉心；第二，所有对罪的治死都是基督所赐的福分。

那么，圣灵到底如何治死罪呢？有三点：第一，圣灵用恩典浇灌我们的心，使我们有圣灵的果子，美德兴旺了，杂草就不那么茂盛了；第二，圣灵对罪有实际削弱；第三，圣灵把十字架带到罪人的心里。

这如果只是圣灵的工作，那为何信徒要有治死罪的责任呢？“第一，治死罪跟所有别的美德和善行一样，并不仅是圣灵的作为。圣灵是一切美德和善行的源头，然而操练这些美德和实际行出善行的却是信徒。他‘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3）。”“因为我们所作的事，都是你给我们成就的”（赛 26:12）。同时请看帖撒罗尼迦后书 1:11；歌罗西书 2:12；罗马书 8:12-13；撒迦利亚书 12:10 等。第二，信徒若不顺服和合作，圣灵就不会在他里面治死罪。他在我们里面和身上做工时，会保守我们的自由，以此来确定我们的顺服不是被迫的。他在我们里面运行时，与我们合作，不是反对、排斥或忽视我们。他的扶持是鼓励我们做工，而不是我们忽视做工的借口。我们在此所强调的重点是，若无圣灵大能的帮助，治死罪是做不到的。悲剧在于，有些不认识圣灵的人，虽然试图在他们的生活中努力治死罪，但他们总是以失败而告终。他们打仗却没有胜利，争战却没有和平的盼望，一生受罪奴役。”这些人的失败其实是自己的失败，却怪罪神没有显出大能。我们努力了，成功了，那是神的大能；我们失败了，软弱了，乃至跌倒了，那是我们自己的失败！

**第四章，“治死罪的价值”。**我们属灵生命中的力量、权力和喜乐，端赖我们能否治死我们有罪的本性。这不是说，信徒只要治死罪，就能自动享受到活泼而舒服的属灵生活。有人不断治死罪，就像诗篇 88 篇的作者希幔，但一生并没有享受到和平、安舒。这里也有神的美意，神以此安慰处境类似者。我们尽力去治死罪，但只有神给人平安。治死罪也不是得坚固和安慰属灵生活的主要途径，其主要途径乃

是和圣灵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那么，这里说的是什么意思呢？第一，只有治死罪才能防止罪夺去属灵生活的活力和安慰。每一桩没有被治死的罪都会削弱灵魂的力量，带来灵魂的昏昧。第二，治死罪才能增加美德。心田长出茂盛植被的前提是先把杂草除掉。千万不可忽略，否则可能事倍功半。第三，治死罪才能得灵魂平安，但你不能只是为了平安，而不是为了神自己和他的荣耀！

**第五章，“治死罪的实行介绍”。**治死罪不是要完全毁坏并从心里铲除罪。这是治死罪的目标，但在今生并不能实现。别指望斩草除根。治死罪不是试图去遮盖罪。治死罪不是培养一种安静、一本正经的严肃性格。“很多人天性温和。他们随和，不易发脾气。这类人能够通过约束、思考和谨慎培养及改良自己美好的性格，让自己和别人以为他很属灵；但悲剧在于，一个人几乎从不为发火或暴躁而烦恼，而另一个人却天天与这些罪争斗。然而很可能，后一个在治死罪上比前一个所做的更多。愿第一种人因着他的自私、不信、嫉妒，或其他属灵方面的罪省察自己！这会让他更好地在神面前认识自己真实的景况。”有人不浏览色情网页，只不过是为了自己的名声或为了证明自己是自律的人；但那些犯了这罪的，却必须要在神前认罪悔改。治死罪不是从一个方向转到另一个方向。偶尔胜过罪不能算治死。罪会故意安静一会儿，但迟早会死灰复燃。而人常这样自欺。

**第六章，“治死罪的正面阐释”。**第一，治死罪是一种习惯性地削弱邪恶欲望。恶欲是一种使人的心灵倾向于犯罪的习惯。人心里从小想的尽都是恶，人心里的邪恶欲望每一种都在嘶吼着要被满足。这种有罪的惯性猛烈地工作着。它们与灵魂争战，使人成为罪的奴隶。治死罪的第一点就是削弱这种有罪的习惯性倾向，让惯于犯罪、猛烈搅动人灵魂的力量越来越小。有人性方面的犯罪欲望比别的强，首

先要紧的就是逐渐使这恶欲弱化。想想一个人被钉在十字架上，一开始这个人猛烈挣扎，但后来就越来越微弱。我们与基督同钉，于是我们向罪越来越死去，向基督越来越活着。所以，一开始的钉死很重要，不要只是打下苦的果子而不是铲除毒根。

第二，治死罪是经常性地与罪斗争并反对罪。罪越强越活跃，灵魂的进步就越小。我们对于敌人往往了解得太少，对敌斗争经验太少。我们不能自觉有理，而要了解它们的伎俩，不要让敌人占到我们的便宜。我们必须每天殷勤地使用神命定的蒙恩管道去击败和摧毁敌人。

第三，成功克敌并与内在的罪斗争到底。哪里有经常性对付恶欲的成功，那里就有治死罪的证据。一旦察觉内心有罪的活动萌动，就立刻把它逮捕，把它暴露在基督律法和慈爱下，定它为罪并处决它！对付恶欲毒根的主要方法是藉着注入、喜悦恩典所生发的属灵生活。让从神来的谦卑去压抑骄傲，从天而来的耐心战胜暴躁，用纯净的心思意念除去不洁，用属天的心意对付贪爱世俗等。

**第七章，“治死罪实行的普遍原则”。**第一条原则就是只有真信徒才能治死罪。犹太人问彼得该怎么办？（参徒 2:37）彼得没有首先要他们治死骄傲、残酷等，而是首先要他们信靠基督。别偏离了这一根本。你归正了没有？这至关重要。否则就会偏离首要责任，就会自欺欺人，就会因缺乏成功而带来错觉和绝望。未重生的人当然也有治死罪的责任，但不是首要的任务。跟处理发高烧的问题相比，手指酸痛的事要先放放。

**第八章，“治死罪实行的第二普遍原则”。**第二条原则就是你不能治死任何罪，除非你愿意治死所有的罪！下定决心一起来面对，才真正得益，否则就只是说说罢了。你只想治死一些困扰你的罪，比如易怒、



沮丧或抑郁等，而不愿意与不爱读经、祷告等所有罪全面宣战，就有可能不是真爱十字架上的基督，而只是爱自己，想脱离某些罪的后果而已。有些人不去管自己不聚会的罪，却只想神帮助他解决婚姻危机，这只是自欺。要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参林后 7:1）。去掉侥幸的心理吧！神有时使用一个强烈的未被治死的罪来作为管教人的手段。你要觉醒，面对一切罪，不被蒙蔽。灵魂必须积极和强壮起来，对一切罪宣战，它们任何微小的一个都不讨基督喜悦。对于软弱灵魂，头疼医头，脚疼医脚是不管用的。

**第九章，“治死罪的第一条特殊规则”。**第一条就是仔细诊断要被治死的罪。人对于身体要治疗的病，无论大小都严阵以待；但对于灵魂的疾病却常常麻痹大意、不求甚解，甚至委托给别人就好，这到底是一种怎样的态度？甚至有人对于牧师和同行弟兄指出他们问题的时候，还颇为不满。邪情私欲是灵魂的疾病，需要得到诊断。尤其那些根深蒂固的邪情私欲，要分清到底是出于罪的权势，还是出于没有重生。同时，也要警惕那些只想平安，却不愿争战的心。

有的信徒就像乃缦，不愿放弃在临门庙跪拜，反而祈求神的怜悯，这是不对的！还有对于那些屡次得手的邪情私欲，也要当心！基督徒之所以常被突然而来的邪情私欲击倒，就是因为没有警醒祷告。信徒也不要利用害怕后果的动机与邪情私欲交战。动机要更积

极！神有时会使用恶欲管教人，人需要悔改。当恶欲占据一个人时，不理睬圣灵的作为是很可怕的。这么多扰乱可能会出现在信徒生命中，但不能通过这些扰乱来确认自己已经是信徒。这是自欺！有的人就是相信因为自己有跟信徒差不多的苦恼、困扰和与罪的斗争挣扎，他就是真信徒，这是错的。

**第十章，“治死罪的第二条特殊规则”。**这一条就是，时刻不断清醒地意识到充满你心灵和良心并不断搅扰你的那些罪疚、危险和恶欲。恶欲带来罪疚，而罪努力淡化罪的严重后果，只让你看到享乐。结果，你上当后，它就在你的罪疚上哈哈大笑，就像淫荡的妓女在你嫖娼后的空虚中只是叼着烟数钱，才不管你那迅速扩大的不洁感和罪疚感。信徒的罪要比非信徒的罪影响大得多！这是因为信徒有践踏恩典的危险。要多想想神如何看待罪。在神眼中，信徒的邪情私欲比非信徒的臭名昭著的最大恶行都严重得多。读者啊，不要姑息和找借口了吧。你的邪欲会使你有变刚硬的危险、今生就受刑罚的危险、一生失去力量和平安的危险和永远沉沦的危险！你的邪情私欲使神圣洁的灵担忧，使基督再次因你受伤！也会使你成为一个无用的人！

**第十一章，“治死罪的另外五条特殊规则”。**第三条规则，用你恶欲的罪疚使你的良心不安。仅仅认识到你的恶欲的罪疚还是不够的，还必须进一步行动。

让律法光照它，让福音治死它。思想神如何无限宽容和忍耐你，思想神再三地恩待你。

第四条规则，培养一种摆脱恶欲的热望。强烈的热望是祷告的根本；你都不热切希望了，那还祷告什么？向神呼求吧，别让他休息，直到他在你身上建立基督的德行。

第五条规则，学着清算你身上那些有罪的扎根性欲念。有人控制自己脾气可能比别人更难，有人沉迷游戏或者酗酒，你别为此说这就是俺的性格，江山易改禀性难移之类的话。这都是借口。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参林前 9:27）

第六条规则，谨守灵魂，抵制可能挑动你有罪欲望的任何事情。保守自己远离试探。

第七条规则，有罪的欲望一动，你就宣战。火花刚到地毯上，就扑灭它，不然还在等什么？

**第十二章，“默想神完美的尊荣”。**第八条规则，默想神完美的尊荣。这就是你真正谦卑自己和看到自己卑贱的方法，就像约伯见到神的反应。一个帮助你默想神伟大的方法就是想到你对神的认识是何等惊人地少。认识你的无知，多想想保罗对神的认识那么多，他还认为自己不过通过模糊的铜镜来看而已。想想神的永恒、位格和本质，我们又知道多少？但就是这样一位神竟然肯俯就和启示他自己给我们，让我们确实认识了他。我们还不珍惜，要到几时呢？千万不要忘记：第一，神启示他自己给我们，是要我们信靠、爱和顺服他；第二，我们领受神的话语和知识是多么迟钝。有人看世界的把戏，可以流连忘返，但对于神的事情，却心灵冰冷，一点也兴奋不起来。多想想神吧，让他的威荣充满你，好淹没你那污秽的邪情私欲。

**第十三章，“别让你的心欺骗你”。**第九条规则，警惕你心里的骗术。“人心比万物都诡诈”（耶 17:9）。很多人认为这是在说别人，这其实是在说你。在神赐你平安之前，不要对自己说平安。有五种假平安，要当心：第一，不使人恨恶罪的平安；第二，不使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的平安；第三，以肤浅方法对付罪的平安；第四，以片面方式对付罪的平安；第五，不使人谦卑的平安。与主同行，听主的声音，才有真平安。主宣告的平安，实际上削弱了罪。对主顺服，除掉灵魂的自爱，真实纯净地爱神，这样多么美好的平安就会降临。

**第十四章，“最后的教导”。**第一点，信徒有责任去做的回应性工作；第二点，只有圣灵才能做的工作。第一点，信徒要相信基督有活泼的大能和权柄去除灭罪。信靠基督的宝血是医治灵魂的唯一良药，信靠基督可以提供一切，凭着信心仰望基督的帮助，多想想这位尊荣的大祭司，多想想神应许的信实，默想从基督得到的益处！实际尊荣他，并利用任何一个途径去信靠他，专注基督的死！天天都这样想吧。第二点，只有圣灵才能做的工作：1）只有圣灵能让你认识到罪的危险；2）只有圣灵才能向你启示基督的完全；3）只有圣灵才能使你确信只有基督能帮助你；4）只有圣灵帮助你因着信受洗归入基督的死；5）只有圣灵是使你成圣的主和成就者；6）只有圣灵在你与邪情私欲斗争时真正实际地帮助你。

整理完约翰·欧文这本书，我真为如今基督教界讲台荒凉的情景难过不已。诸位牧者们，你们要看看，面对看似这么简单的题目，这位约翰·欧文弟兄讲了多少！对于如此紧迫的问题，我们又讲过多少？而各位弟兄姊妹们，我们也该何等感恩，神派了多好的牧者来教导我们！挣扎中的你并不孤独。来，披挂整齐吹响号角，我们一起争战！✠



题目中的“罗马书第七章”，确切地说是罗马书 7:14-24，这恐怕是保罗书信中最富有争议性的一段文字，教会史上早就争论快两千年了。因此，本文写的是个老问题。今天，旧话重提，起因是笔者为完成一门神学课程作业，但在此过程中，越来越觉重思这一问题意义重大，故借助身边三十多万册神学书籍和图书馆数据库查阅论文便利等条件，草成英文论文一篇。完成后意犹未尽，索性意译、重写以献给身边的弟兄姊妹，以期与各位肢体一同探讨这一重大问题。

罗马书 7:14-24 到底是写信主前还是信主后经历？当然主要有两种观点。较为主流观点，也就是大多数改革宗神学家，认为是写信主后。这一观点也有内部分歧，大概又可分两种：一种认为这一基督徒成圣过程中的挣扎是神的儿女都会有的属灵经历，这必然伴随基督徒在今世生活中的分分秒秒；而第二种观点则认为这一基督徒挣扎是成圣过程初级阶段，也就是所谓“属肉体基督徒”阶段，此后，他们中有的也可能经

历进深祝福，进入到罗马书第八章有丰盛生命的“属灵基督徒”阶段。

当前非主流观点认为这是写信主前经历。之所以说是非主流，是因这一观点虽然是三世纪前教父们较为普遍持有的观点，但因伯拉纠和宗教改革时伊拉斯谟都持这样的观点，而他们两位被新教列为异端，故前三世纪教父们的观点就不怎么被重视了。此后约翰·卫斯理和敬虔派坚持认为是写信主前，但因他们在成圣观上的“完全主义”错误，也少被改革宗神学家提及。

早期奥古斯丁认为写的是信主前经历，但后来他思想改变，认定是写信主后经历。他的后期观点对教会史有决定性影响，不管是历代教会，还是马丁·路德和加尔文以及清教徒们，都有此倾向。本文就先概述奥古斯丁的观点并对此观点进行分析，然后再介绍马丁·路德和加尔文以及此后观点及理由，此后再提出本文观点并提供此观点的主要理由，最后会谈一些如此解经的教牧实践意义。

### 一、为什么奥古斯丁会改变他对罗马书 7:14-24 的观点?

394-395 年, 奥古斯丁解释此段中的那个人是“在律法之下, 先于恩典”〔1〕。这一段中的“我”很显然是一个还没有重生的人, 他对上帝的律法有某些认识, 对自己的罪也有某些罪疚感, 他也盼望能得到拯救, 在罪中也有挣扎, 但他还没有得到耶稣基督的恩典来帮助他胜过罪。相反, 基督徒是“在恩典之下”, 充满了上帝的爱, 足以帮助他胜过罪和“从罪中解脱”〔1〕。

在 396 和 398 年, 奥古斯丁还是坚持这一观点。一是在他的《八十三个不同问题》中〔3〕, 另一是在对好友所提问题的答复中〔4〕。

到了 411 年, 奥古斯丁改变了他的观点。最早见到这一观点转变的文字是在他对约伯之义的评价中。奥古斯丁把约伯和罗马书第七章中那个人对比, 他说这两人“按照他们里面的意思他们热爱上帝的律法, 但他们肢体中犯罪的律却把他们掳去”〔5〕。所以, 约伯也有自己的挣扎和软弱。

415 年, 奥古斯丁把罗马书第七章的这个人不再放在“在律法之下”这一阶段, 而是放在“在恩典之下”, 并和伯拉纠展开激烈争论。他认定这种“分裂的自我”正是一个拥有信仰的基督徒的常见特征〔6〕。

两年后, 奥古斯丁看罗马书第七章这个人为保罗自己。他认为这是保罗的基督徒经历, 同时这种基督徒经历又可以成为基督徒还没有身体复活前的一种经典写照。〔7〕

临去世前三年, 也就是 427 年, 奥古斯丁又重申他放弃了早期关于罗马书七章的观点, 他反对伯拉纠利用罗马书第七章为自由意志辩护, 也认定罗马书第七章这个人不是“在律法之下”而是“在恩典之下”〔8〕。

综上, 我们可以看到奥古斯丁之所以改变他对罗马书第七章的观点, 其实并不是出于对罗马书整卷书和罗马书第七章上文下理的详细考察, 而是和他的神学架构及神学辩论的需要密切相关。第一, 他一定要把基督徒一生四阶段和教会历史发展四阶段糅合在一起, 也就是统一在“没有律法”、“在律法之下”、“在恩典之下”和“在平安之中”这四阶段中〔9〕。伯拉纠认为信徒没有奥古斯丁所谓“在恩典之下”这一阶段, 而奥古斯丁则越来越强调恩典的无限重要性和人自由意志的无能(哪怕信主之后), 故而“在恩典之下”这一阶段在奥古斯丁神学架构中就越来越具有压倒性的意义, 也成为不管是个人还是教会不可或缺阶段, 而罗马书第七章则越来越成为“在恩典之下”阶段的最佳注脚。第二, 奥古斯丁把罗马书 7:14 “我是属乎肉体的”中的“肉体”看成是物质性肉体, 是信徒没有重生前的肉体。自觉不自觉受柏拉图和摩尼教影响, 他把肉体 and 欲望, 尤其是性欲看成是有罪的, 这就使他倾向于把罗马书第七章的冲突解释成是一个人

〔1〕 Augustine, *Propositions from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trans. Paula Fredriksen Landes, Society of Biblical Literature, 1982, 442.

〔2〕 Ibid., 13-18:7-10.

〔3〕 Augustine, *Eighty-Three Different Questions*, Trans. David L. Mosher, *The Fathers of the Church: A New Translation*, Vol.70,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n Press, 1977, 66.5.

〔4〕 Augustine, *To Simplician on Various Questions*, trans. John H. S. Burleigh, The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Vol. VI,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63, I.1-7.

〔5〕 Augustine, *On the Merits and Remission of Sins*, and *On the Baptism of Infants*, trans. Peter Holmes and Robert Earnest Wallis, The Nicene and Post Nicene Fathers, First Series, Vol. V, William B Eedmans, 1956, II.17.

〔6〕 Augustine, *Concerning Man's Perfection in Righteousness*, *The Nicene and Post Nicene Fathers*. XI.28.

〔7〕 Augustine, *Sermon 151-156*, trans. Edmund Hill, *The Works of Saint Augustine: A Translation for the 21<sup>st</sup> Century*, Vol. V, New City Press, 1992.

〔8〕 Augustine, *The Retractions*, trans. Sister Mary Inez Bogan, *The Fathers of the Church: A New Translation*, 22.1; 23.1; 25.2; 27.

〔9〕 Augustine, *Propositions from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13-18:2-4.

内在的灵魂和肉体之间的冲突。<sup>[10]</sup>冲突的内化解释，成了奥古斯丁对后世解经范式的极重要影响。他也常认为罗马书第七章中的冲突主要是因信徒的情欲所致。<sup>[11]</sup>第三，为了反驳伯拉纠对罗马书第七章的误用和对人自由意志的夸大，奥古斯丁才大力扭转其对此章经文的看法。一位学者认为奥古斯丁批驳伯拉纠所认为的罪是坏习惯而且可以靠自己改变的看法，对奥古斯丁来说，自由并不是基督徒生活的起点，而是其目标。罪对基督徒一生都有影响。奥古斯丁把罗马书第七章和他对第九章的解释结合起来，把这份挣扎和上帝的预定联系起来考虑，他就越来越认为罗马书第七章这种挣扎是属于基督徒的挣扎。<sup>[12]</sup>

## 二、马丁·路德和加尔文对罗马书 7:14-24 的观点

归正对马丁·路德来说，无论从年轻时代还是终其一生都伴随着无尽挣扎，伴随着对罪的抵挡和斗争，这成了他常先入为主的释经前提。<sup>[13]</sup>马丁·路德一上来就对罗马书第七章解释为基督徒挣扎经历有好感。有趣的是，他把罗马书 7:7-13 和 7:14-25 都看成是基督徒的挣扎。他说一个基督徒哪怕称义了，仍是一个罪人，他们没有完全履行上帝的律法要求而且还会有有罪的欲望。他们如同病人需要医生，他们确实病了，而完全健康只在盼望之中。不过，他们会越来越好，也会被治愈。他们是健康人，但也会常会旧病复发。<sup>[14]</sup>

基督徒本质上是健康的，但有时候也会有病。这一比喻很巧妙，但似乎和保罗在罗马书七章后半段的描述

有很大差距。保罗所写的分明是一个本质上有严重问题的人，而非只是偶尔有病而已。路德似乎看轻了保罗所描述的这一挣扎的性质和程度。

而且，路德认为罗马书第七章不过是基督徒的“幻象”，“一开始他们认识到他们的罪和在上帝面前的真实处境。他们自以为他们处在律法之下，其实他们并非如此”<sup>[15]</sup>。因此，只要摆脱幻象，就可得释放。

这只是“幻象”？这当然有些道理，但似乎并非保罗写这一段的重心所在。基督徒的挣扎当然是不争事实，但问题在于这是不是保罗的写作意图？当然，大多数神学家更是不认同路德把罗马书 7:7-13 也说成是基督徒的经历。大多数人认为那是指保罗信主前的经历。

加尔文一向以解经严谨著称，所以本文也不敢轻易说他的解释有误，而是说是否有更好、更贴近上下文的解释。加尔文认为罗马书第七章中所描述的挣扎不可能是非基督徒的挣扎，因为他们不可能从心里真正热爱上帝的律法，非信徒随自己本性行事，不可能有保罗所描述的这种现象。罪人也会有良心折磨，但他们不可能恨恶恶和热爱善。上帝让他们受折磨，是为了向他们启示他的审判，绝不是感动他们热爱公义和恨恶罪恶。<sup>[16]</sup>

这确是非常有力的解释，其主要根据在于罗马书 7:22，“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神的律。”而且不少神学家也提到，此处的里面的意思，希腊原文是“里面的人” ἔσω ἄνθρωπον (Rom 7:22 BGT)，这两个

[ 10 ] Augustine, *Against Two Letters of the Pelagians, Necene and Post-Necene Fathers*, I.17.

[ 11 ] Ibid., I.29.32.

[ 12 ] Stephen J. Chester, “Romans 7 and Conversion in the Protestant Tradition,” *Ex Auditu*, Vol. 25 (2009):141.

[ 13 ] Marilyn Harran, *The Concept of “Conversio” in the Early Exegetical and Reform Writings of Martin Luther*, University Microfilms International, 1979, 216-217.

[ 14 ] Martin Luther, *Lectures on Romans*, trans, Wilhelm Pauck,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61, 208.

[ 15 ] Stephen J. Chester, “Romans 7 and Conversion in the Protestant Tradition,” *Ex Auditu*, Vol. 25 (2009):144.

[ 16 ] John Calvin, *The Epistles of Paul the Apostle to the Romans and to the Thessalonians*, trans, Ross Mackenzie, William B. Eerdmans, 1961, 148-149.

连用的词，在新约希腊原文中，只有哥林多后书 4:16 和以弗所书 3:16 出现过，而那里毫无疑问都是用在基督徒身上。

笔者至今无法反驳这一极有根据的解经，而且越发由衷敬佩。律法在非信徒心中更多是执行定罪的功效，他们不太可能真心从里面喜欢和愿意顺服神的律法，更重要的是，这种挣扎是一种非常有深度的挣扎，是一个愿意讨神喜悦的人的挣扎，不太像是非信徒的挣扎，因为罗马书 3:12 引用诗篇说：“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而且，“他们眼中不怕神”（罗 3:18）。非信徒不愿意行善和讨神喜悦。这的确也是保罗的神学一贯强调的。

加尔文并不讳言他解释罗马书第七章受到奥古斯丁影响。宗教改革时期，奥古斯丁有举足轻重的影响力。新教为了向天主教证明“奥古斯丁属于我们，不属于你们”，在很多立场、观点上尽量照奥古斯丁的路数走。当时，伊拉斯谟等人也确实利用罗马书第七章为人的自由意志辩护，加尔文也就顺理成章接着奥古斯丁往下说，好批评自由意志论者的错误。<sup>[17]</sup>

有学者认为，不管对马丁·路德还是加尔文来说，“看到罗马书 7:14-23 中罪在信徒生命中仍旧存在的事实，是新教与天主教抗衡而发展出来的新视野”<sup>[18]</sup>。这一说法有道理，但放在加尔文身上，就有些偏颇之处。

### 三、持这一观点的其他原因略述

清教徒们积极追随马丁·路德和加尔文的思路来解经。一学者说：“在罗马书第七章的释经中，清教徒强调情欲是真实的罪和他们关于称义的神学架构，使他

们的解经几乎没有多少争议。他们认定保罗在罗马书 7:14-23 讲的是信徒生命状态，而罗马书 7:9 保罗所提‘我以前没有律法，是活着的’这个阶段，则是指一热心法利赛人没有觉悟到己罪之前的状态。”<sup>[19]</sup>

此后学者们，如宾克在罗马书第七章解经中大张旗鼓反对约翰·卫斯理及其跟随者的“完全主义”，而认定这是每一位基督徒的日常生活。他认为罗马书后半部分是在讲上帝儿女两种本性间的冲突，也就是加拉太书 5:17 所提到的圣灵与情欲间的相争。每一个基督徒都会面对这场争战，如果有哪一个基督徒敢说这不是他自己的生命写照，那他就是可悲地被蒙蔽了。<sup>[20]</sup>

我们一再看到，不少神学大师级的解经家们，似太急于批评对方误置于罗马书第七章的解经前提，而不知不觉就带进了自己过强的神学预设。基督徒是否可以过完全得胜的生活？完全圣洁在今世对每一个神的儿女来说有没有可能？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神学问题，但未必就是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所特别关切和处理的问题。我们讲了一大堆也许都是对的，但也许不过是引经解经，而不是以经解经。

詹姆士·邓恩看罗马书第七章那位“苦”人是保罗自己，他认为在罗马书第七章中有一种末世论张力，这种张力来自于亚当时代与基督时代在基督徒生命中的对立。故而，罗马书第七章是那些认信了基督但仍有亚当势力影响者的生命状态，他们信了基督，但仍常常活在肉体之中。<sup>[21]</sup>

约翰·斯托得把保罗第七章的描述和救赎史联系起来，他认为保罗提到的那个“我”看来好像就是旧约时代

[ 17 ] Ibid., 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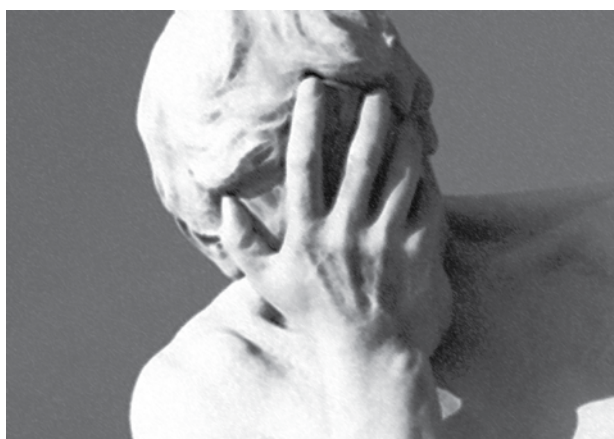
[ 18 ] Stephen J. Chester: “Romans 7 and Conversion in the Protestant Tradition,” *Ex Auditu*, Vol. 25 (2009):146.

[ 19 ] Ibid., 148.

[ 20 ] Arthur W. Pink, *The Christian in Romans 7*, A Ministry of Mt. Zion Bible Church, 1999, 2.

[ 21 ] James D. G. Dunn, *Romans 1-8*, Dallas: Word, 1988, 396-399.





中的信徒，是一位信了基督的以色列人，但仍然生活在律法之下，就好比是五旬节前主耶稣的那些门徒，在斯托得看来他们已经信了主，但还没有真正经历圣灵大能，没有更丰富地品尝到恩典的甜蜜滋味，直到五旬节受圣灵之后。罗马书第七章的基督徒们，好比是上述阶段的犹太基督徒。<sup>[22]</sup>

还有一位学者认为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所提到的律法，应该是道德律，道德律是永恒有效的，哪怕对基督徒，也是其生活指南。但不少人活不出道德律的这种要求，于是，他们就活在了罗马书第七章所描述的挣扎中。<sup>[23]</sup>

卡尔·丹尼克在一篇文章中说，基督徒的心智与肉体之间的冲突和张力贯穿于整个罗马书第六、七和第八章。重生的人并不是摆脱了这种张力和冲突的人，相反，恰是因着他们已经重生了，他们渴望活出上帝的义，才有这些挣扎，这些挣扎也正是保罗自己信主之后的经历。<sup>[24]</sup>

当然，还有不少解经家强调罗马书 7:14-24 在希腊原文用的是现在时（其实，保罗在腓立比书 3:3-6 回忆

过去也是用现在时，尤其第 6 节“逼迫”（διώκων）在希腊原文正是现在时），和上文的过去时形成强烈对照，因此保罗在此是在描述一般的基督徒生活状态。有的学者更是引用哥林多前书 3:1-3 来证明罗马书第七章的基督徒，就是哥林多前书第三章保罗提到的那些属肉体的基督徒们。

当然还有很多学者出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也持此观点，但总的大概不外乎所列举这些原因。而 19 世纪到 20 世纪的不少学者，不同意对罗马书第七章过强的神学干预，就采用高等批判学乃至自由派的解经思路，所谓要“回到文本本身”，更是列出了不少五花八门的原因。这不在本文探讨之列。

#### 四、重生前论者的观点总结

而认定这一段是在写重生前的论者，也有大量有力的证据。根据道格拉斯·莫的观点，我们可以总结如下：<sup>[25]</sup>

1. 这一段中的“我”，跟“属肉体”有密切关联，这是我们不可忽略的（参罗 7:14、18、25）。保罗甚至说“我”——“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罗 7:14）这里的用词感情色彩是非常强烈的，这里根本不可能是指一个成熟的基督徒，也不像指一个初级阶段的基督徒。请仔细体会下，对保罗来说，罪在“我”里面，和“我”在罪里面，是不同的。而保罗在罗马书 7:5 提到“我们属肉体的时候，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这句的“属肉体”绝对是写重生前的人。保罗在这么近的上下文中，“属肉体”的用法会发生这么根本性的转变吗？证据何在？我们从上下文的确找不到。

[ 22 ] John Stott, *The Message of Romans: God Good News for the World*, Inter-Varsity, 1994, 207.

[ 23 ] Michael Paul Middendorf, *The 'I' in the Storm: A Study of Romans 7*, Concordia Academic Press, 1997, 108.

[ 24 ] Karl Deenich, "Who is the 'I' in Romans 7:14-25?" *Reformed Theological Review* 2, Vol. 69(2010): 128.

[ 25 ] Douglas J. Moo,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The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1996, 445.

2. 这一段中的“我”，其挣扎完全是“在自己里面”，而丝毫不是在已赐下的圣灵里的挣扎。这一段丝毫没有提到圣灵的任何帮助。也就是说，这一段更像是在一个封闭系统里的挣扎，而不像是在一个基督和圣灵已经介入过的半开放半封闭系统的挣扎。一个知道基督和圣灵的人，他问的是基督为什么不救“我”脱离，而不是谁能救“我”脱离。

3. 这个“我”更像是完全处在的罪和律法的权势之下，哪怕他良心上就像犹太人一样自以为爱上帝的律法，但这种状态，跟罗马书六到八章保罗对一般基督徒状态的描述是相反的（参罗 6:2、6、11、18-22）。

4. 罗马书 7:15-20 的这种挣扎，保罗总结说是被“掳去附从肢体中犯罪的律”（罗 7:23），而在罗 8:2，保罗说到任何基督徒都是从基督得到了释放，早已“脱离罪和死的律”的了。

5. 不错，保罗是提到基督徒还会在罪中挣扎（参罗 6:12-13，13:12-14；加 5:17），但罗马书 7:14-24 的描述不只是与罪“挣扎”，而是被罪完全“打败”。这种对基督徒挣扎的非常负面、非常黯淡的看法，和旧约中福音的释放大能的预言不太符合，也和保罗一贯的神学思路不太吻合。

6. 若认定这一段只是写重生后，和上文保罗的宣告有比较大的张力：一是罗马书 6:14，“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而此处的“我”分明是在律法之下；第二处是罗马书 7:4-6。同时，我们若认定只是写重生后，就会使这一段和下文罗马书 8:1-11 似乎有冲突。

翻检这些观点及原因，更见到争议是如此之大。所以，我们才更要小心谨慎地走近这章最有名的难解经文。

## 五、罗马书 7:14-24 不能简单地认定就只写重生前或重生后

就在笔者为着这么多莫衷一是的观点感到左右为难时，一位讲过多遍罗马书的牧者看到此文初稿，特地与笔者沟通。他提醒说：“保罗在第七章强调的重点是什么？重点是人与律法的关系。一个人没重生前，他与律法的关系当然是错误的，他会有律法主义的问题。但一个人重生后，他与律法的关系也可能是错误的，也可能还会有律法主义问题。所以，这一大段，保罗很可能既是在写重生前经历，也是写重生后经历。”

这倒是一种突破性观点，而且，这一看法较符合上文下理。罗马书第七章的上下文是什么？整个罗马书，第一到第十一章是讲教义与生活，第十二到十六章是讲生活与教义。第一到三章上半段讲人的罪，第三章下半段到第四章讲因信称义。从第五章开始讲因着因信称义我们与基督联合所带来的美好福分，也可以说在讲基督徒被称义之举在其成圣生活过程中的持续作用和影响。那与基督联合是如何实现的呢？从第五章下半部分，保罗追溯着讲与基督联合从地位上、基础上是如何实现的，那就是从亚当里到基督里。这里的思路较为清晰。而到了第六章，保罗重点讲因着我们已经与基督联合了，就不可同时活在罪中了，这是在反对反律主义。罗马书 6:1-2 说：“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到了 6:15 又重述：“这却怎么样呢？我们在恩典之下，不在律法之下，就可以犯罪吗？断乎不可！”两次点明所要应对的问题。因着我们已经与基督联合，这已是一个恩典中的事实和事实中的恩典，我们就不可同时活在基督里和活在罪里。

接下来，到了罗马书第七章，保罗在这里特别反对跟第六章相反的错误看法，即律法主义观点。保罗整章

是要证明，一个人若已经与基督联合了，就不可能同时活在律法之下。对保罗来说，与基督联合是他生命的事实，而不与基督联合和被律法折磨同样是一个事实。所以，本章要点是在反驳律法主义者们对律法的高看。而到了第八章，则在讲与基督联合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生命状态，那就是在圣灵里的新生活。

从保罗强调的重点来看，第七章恰是与第六章的反律主义形成对照，又与第八章的新生命状态形成对照，其重心在于强调不与基督联合者的悲惨生活实际，这样才可把上文下理的脉络接起来。所以，第七章，保罗的重点还是在讲律法的问题，讲人与律法的正确关系和错误关系，也重点讲了律法主义的危害。也就是说，一上来就把重心放在重生前还是重生后的争议上，其实反而忽略了保罗的重点。而且，其言说的对象，很可能是从第六章的外邦信徒，变成了第七章一开始就提到的“明白律法的”犹太信徒或犹太人（参罗 7:1）。因为反律主义对外邦信徒至关重要，律法主义对犹太人至关重要。这似乎也正是罗马书一再有的一种根据说话对象来不断辩论的思路。

无独有偶，钟马田也是类似观点。他认为保罗的重点在讲人与律法的关系，而不是讲人处在什么状态，但跟上述观点差异之处在于，钟马田认为保罗这里描述的不能说不是重生后，也不能说不是重生前。钟马田认为保罗在罗马书讲解中认定 7:13 后边，保罗关注的中心点是律法，而且告诉我们律法无论在哪一方面都不能救我们，它不能使人称义，也不能使人成圣。保罗的兴趣是律法。在 7:5 中他说律法越发使人犯罪，在 7:13 中他说律法杀人。他知道别人会误解他这种对律法的看法，他才在 7:13-25 中承认律法是属灵的，但关键是罪的权势可以使用律法达到它的目的。因此这里的人强烈经历到罪的权势，这也是一个承认律法圣洁的人，但他承认自己被咒诅，他意识到自己的脆

弱，他承认自己的完全失败，但他压根就不了解圣灵，不知道福音的真理，所以这里写的不像是重生后的基督徒。若是重生后的基督徒，干嘛还大喊谁能救我呢（参罗 7:24）？他应喊：“主耶稣啊，你为什么还不救我？”从保罗的写法中，他似乎假定这人不怎么了解圣灵和耶稣基督的。但这里写的也不能笃定就是重生前的基督徒。因为这正是很多人的写照。他们感受到罪的权势，他们第一次看到律法的意义。他们不再自义，他们不断被律法“杀死”。直到基督的真理和全备的拯救光照了他们，他们发现了救恩中的喜乐和平安。他们于是唯独归荣耀给上帝。所以，在此之前，你不能说他们重生了，也不能说他们没有重生，因为这并不是圣经强调的。保罗之所以这么写，一是为了回应别人说他在诋毁律法的指责，二是为了回到 7:1-6，证明我们不必活在罪与律法的权势之下，而是活在恩典与圣灵之下。接下去第八章才展开对这种真实基督徒生活的描述（注意，不是正常基督徒生活的描述）。这也不是幼稚的或反常的基督徒生活，因为我们跟保罗其他对重生后基督徒生活的描述相比，的的确确找不到任何罗马书第七章中的这种所谓幼稚或反常基督徒生活的描述。单单靠这一段孤证，就得出和发展一种教义是非常危险的。钟马田牧师这部分论述非常精彩，在此不一一赘述，请大家有机会尽量去读读原著或自己找经文来对比下。<sup>[26]</sup>

我们千万要小心，不要把自己的推论当成了圣经本身结论。这使笔者想起前文斯托得的观点，他认为这段是在讲重生后的经历，并以彼得例子为证，他认为彼得在五旬节前已重生，但直到五旬节才品尝到圣灵大能的滋味。其实，彼得是何时重生的呢？有人并不认为彼得在五旬节前已重生，而认为是在五旬节时才重生，并引用彼得在使徒行传 11:17 的话证明——“神既然给他们恩赐，**像在我们信主耶稣的时候给了我们一样**，我是谁，能拦阻神呢？”其实呢，圣经并

[ 26 ] D. M. Lloyd-Jones, *Romans: An Exposition of Chapters 7:1-8:4, The Law: Its Functions and Limits*, Zondervan, 1974, 255-257.

没有写彼得何时重生，我们在此也不必硬要得出一个他何时重生的结论，更不要去猜测和争论。我们不能以自己的推论代替了圣经没有给出的结论。使徒行传 11:17 中的 ἐπὶ，不能翻译成“在……的时候”，而是翻译成英文的“on”，也就是信靠的对象。所以 KJV 英文版本把这话译成“**像我们这些信了主耶稣的人**”。

所以，保罗在罗 7:13-25 到底是写重生前，还是重生后的基督徒，就像问彼得到底何时重生一样，并不是保罗真正关注的问题。钟马田牧师的观点，小心翼翼地避免以自己的推论代替圣经下结论，这种谨慎态度非常值得肯定。

目前为止，笔者尤其在加尔文和钟马田解经基础上，倾向于认为保罗在这段其实在用一种高明的比喻修辞手法来写：他把罪比喻成奴隶主，把受其捆绑的人比喻成奴隶。在罪没被打倒的情况下，律法就是奴隶主手中的皮鞭。奴隶主绝不会用皮鞭帮助奴隶获得解放。但在罪倒台后，其权势影响还在，还在制造心理恐吓（比如天皇已投降了，但受够日军欺负作惯了亡国奴的人们见到日军还会不由自主害怕）；哪怕基督徒，有时也过得好像还在奴隶主皮鞭下的奴隶。罪这位奴隶主当然不会用皮鞭帮奴隶们过起自由生活来！

比如，我们可以说：“罪好像是一种病。”圣经的确常把罪比喻为疾病，好以此来描述罪作为一种权势力量的强大。然而，你一旦坐实说：“罪就是一种病。”那你就变成了不信派，认为人类社会目前所有的问题都是因为人有病，而不是人有罪。但假如你走向相反方向，断定说：“罪绝对不是一种病，而是人积极主动选择的错误行为！”这种说法不能说错，但你却牺牲了圣经中非常宝贵的对罪如此描述的这个比喻的深意，和在此描述基础上所引进的基督作为外来力量救赎的那种紧迫性和必要性。

保罗在罗马书 7:14-25 好比这样说：“罪好像是一位奴隶主，甚至对基督徒成圣生活来说都是如此，他们甚至好像被卖给罪了。”那么，这里描述的生活，就是一种带有假设和比喻性质的基督徒非正常生活，因为对他们来说罪还好似一位奴隶主一样制造心里恐慌，利用律法对他们施行统治。他们这种不正常的生活使他们“属乎肉体，是已经卖给罪了”。重生后论者如一定要断言这里写的就是基督徒的正常生活，就是保罗的自身实际经历；那么重生前论者的反驳就是有理的——因为对基督徒来说，罪不该是一位奴隶主，基督徒已经有耶稣基督为主。

但重生前论者非得再进一步强调说：“罪绝对不是奴隶主！”这就好比说“罪绝对不是一种病，而是人积极主动选择的错误行为”一样，牺牲了保罗丰富而深刻的神学比喻内涵，也忽略了保罗在此讲基督徒成圣生活的上文下理。而这也可能带来“完全主义”和“律法主义”危险。所以，改革宗神学家对这一观点的批评，非常深邃、有力。

但重生后论者有点儿忽略保罗在这里是在讲一个比喻，是假设和修辞，而不该完全照字面来解。好比保罗说一个基督徒已经属于基督了，却又同时属于罪和律法，会怎样呢？就像一个女人已经嫁给了这个丈夫，却又嫁给另一个丈夫，她会怎么样？她只会落得更悲惨。基督徒若这样，也会很悲惨，因为他忘了他已经属于基督了，于是就会被罪利用律法来玩弄，他也不能得到自由，过得胜有余的生活。你不能以此说保罗就在说这就是正常基督徒生活。若这样，这一解释就有走向反律法的危险。不少基督徒会说：“看吧，连灵命那么好的保罗都挣扎这么厉害，我算老几，想作的善既然作不出来，那就算了；不想作的恶既然做了，那就作了吧。因为那不是我作的，是在我里面的罪作的！”



请注意，保罗着力强调这是不正常的。因为这位基督徒还活在罪藉着律法的控告之下，还活在罪似乎是一位奴隶主的权势之下，而实际上，他可以起来，依靠圣灵过自由生活，因为基督已使他自由了！所以，才引到下文的正常基督徒生活上来。

这样来看，整个罗马书第七章后半段就豁然开朗了。根据加尔文的观点，这一段中那位热爱律法、立志讨神喜悦的人，那位“里面的人”是基督徒，因为非基督徒确实没有这么深的挣扎。但这不是正常的基督徒生活，而是保罗举的比喻——他还好像奴隶一样活着。这位基督徒若只爱律法，不爱基督，就等于丢了其基督徒身份，过着一种依靠律法而不是依靠基督和圣灵的生活，他就是在过很可怜的非基督徒那样的生活。基督徒不能过非基督徒那样的生活，不能回归过去。这更加强了保罗反对律法主义观点的针对性。但这位基督徒若为了避免罪之为奴隶主的奴役，而干脆放弃挣扎，干脆接纳所有软弱、失败、跌倒，并认为这是正常的，那你就中了反律主义的毒。

钟马田牧师提到这个人已经在圣灵光照下看到了律法的圣洁和公义，也感受到自己被诅咒。他认识到他的无能 and 失败。但他并不知道很多，尤其是基督和圣灵在他里面还是模糊的。但不能说他没重生，也不能

说他就有了重生的果子。这难道不是很多人的经历吗？尤其是那些在大觉醒中的圣徒们的经历。他们一下子被圣灵带到真正归正之中，他们这才发现以前的经历，包括宗教经历，都是错误的。他们过去似乎是死的。他们丢下自己的义，开始真正信靠基督的义。基督的平安和荣耀开始在他们心里充满。〔27〕

### 六、反驳“基督徒初级阶段”观点

当然，有论者认为罗马书 7:14-24 只是写基督徒初级阶段，是基督徒必然要经过的幼稚和初级阶段，他们还未进到丰盛、美好的成熟阶段。我对此观点持批评态度，理由如下：

1. 保罗在 7:14 说，“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这一段和“属肉体”的密切关联，我们不可能视而不见。在我看来，保罗之所以举出这种密切关联，是在“罪好像是一位奴隶主”这一大比喻下，他用的是现在时。所以，在这位“奴隶主”淫威下，“我是属乎这位奴隶主的，是已经卖给他了”。如果，把这解释成“初级阶段”，就接纳了“对基督徒来说，罪就是奴隶主”这一不合保罗前提的思想。

2. 保罗在罗马书第八章，毫无疑问是写正常的基督徒生活阶段，那他回忆过去不成熟阶段时，毫无疑问应该和罗马书 7:7-13 一样在希腊原文中来用过去时，而不可能突兀地变成现在时，因为根据这种思路，那么这跟下文就是时间上的前后关系。

3. 我们上文提到过，这一段跟罗马书第八章不是递进式对比，而是相反式对照。

4. 这里的挣扎实质，其实是种失败（在罪好像奴隶主统治之下却靠律法成圣，注定了失败），故不能落实

〔27〕 D. M. Lloyd-Jones, *Romans: An Exposition of Chapters 7:1-8:4, The Law: Its Functions and Limits*, 255.

为基督徒正常生活，而应该看成是假设中的失败生活。否则容易滑向反律主义。

5. 诚如上文钟马田牧师指出的，若这是正常但不成熟的基督徒状况，他不可能喊出“谁能救我”，而应该喊“主耶稣为什么不救我”。

6. 在罗马书第七章后半段，保罗并没有提到圣灵。斯蒂芬·切斯特认为保罗写这段冲突没有提到圣灵这一事实，似乎显示他并不是在写一个基督徒的生命。<sup>[28]</sup>但其实这是因他用比喻这种修辞法来突出重点。这一说法也得到钟马田认可。钟马田在讲罗马书第七章后半段的结论中说，理解这一段的真正线索在于这里并没有提到靠着圣灵住在基督里这一事实。这里有不少的困难和问题。而圣灵，才是“肉体”和“罪”的真正对手。他带来胜利。但圣灵在这里并没有提到，所以这不能看成是保罗当时基督徒生活经历的论述。<sup>[29]</sup>

7. 保罗神学中从没有一种所谓“属肉体的基督徒”这样的观点。这方面希望大家细读加拉太书，笔者甚至认为正确理解加拉太书是理解罗马书第七章的基础，尤其是加拉太书写在前，罗马书写在后。“但你们若被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以下。”（加 5:18）在保罗看来，一个领受了圣灵的人，不可能再靠肉体 and 律法活着。这是加拉太书，也是罗马书一再重申的命题。当然，不少人会搬出哥林多前书 3:1 来，保罗对哥林多信徒说：“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对此，钟马田在罗马书讲章中提到过，保罗这是在告诉哥林多教会的信徒，他们的所作所为就像是不信主的人，他们在习惯上还是惯于从悔改之前的方式来处理和思考问题。<sup>[30]</sup>保罗并不认为“属肉

体”的人就是基督徒，在他看来，那是指不信主的人，尽管他认为哥林多人是信徒。从他们的行为和生活中，保罗看他们的所作所为就像是外邦人一样。中文和合本翻译成“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的、在基督里为婴孩的”，中间的顿号是错误的，原文的意思是“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的，或（又）当作在基督里为婴孩的”。所以，决不能用“基督里为婴孩”来解释“属肉体的”。

### 七、比喻修辞观点的教牧意义

对此问题的探讨，笔者认为在教会尤其中国家庭教会有较大实践意义。

第一，我们如何才能确保“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 2:15）？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不要把自己的意思乃至推论解释进经文里去，而是要把圣经经文本来的意思解释出来。在笔者看来，不少对罗马书第七章的解经，正是把解经者自己的意思解释进去或者把自己的推论当成圣经结论，才导致了这么多争执。尤其是别把自己的推论当成圣经结论，上文已经提及，在此不再赘述。

当然，难道笔者自己就没有把自己的意思解释进去吗？笔者也不敢保证，因此才斗胆写出这样的小文，亮出所有“家底”，求教于方家。但笔者敢说，把圣经原来的意思解释出来，正是本文着力要追求的，而且用比喻修辞而非实际描写来解释，在我看来，目前可解释得最全面、最通畅。

第二，把罗马书后半部分完全解释成只是写信主后的正常经历，可能会带来反律主义的危险。不少基督徒拿这一段来为自己在罪中的失败辩护。我们不能只

[ 28 ] Stephen J. Chester, "Romans 7 and Conversion in the Protestant Tradition," *Ex Auditu*, Vol. 25 (2009):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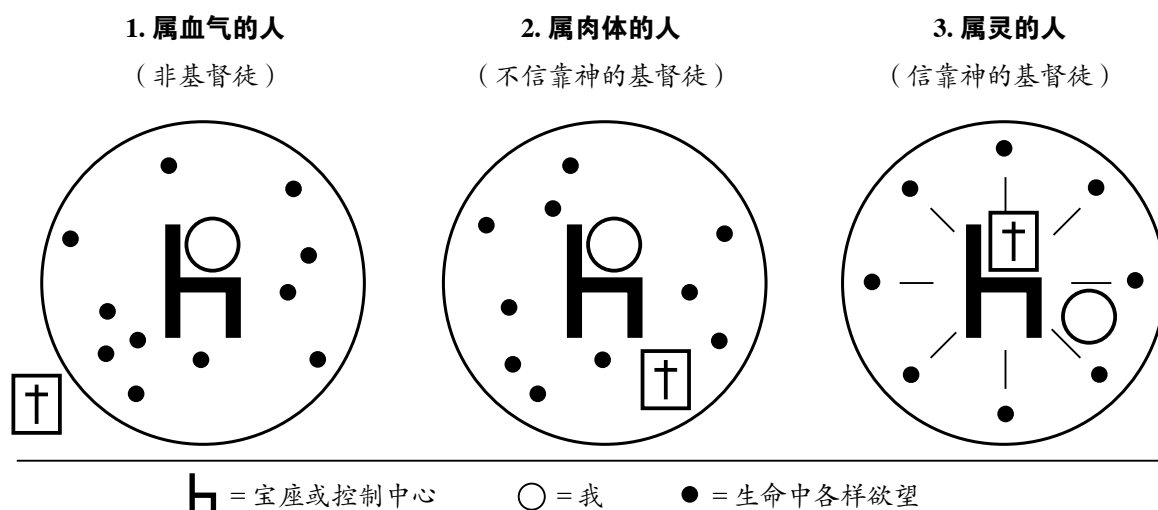
[ 29 ] D. M. Lloyd-Jones, *Romans: An Exposition of Chapters 7:1-8:4, The Law: Its Functions and Limits*, 252.

[ 30 ] *Ibid.*, 72.

看到这一段对“完全主义”的批评，而忽略了相反的危机。其实，保罗明明在罗马书第六章已经明确讲到与基督联合的人，不可能同时住在基督里又同时住在罪里，处理了反律主义问题，巩固了因信称义的成果，但到了第七章，突然又冒出来一个“已经卖给罪了”的正常基督徒（罗 7:14），他的内心冲突和斗争如此黯淡和痛苦，甚至住在他里头的罪仍有极大的几乎是压倒性的权势来指挥他，使他立志为善但行不出来，“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若我去作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罗 7:19-20）。而且“我”肢体中犯罪的律直接能“把我掳去”（罗 7:23）！这似乎一下子就把因信称义的成果给挖走了，让人跌倒了谷底。保罗写这样的挣扎很痛苦，已经出乎挣扎，到了完全失败的地步。若只认定是正常基督徒实际经历，保罗似乎在告诉基督徒们，他们犯罪很多时候是迫不得已，不是他们自己愿意，是他们里头罪的权势那决定性的指挥力量导致的。这真让人怀疑罗马书第六章、整个福音书乃至整本旧约对福音属天大能和力量的应许是不是都落空了？也可能会让不少人丧失信心。他们大概会说：“你看，连保罗都这样，我又怎能不犯罪呢？这是大家都有的软弱嘛。”挣扎和实际上的完全失败还是不同的，上文已讲过。

第三，我们若把罗马书第七章完全解释成是信主前的经历，可能会带来律法主义的危机，也忽略了保罗写这一段的本意，而流于肤浅和脱离上下文。因为这一段里，那个“里面的人”，那个追求律法，立志讨神喜悦的人，不太像是非信徒。他之所以引起基督徒普遍的共鸣，也在于基督徒深深知道，我们不可能在今生完全，罪的残余势力还会影响我们，我们的自我、世界和魔鬼，还会攻击我们，成为我们的敌人。我们不要中了“完全主义”的毒，也不要认定基督徒不会有深刻挣扎。在这方面，改革宗神学家，尤其是加尔文的解释，在笔者看来是极宝贵的解经遗产，不容我们忽略。但这方面的解释，也看到了反律主义的危险，也不乏真知灼见，我们该加以参考。所以，在笔者看来，用比喻修辞解释就可保留二者之长，而规避二者之短。

第四，误释罗马书第七章未信主的经历为所谓“属肉体的基督徒”这一不合圣经的看法更是混淆了基督徒的成圣观，带来诸多问题。尤其是《司可福研用圣经》注释本对此的广泛传播，使下边这三张图表在基督教界深入人心，至少笔者在接触正统神学之前就先受到过这三张图表的“教导”。



故而，属肉体的基督徒这一看法，大大助长了反律法主义危险，而所谓第三阶段属灵的基督徒这一看法，又暗合“完全主义”潮流，传播了伯拉纠主义与半伯拉纠主义，而削弱了基督徒严肃认真的悔改责任、对罪的搏斗力及对圣灵大能的信靠。瑞辛格在《如何看待属肉体的基督徒》一书提到这一观点的九方面的错误：经文误用；认罪和生命更新被隔开；得救信心和虚假信心没区分；漏掉悔改；对得救保证的错误教导；轻忽罪；所谓“二次恩典”的工作成为必要；把基督作为救主和生命的主分开；错误灵命观等。<sup>[31]</sup>请大家参阅，此书已有中译本。

第五，不管是反对反律法主义，还是律法主义，罗马书五到八章都提供了最为深刻、最为明晰的活泼圣言。前文提到过了，保罗面对反律法主义问题，并不是提高律法地位这种“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思路，而是从根本上强调恩典与基督，强调与基督联合；

而保罗处理律法主义问题，也不是贬低律法的作用，还是强调基督与恩典，强调与基督联合，强调圣灵！重要的是爱上帝，而不是爱律法，更不是爱律法大过爱上帝。按照这一观点和思路来重读这几章圣经，不只是获得文脉贯通的快感，更是感受到上帝话语如重锤和两刃利剑般的力量。使我们因信与主联合的恩典和圣灵，才能确保我们单单荣耀神并永远以他为乐。

总之，越读神学，笔者越不敢发言，尤其解释圣经方面。笔者写就此文后曾和两位希腊文教授约谈，其中一位提到钟马田牧师的观点是有道理的。另一位提到，这类探讨确实大有意义，也可以让我们保持开放的心来对待不同观点，从而真回到圣经。我反复修改后，觉得可以以此文作为大家进一步探讨的点滴参考而已。愿我们“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弗 3:18）！✠

### 主要参考书目

Augustine. *Propositions from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trans. Paula Fredriksen Landes. Society of Biblical Literature, 1982.

Augustine. *Eighty-Three Different Questions*. Trans. David L. Mosher. *The Fathers of the Church: A New Translation*. Vol.70.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n Press, 1977.

Augustine. *To Simplician on Various Questions*. Trans. John H.S.Burleigh. The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Vol. VI.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63.

Augustine. *On the Merits and Remission of Sins*. and *On the Baptism of Infants*. trans. Peter Holmes and Robert Earnest Wallis. *The Nicene and Post Nicene Fathers*. First Series, Vol. V William B Eedmans, 1956.

Augustine. *Sermon 151-156*. Trans. Edmund Hill. *The Works of Saint Augustine: A Translation for the 21<sup>st</sup> Century*. Vol. V. New City Press, 1992.

[ 31 ] Ernest C. Reisinger, *What Should We Think of the Carnal Christian?*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78, 10-22.



Bounds, Christopher T. "Augustine's Interpretation of Romans 7:14-25, His *Ordo Salutis* and His Consistent Belief in a Christian's Victory Over Sin." *The Asbury Journal* 2. Vol.64(2009):20-35.

Calvin, John. *The Epistles of Paul the Apostle to the Romans and to the Thessalonians*. Trans. Ross Mackenzie. William B. Eerdmans, 1961.

Chester, Stephen J. *Conversion at Corinth: Perspective on Conversion in Paul's Theology and the Corinthian Church*. T & T Clark Ltd, 2003.

Chester, Stephen J. "Romans 7 and Conversion in the Protestant Tradition." *Ex Auditu*, Vol. 25 (2009):135-171.

Deenich, Karl. "Who is the 'I' in Romans 7:14-25?" *Reformed Theological Review* 2, Vol. 69(2010): 119-130.

Dunn, James D. G. *Romans 1-8*. Dallas: Word, 1988.

Harran, Marilyn. *The Concept of "Conversio" in the Early Exegetical and Reform Writings of Martin Luther*. University Microfilms International, 1979.

Lloyd-Jones, D. M. *Romans: An Exposition of Chapters 7:1-8:4, The Law: Its Functions and Limits*. Zondervan, 1974.

Luther, Martin. *Lectures on Romans*. Trans. Wilhelm Pauck.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61.

Middendorf, Michael Paul. *The "I" in the Storm: A Study of Romans 7*. Concordia Academic Press, 1997.

Pink, Arthur W. *The Christian in Romans 7*. A Ministry of Mt. Zion Bible Church, 1999.

Ridderbos, Herman. *Paul: An Outline of His Theology*. Trans. John Richard De Witt. William B. Eerdmans, 1975.

Reisinger, Ernest C. *What Should We Think of the Carnal Christian?*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78.

Siebeck, Mohr. *The Old is Better: New Testament Essays in Support of Traditional Interpretations*. Wissenschaftliche Untersuchungen zum Neuen Testament, 2005.

Stott, John. *The Message of Romans: God Good News for the World*. Inter-Varsity, 1994.



# 基督徒的成圣与敬虔操练<sup>[1]</sup>

文 / 刘石

## 我成圣生活中的经历与突破

感谢神，我蒙恩得救以后，过了两年就做了传道人。我做传道人一开始非常热心，事工也很积极，在一位老师的帮助下，在北京建立了一个小聚会点。当时我二十八岁，按照圣经来说是个少年，做工也有信心、有力量、有朝气。但过了一段时间，有人说我的爱心渐渐冷淡了，甚至有老姊妹说：你的道好像没有生命了。我就说：生命是什么？生命就是神的道，你信了就有生命。她说：你看一下约翰福音 15:1-11，里面讲枝子要常在葡萄树上，我们的生命要与主联合。她的意思就是：你看你现在生命状况如何呢？是不是在主里面呢？我想我当然在主里面了，因为我因信就在基督耶稣里了。

但过了一段时间，我开始想，她说的话是不是有道理呢？但是我当时有一个难处，对我来说很难突破。我开始服事大概四五年之后，一个人带三个聚会点，周六讲道，周日上下午都要讲道，讲道完了之后还有交通，晚上回来之后特别疲惫，感觉腰都要断了。

这个时候我就想翻一些闲书休息一下。到周一的时候还觉得很疲倦，也翻一些书。刚开始是读过去喜欢的武侠小说，后来觉得武侠不属灵，开始对军事杂志感兴趣。军事的报道，例如 F16 能不能打过苏 27 或苏 30，中越战争中侦察兵怎么“深入敌后捉舌头”，我对这样的事情很感兴趣。我的脑子里常常上演一场一场的战争，却把属灵的争战放在一边了。我觉得教会的事奉有一些样子了，自己就放松了。我感到这不太合适，但是又觉得传道人也可以有娱乐，这是主给我们的自由，后来，我这样的娱乐和放松越来越厉害了。其实这些书籍杂志让我的思想混乱，对我的事工有直接影响。教会的事奉中，我开始面临供应不足的问题，弟兄姐妹觉得我讲的没有错误，但是心里不解渴，供应不上他们。有一次讲道，我竟然只讲了半个小时。而且我跟同工、跟弟兄姐妹说话的时候变得很不温柔，他们有什么错误，我会口气比较严厉地说他们。因为我里面有肉体的争战，不是考虑属灵的争战，仍然考虑的是打仗的事情。

[1] 本文整理自本刊编辑对刘石弟兄的访谈。——编者注

当时网络还不发达，我经常买一本杂志叫《战场》，我认为军事类杂志的巅峰之作。有一次我又去买这本杂志，走到报刊摊，心里忽然有了一句话，就是“**我不够吗？**”这是什么意思呢？是谁跟我说话呢？难道是主跟我说话吗？我心里疑惑，但还是把这本杂志买下来，一边思想着这句话，一边却仍是把这本杂志读完了。我心灵面临这个争战。我花大量的时间读这些杂志，有时候用周一一天来读，有时候甚至周二上午还在读，直到下午才停下来读经，预备讲章，因为周二晚上有查经。我就想：这样做对一个传道人来说合不合适呢？那句话常常在我耳边回响，主不是我的满足吗？我刚刚信主的时候，耶稣是我唯一的满足。

后来，慢慢地神的灵开始在我里面不断有感动的工作，让我知道来到主面前需要更多的警醒。我一天三次来到主的面前敬拜，早晨是灵修，晚上是聚完会之后，中午即使有探访，也总是想再祷告一会。我发现把灵修时间固定下来很重要，否则总是会有别的事情把它挤掉。我逐渐尝到了其中的甘甜，到了时候我可以打破一切拦阻，来到主的面前，每次时间稍长的祷告并思想神的话语，总是被圣灵充满。如同启示录 2:5：“应当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我回想起自己是在哪里失落的，回到了起初的恩典中。我也感受到世上的娱乐方式对灵魂的伤害，它有直接的或间接的、逐渐渗透的甚至是穿透性的影响。这样的影响，用世人的价值观在我的生命中不知不觉地挤掉了道的种子，让我被今世的私欲所引诱。

我当时思想，作为基督徒，我所得到的自由是什么样的自由？我信主了，我在真理里面得了自由，是不是我就可以在这个社会中做我想做的，读我想读的，说我想说的？我发现教会中的弟兄姐妹也面对这个问题。主日做礼拜的时候，大家都是很软弱，看脸上的神态也是疲乏困倦，问一下大致是周六的时候很累。为什么呢？看电影，上网看一些东西，把自己弄得非

常累。一般是三四个，甚至五个小时，可以说整天泡在里面。我想这样问题就很严重了。我一篇讲道一个小时好像抵不过他看这些的几个小时，这样下来，道对他的影响力会受到怎样的拦阻呢？

因此，我更加坚定了一定要在固定的时间亲近神。这样操练了几年，我在其中感受到，在警醒之中我能够对弟兄姐妹有爱心，在圣灵的光中清楚地看见弟兄姐妹的属灵状况是怎么样，他/她缺乏的是什麼。在思想神话语和祷告深入的时候，我也看见了事工下一步该怎样做，怎样发展。安静地亲近主的过程中，有主的话在心里，并且有喜乐，这喜乐可以满足，也有爱心。我对待弟兄姐妹能够体谅了。这样我就越来越看重在敬虔上操练自己，也看到这是圣经中所强调的。属灵操练其中一个关键是“不叫世务缠身”，世务不是指世上的工作，而是和“打仗”无关的事情，要专心讨那招你当兵的喜悦。

我思想基督徒所得的自由，并到底在这自由中我要做什么。我更加确定了一点：媒体和娱乐是当今社会基督徒灵性最大的杀手，基督徒多受其搅扰，以至于里面有了玷污，有了瑕疵，心中止不住犯一些罪。当然主有怜悯，很多圣徒甚至经历过管教之后，能再次回到主的面前。认识到这一点之后，我也想到我怎样在肉身上更多地有所节制呢？节制物质的需要和在主里面成为敬虔有没有关系呢？于是，我开始尝试着禁食，用禁食表达对自己的罪、对弟兄姐妹失败的事情、对世俗的败坏的哀痛。就像旧约的以色列人一样刻苦己心披麻蒙灰。我想要对付罪，不受罪的沾染，因为我活在这败坏的世界之中，我要悲哀、忧伤、哭泣，“要洁净你们的手，要清洁你们的心”，免得心怀二意，免得与世俗为友以致与神为敌了。禁食的过程中，我从感觉上看这是有果效的，现在我认为既然有哀痛就自然是会有果效的。但是，当时我却不自觉地把我灵性中对罪的敏感和对罪的拒绝，一部分的功劳归于禁食了。

后来，我感觉这世界越来越败坏，对教会里的罪也常觉得哀痛。这哀痛的心我想是神所喜悦的，但我更愿用禁食来表达，以至于到前年的时候，我身体非常糟糕，瘦得不成人样。有好多同工劝勉我，跟我交通这件事情，但我当时没有认识到这是个问题。虽然我的禁食只是个人实验性地这样做，基本上没有教导别人要这样禁食，我也不认为禁食从根本上可以增进人的灵性；但是另一方面，我内心深处仍是认为禁食能从某种程度上帮助我更加拒绝罪，拒绝内心里对食物的贪恋，可以表达我对罪、对世上放纵之风的拒绝。2012年底我身体实在不行了，生了一场病，病中我忽然明白了，我在这个问题上错了。禁食对我个人灵性的长进包括对罪的拒绝，实际上没有任何帮助。在信心里面的人可以借着禁食增进自己的敬虔，但是我不知不觉地看重了禁食的功效，认为禁食可以增进我对罪的拒绝。从这个角度来看，我当时是在迷惑之中。我回想时觉得，当时我对于改教者所强调的真理：唯独因信称义，唯独因信成圣，我认识得不清楚，也受到撒但的迷惑。

这样的实验应该说是失败了。我为此也在主面前懊悔，也就明白过来。这样的禁食，不光与我的信心无补，实际上在克制肉身的情欲上也是毫无功效。唯独基督借着他的死里复活给我们肉体的情欲行了割礼，我们因信他在神的面前才能蒙恩，在主的恩典中我依靠圣灵可以得以长进。明白了之后，我开始感谢主，我想经历失败也是好的，显出我这个人是多么地可怜。

又过了半年，经过一些反思，我更加明白**自由、纪律、恩典、完全**这四者的关系。有一段时间，我想既然纪律不能成为我的捆绑和束缚，我可以暂时放下这个纪律，但是，放下来的几周之内，我的灵性非常黑暗。我若不服从一定的纪律，不谨守警醒，我就发现我的灵性是极黑暗的。因为得奖赏的心，竭力进到完全地步的心志，一旦丧失，带来的就是私欲

的力量生长，并且生长得非常凶猛。于是，我很快就恢复了过去的做法，就是每天至少两次，有一次是长时间地来到主的面前思想神的话语和祷告。一周之内有一天，十几个小时单单地亲近主，和家人一同亲近主。我也认识到这是圣经一贯的教训，让我在信上可以富足，让我在为全群谨慎之前先为自己谨慎，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是在大祭司基督面前借着读经祷告来谨慎，并且和众人一同谨慎。我也和教会的传道人一同到主面前祷告。我发现圣灵所带领我的也是合乎历代的圣徒所经历的，我们绝不可放弃那追求完全的心，在主面前得奖赏的心志，为此需要劳苦努力。需要放下什么？不将世务缠身。需要守什么？按规矩做。这就可以得冠冕得奖赏，像劳力的农夫一样，昼夜劳作，竭尽全力。这也是提摩太后书 2:3-6 使徒的教训。在敬虔上劳苦努力，保守自己常在主的爱里，并且让敬虔建立在真道的规范之上，对真道的认识是借着教会历史所显明的众圣徒的共识或者借着教义的规范所表达的真理，如此敬虔操练是应该的，也是美事。因此，就“自由、纪律、恩典、完全”这四者的关系，可以说，我们事奉神是照心灵的新样，不按着仪文的旧样（参罗 7:6），要紧的是凭着基督里的自由满有感恩，喜乐地事奉神，而不受某种规则的辖制，若内心受强制，良心必受撒但的控告。人若凭着这自由甘心情愿接受合宜的（通常有圣经上主耶稣和圣徒的榜样）纪律，就要谨慎持守，否则又陷入懈怠闲懒的习惯中。若是又违犯了纪律，仍然靠主坦然无惧地进到神面前，只是要恒切保守自己有竭力进到完全的心志。屡败屡战，越战越勇。若退后就难做基督的精兵了。

### 敬虔的真意及与受苦、律法、经历的关系

我更多地从敬虔这个角度来看圣经讲到的成圣。圣经讲敬虔，最集中的经文是提摩太前书 3:16，这节经文告诉我们敬虔是指耶稣基督救赎的功效，就是神在肉

身显现的这位基督耶稣，他成就的功效为天父所接纳了，被天使所看见，被圣灵称义，被世人信服，被传到外邦，被接到荣耀里。基督是神成为肉身，在我们中间显现，他藉着死败坏了掌死权的，除灭了魔鬼的作为。神人二性的基督来到我们中间，为要救赎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他所做成的功效成为我们的敬虔之门，敬虔的钥匙，因为这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都在基督里面显明出来，保罗称颂他，初代教会都称颂基督的奥秘。在基督里我们可以坦然而无惧地来到神面前，在他的恩典之中我们被神接纳，因着信基督我们被神完全接纳。所有的敬虔都是用真理的命题表达出来，同时在基督耶稣里成就的。这个真理的规范表达的实际上是基督的样式，是基督敬虔的样式。基督如何成为敬虔，我们就可以效法他成为敬虔。但是效法基督成为敬虔有一个根基是：我们可以靠着基督所做的成为敬虔。

关于效法基督成为敬虔，在托马斯·厄·肯培的著作《效法基督》里，表达的是一种避世的基督徒形象，是修道士的形象。但在保罗的书信里，尤其在提摩太前后书、提多书里，保罗所表达的敬虔，最大的表现是爱，因为命令的总归就是爱；而那些传异教的不能表达出爱，表现出来的是争竞、嫉妒、纷争来。敬虔最美的应该是爱。当然就脱离世俗而言，托马斯的表达有一定的价值。保罗在提摩太前书 2:8 讲敬虔的时候，他明显地告诉我们要脱离当时的风气，对弟兄的要求是要举起圣洁的手随时祷告，并且无忿怒，无争论。在提摩太前书 5:3-16，对寡妇的要求是料理家务，养育儿女，并且有行善的名声，同时她也是昼夜不住地祈求祷告，不像好宴乐的寡妇那样，爱说闲话，习惯于懒惰。实际上寡妇敬虔的表现是脱离世俗，除了劳动就是祷告，除了祷告就是劳动。雅各书 1:26-27 也告诉我们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那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这里讲的两样世俗：一个是不能勒住舌头，一个是如雅各书 2:1-7 所讲的，嫌贫爱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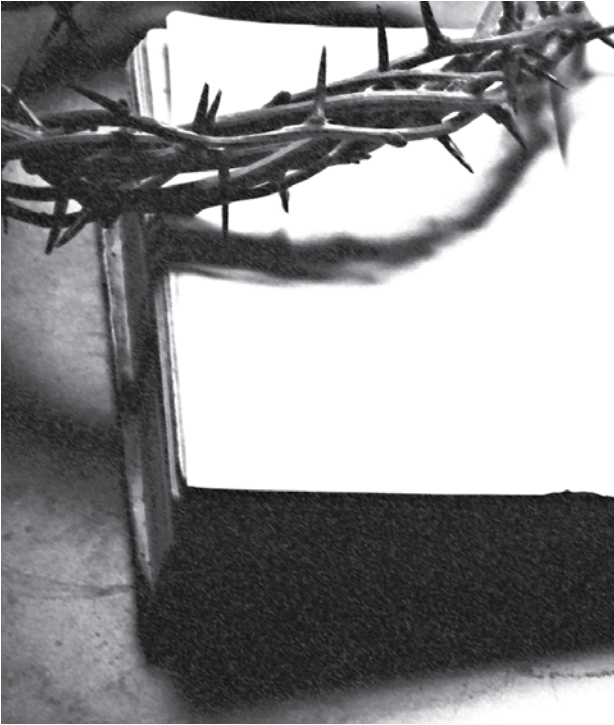
以外貌待人。敬虔的概念，一定包含了不沾染世俗，同时要在生活中表达出爱心。另外，保罗在讲敬虔的时候，还说有一点为神所悦纳的，就是要常存清洁的心和无亏的良心，这是信靠真道的果效，我们若有无伪的信心，它必然生发的果效就是常存无亏的良心来事奉神。（参提前 1:5；徒 24:16）

综上所述，敬虔的根源就是基督这敬虔的奥秘，敬虔之道唯独信心。在唯独信心、唯独福音的功效之外增加任何东西都要小心。甚至保罗这样说：圣灵明说，会有邪灵的道理，会有说谎之人的假冒……你若将这事提醒弟兄们，便是基督耶稣的好执事，在真道的话语和你向来所服的善道上得了教育。不仅是要提醒弟兄们操练敬虔，也要提醒弟兄们什么是敬虔的奥秘，什么是假冒的敬虔，那些禁止嫁娶的人所表达的敬虔是错误的，实际是来自于邪灵的道路。（参提前 4:1-10）为什么保罗反复地讲这些？因为人常常不能明白什么是真敬虔。真敬虔是完全依靠基督，完全依靠基督所做成的救赎，在唯独信心之上，才能建立真正的敬虔。

下面我从三个角度谈一下敬虔和它的真意。首先是敬虔与受苦也就是舍己背十字架的关系；其次是敬虔与律法的关系，也就是敬虔需要照着一定的规矩去实行；第三是敬虔与个人经历的关系。

### 第一，敬虔与受苦的关系。

保罗在提摩太前书 4:10 说：“我们劳苦努力，正是为此”，在提摩太后书 2:3-6，保罗也讲到我们需要有受苦的心志，需要劳苦努力。敬虔和受苦背十字架跟随主有必然的联系，但基督徒为什么要有受苦的心志才能与罪断绝呢（彼前 4:1-2）？主耶稣吩咐，若有人要跟从他，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跟随他。（参太 16:24）这就涉及到敬虔的进路的问题。我们讲以信心为本，以福音为本，那么在主的恩典上



已经得自由的人，还需要受苦吗，还需要背十字架吗？但是圣经上明明地说我们需要受苦。可刚才又讲到以禁戒食物、禁戒嫁娶来表达敬虔，这是邪灵的道理，是说谎之人的假冒。那我们怎么看待受苦呢？

受苦是成为敬虔绝对需要的吗？我想从受苦本身能否让我们在神面前得悦纳来看，毫不需要，否则在任何时候受苦都会增加人的自义。人心里面本来有这样的倾向，看重那些在受苦上能够刻苦己心的人。有时候我们会高举某些为主受苦的人，把殉道者看做是更加卓越的圣徒，甚至像天主教徒一样向他们祷告。再次回到福音里，我们晓得唯独基督的救赎可以成就罪人与神和好，通向天父的路唯独是基督用他的身体铺就的。人在救赎中一切的作为都是徒劳的，而梦想借着自己的一点作为来得到更多属灵的“法力”也都是徒劳的。我们首先要确立这一点。

但是我们不得不看见另外一件事情（就堕落的人来看也可以称为原理），就是人在魔鬼的诱惑之下堕落

了，这个世界构成了一个抵挡神的体系。世界上的事就是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今生的骄傲，这些都是抵挡神的，因为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的手下。这世界的体系是叫人放纵肉体的，是叫人满足肉体的需要的，因此世界和肉体里应外合，我们要遵行神的旨意，就必须像基督一样有在肉身上受苦的心志；而面对世界的逼迫患难，忍受苦难也是必然的和必须的。做主的门徒必须受苦，这不是因为自己的肉身能够攻克自己的私欲，而是圣灵的大能藉着基督的十字架已经做成的。学生不能大过先生，主耶稣在这世界上受逼迫，以至于死，我们也当有这样的心志。为了跟从主而不跟从这世界，我们需要背十字架，忍受这一切的苦难。

所以，从根本上说基督徒受苦的意义，不是在于受苦本身是有价值的，而是为了跟随主的缘故，我们需要有受苦的心志，背十字架跟随主；否则我们就不能胜过这世界，在世人面前就跌倒了。因为我不能胜过这世界对我的一切价值的剥夺，就像对早期教会圣徒财产、生命的剥夺。没有受苦的心志，我们胜不过去。

### 第二，敬虔和律法的关系。

我们谈到敬虔，当然要谈到敬虔操练所依据的规矩或者纪律。要在敬虔上操练自己，必须服从一定的纪律。那怎么看待这二者的关系呢？保罗在哥林多前书9、10章谈到了这个问题。保罗说我是自由的，无人辖管。他得了什么自由呢？向律法以下的人，向没有律法的人，保罗都可以照着他内心的自由去做，不照着犹太人和外邦人的样子去做。保罗的行事为人或者生活方式，只要是从内心上遵守律法的要求就够了，因为他知道在主里面得了自由，圣灵已经给他这样的自由。只要里面有信心，他就可以随意照着他自己的决定去做。他凭信心可以吃那些祭过偶像的食物，他也有权柄可以接受教会的供应。

但为了多得人多得奖赏的缘故，保罗竭尽全力在属灵的事上，所以他放下了自己的自由，攻克己身叫身服我，为要多得人。在敬虔和律法的关系上，保罗给我们留下了很好的榜样：凡事我都可行，但是总不受它的辖制；凡事我都可行，但总是为了荣耀神。荣耀神里面包含多得人，多爱人，叫人得益处。在这里保罗告诉我们一个原则，就是：我是自由的，这是我们在敬虔上操练自己的根基，我完全不需要遵守某一套的规则规范来讨神的喜悦，我单单靠着基督就能来到神面前；但是为了多得人的缘故，我自愿服从规矩和纪律的约束，是为了不叫别人跌倒，也是为了得冠冕得奖赏。（参林前 9:24-27；提后 2:3-6）

人在律法之下，是被律法控告的人。在律法之下，就像一个妻子归从了一个非常循规蹈矩的丈夫，照着丈夫的要求，她应该做一切完美的事。但是她却做不到，以至于她受律法的试探，也受律法的定罪。如果我们在敬虔操练上活在规矩之中，看重规矩，而不是看重这规矩所要表达的基督，我们就反倒会被这样的规矩所定罪，常常落在捆绑之中。敬虔操练的纪律是要引导我们更深入地爱基督，不是受它的咒诅和定罪。但是如果没有这样外面的规矩是不是可以呢？保罗告诉教会说：“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在试探面前，面对苦难试验，面对今世风俗攻击的时候，我们要小心，不要自以为站得稳。如果不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如果不是专注在属灵的事上，没有得冠冕的心志，实际上我们很容易跌倒。

所以借着这样的规矩可以让我们在敬虔的事上更多地得着操练，更多地得着基督。如果没有铁的纪律，就难以约束我们软弱的肉身。我们的肉身是喜欢安逸、舒适、放纵的，不愿意服从一种纪律；但是服从在纪律之下，可以大大地帮助我们在神的真道上造就自己。有时候这是一个两难的处境。但是我想对任何一个敬畏神爱主的人来说，在场上比武，非按规

矩就不能得冠冕。规矩和纪律对敬虔操练相当重要，有谁可以不经纪律严格的操练就能达到与神同行呢？不过一个人在设立规矩的时候也应该小心，首先从内心里要接受这个规矩，也认识到这个规矩的目标是什么，才能够正确使用这个规矩。否则你的操练是被强制的，不是甘心情愿的，反成为辖制了。同时，即使你服在这个规矩之下，得了一定的恩典，但时刻牢记着，规矩本身（包括一天几次来到主的面前，包括禁食本身）永远不是目标，永远不是可以依靠的，只有基督自己才是。

### 第三，敬虔与经历的关系。

在敬虔上有所操练的人，肯定会有属灵的经历。如同枝子在葡萄树上一样，常在主里，自然也会有主的爱、主的话在我里面，也有满足的喜乐在我里面，并且跟主的关系如同朋友一样是面对面的。（参约 15:1-11）主这样对我们说，这也是每个圣徒生命之中会有确实的经历。不过这个经历是领受来的，不是我们寻求的。我们要过得胜的生活，是靠着圣灵治死肉体的情欲，是顺从圣灵行圣经中主显然的命令。对于这样的经历，一方面应该欢欣鼓舞，将荣耀归于神；另一方面，我们不要受过去经历的限制，也不跟随某一个属灵伟人的经历。因为到底人的内心深处与神怎样地碰撞，其中发生了什么事情，是至圣所中人与神相交发生的事情，别人不需要过问。所以，一个人过多地讲自己与神相交中发生什么样的事，作为教导者是不合适的，因为这是他个人性的经历，不能多加宣扬以至于为众人效法。

隐藏的吗哪我们是应该领受的。启示录 2:17：“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当听。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主将隐藏的吗哪赐给那些得胜者，包括这白石上写的新名，这都是神的荣耀。一个人对神的荣耀有新的经历，

主将他话语中的甘甜再次显明给他，这是他从主那里领受的，别人也不需要知道。这避免我们被别人的经历所限制，或者大家共同追求一样的经历，各人也不被自己过去的经历所限制；因为人是要成长的，是在真道上成长，不是在经历上成长。

这是首先从否定的意义上说我们不需要跟随别人的经历，免得这成为我们在神面前长大的拦阻。但是从另一个方面说，我们需要经历，没有枝子在树上的感觉，没有喜乐，那我们怎么能刚强呢？我们里面没有主的爱，怎么能够温柔地说话呢？我们里面没有主的话，怎么明确地知道前面的方向呢？这样，属灵的经历需要受制于客观的话语，表达出来的时候，注重的不是经历本身，而是借着这经历而有的圣灵充满和对神的话语坚定的宣讲。一个人如果没有属灵的经历，可能就显明他行事为人是属血气的，他自己没有被主的爱所充满，表现不出基督徒当有的喜乐和刚强来。作为传道者，这就是致命的问题了。他可以讲真道，大家也从他口中听到了真道，但是这真道在他身上没有果效。不是说他刚强才能使别人刚强，而是说我们自己没有这样的经历也就是没有常常被圣灵充满，尤其作为教导者，他很难使别人得到建立，尤其是建立不了患难困苦中的圣徒。

参加灵恩聚会的人来到我们教会里，说你们这些人讲的都是对的，但是没有喜乐。我个人在讲道中有意地很少讲我个人的经历，如果是例证的话，更多的是应用性的。但我发现其实需要讲见证，圣经真道是包含主得胜的见证的，就是神的恩典在人身上得胜的见证。有许多见证人围绕在我们身边，这许多的见证可以坚固圣徒的心，这见证会是经历性的。希伯来书 13:7 说：“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实际上传道者的信心是可以也应该为人所效法的，他们忍耐到底的信心，是在于神的保守，但在他们身上我们确实看到信心的榜样。这样我们身上需要不需要信心的见证

呢？需要！或者是喜乐，或者是刚强，或者是得胜。我不一定要讲我的经历，但在我们身上常常会有主做工的痕迹。

有的信徒特别追求某种经历，或者特别在乎某次被圣灵充满的经历，我想我们一概地反对他是没有果效的，因为人是需要有经历的。马丁·路德是不是被一个经历所决定的呢？他是被罗马书 1:17 节所改变的，他认识到罗马书 1:17 的伟大价值，于是有了此后他改变历史的讲论和著作，但同时他也是被修道院里上帝给他的经历所改变的。那我们每个人在神的面前，是否也是如此？决定一个人神学倾向的，实际上是他所受的教训加上他的经历。如果只有教训却没有见证人在他的旁边，他很难完全地领受这个教训。他会被他所看见、所经历的吸引，他灵性的样子是被他的经历所塑造的。人是被所看见、所经历的命定的，而这所看见所经历的往往是有相应的神学体系的。从这个角度来看，传道人要有属灵的经历，要有常常被圣灵充满的经历，再加上他对真道的讲论，就可以带领圣徒走敬虔的路。

### 关于敬虔操练的原理、方法和实践

从敬虔操练的真理出发思想操练的方法，这样持守真理是在口中，在心里，恒久持守。操练的纪律也需要来自正确的原理和方法，免得人固守规矩而忘记敬虔的实意，那就舍本逐末了。我提出三项成圣的基要真理和与此相关的三项方法，在此基础上可以设定纪律。

#### 原理

**敬虔操练的第一项真理是，圣徒唯独靠基督的救赎和他的真理成圣。**

我们的得胜是因基督的得胜，也就是与他联合而得胜（参罗 6 章、8 章）；他救赎的福音是使徒传讲的真道



所解明的（参弗 2:20, 3:2-6），我们是藉着他的灵和道与基督联合的（弗 1:13-14）。这样，听而祷告——也就是因听神的道而思想基督的荣耀，在祷告中回应神的恩典——是灵修和成圣的关键方法。罗马书 8 章对基督徒的成圣作总结的时候，保罗告诉圣徒，得胜的把握和称义（不被定罪）的确据是不能分开的（罗 8:1-2），我们虽会有 7 章 14-25 节所说的暂时的被掳去，但圣灵在基督耶稣里已经救我们脱离罪和死的律了。因此，基督徒在与肉体争战时断然不会一直失败，是因基督的死、埋葬和复活，使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因此，罪必不能做我们的主（罗 6:14）。以弗所书中保罗在归纳前三章所讲的教义时，在 3:12-13 及随后祷告中（3:14-21）以放胆无惧的态度，表明了使徒对神会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的确信。希伯来书 10:19-23 更是鼓励圣徒存充足的信心坦然来到神的面前，是因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等候神的仇敌成了他的脚凳。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2-14）。可见，使徒和主耶稣一样，毫不犹豫地告诉我们，不要惧怕，只要信。因圣灵的大能，我们不会被罪完全掳掠，这得胜的把握，是成圣的根基。

### **敬虔操练的第二项真理是，得胜唯一的路是十字架的路。**

十字架的路是向世界死、向肉体死的路，这条窄路如此说，坚决不与世界联合、敬虔度日的，就必要忍受逼迫（提后 3:12）。魔鬼攻击圣徒的媒介是这世界和世界上的事（无论是发动逼迫还是试探、异端，它都是走此宽路），人的肉体总是与世俗为友的。因此，圣徒要凭着信心胜了这世界，就胜了那恶者。得胜世界的力量源于在神面前谨慎自守、警醒祷告，或入旷野，或进内室，总要警醒祷告，历代圣徒从新得力的方式就在此。这是一条恐惧战兢做成得救功夫的路，因那些自以为站得稳的需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这项真理好像和第一项真理冲突，但圣经似乎有意保持这个张力，免得人忽略了得胜的把握，就凭己力争战，也免得忽略了谨守警醒的命令，就落入放纵中。

### **敬虔操练的第三项真理是，因主耶稣的恩典归向他的命令，而他命令的总归就是爱。**

所以神的众使者、众仆人当时常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启 2:4-5）。回想、悔改、继续遵行神的道，这是神向以弗所教会、老底嘉教会、非拉铁非教会——这些相当程度上遵行神道的教会所发出的声音。因着圣灵在这末世所彰显的大能，常常悔改，再遵行主的命令，这是圣徒所行的义，若蒙恩的新妇穿上了这光明洁白的细麻衣，就是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启 19:6-8）。这是在基督耶稣面前常常回转，靠主多结果子的真理。

### **方法**

#### **敬虔操练的第一个基本方法是，谨慎自守、警醒祷告。**

什么是谨守、警醒？是要藉警醒祷告保持清醒的心智。首先我们应当行在神的旨意里，逃避外邦人今世的风俗，逃避罪中之乐，逃避邪淫、恶欲、醉酒、荒宴并可恶拜偶像的事。彼得前书 4:1-7 讲到了不要同外邦人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他们放纵自己的情欲，随着自己肉体所喜爱的去行，他们寻求的是人的情欲。但基督徒是只从神的旨意不从人的情欲。早期的基督徒被告诫不要去剧院，不去角斗场，不去世人荒宴醉酒的场所，更不去庙宇。与谨慎自守相对应的就是警醒祷告，没有祷告守不住神的旨意，没有祷告就没有力量也没有盼望，灵里也不警醒，也就不能晓得魔鬼的诡计，就入了撒但的迷惑。这也是主的命令，在新约圣经里反复出现，是用命令的语气来说的。最要紧的是晓得万物的结局近了，



万物都要将自己的结局带到神的面前，接受神的审判。我们不知道主是哪一日来，因此，我们要日日警醒，要将每一天当做在世上的最后一天来过，因为今生的日子是为了永生的日子，天天努力地多做主工，积攒财宝在天上。

我们在地上不是享受的，而是努力做工的。要学习当年的挪亚，每日过的是建造的生活，不停地做工，单单地顺服神来做工。而地上其他的人是又吃又喝，又娶又嫁，他们是为今生而活，以今生的享乐为中心。其实他们是非常可怜的人，前面是万丈深渊、硫磺火湖但他们看不见，一直朝前走，实在是可怜。我们与他们不是同路人，与他们的生活方式也要不同，要分别出来。

一个常常警醒的基督徒有福了。马太福音 24:45-51 那里讲到了警醒的人是忠仆，不警醒的人是恶仆。警醒的人有见识，他相信主人必要快来，所以按时分粮给家里人，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服事大家，是忠心的管家。他时刻服在主人的权下，时刻等候主的赏赐。而懒惰的仆人和人出去吃喝醉酒，心里说我的主人必

来得迟，还动手打他的同伴。主人来的时候要把他腰斩了，把他丢在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这恶仆对待同伴是恶的，有恶念就发出来，他不照顾家里人，出去享乐去了。一个基督徒不服事教会、不服事家里人，有时还用言语伤害人，就是因为他不警醒，不节制自己，他里面没有满足和喜乐，也表现不出爱心来。他里面没有满足，就去外面找肉体的满足，找外邦人的娱乐来满足自己。人就是这么可怜，如果不警醒、不思想神的话和祷告就会被自己的私欲所占据。

警醒的程度该怎样呢？马太福音 25:1-13 讲五个聪明的童女灯里有油，器皿里也预备了油。我们要常常被圣灵充满。那五个愚拙的童女认为主人来了之后再去预备油，他们以为主人来时仍然要向他们施怜悯，结果没有，主人来了之后，就没有怜悯了，只有审判。因为童女的责任就是要灯常亮着，随时预备迎接新郎，随时地向灯里加油。基督徒的职责，就是要被圣灵充满。那到底是警醒到什么程度呢？最基本的也要一天三次来到神的面前，向神祷告。但以理是这样做的。新约里主耶稣：“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时候，耶稣起来，到旷野地方去，在那里祷告。”（可 1:35）家庭教会一般会有这个传承，这一天在事工没有到来之前先祷告。当耶稣行完了五饼二鱼的神迹之后，众人就拥护他做王，他不接受做这世上的王，就退到山上去祷告。可以看出他是在事工后要祷告。我建议大家在中午也要有一次祷告，因为一上午的工作累了，疲乏了，随之而来的就会伴有点负面的情绪，所以要祷告，求神加力量，除去负面的情绪，也求神来带领下午的工作，这就是中午的祷告。晚上的祷告是必须的，最好不在睡觉前，应当是在吃完饭之后，趁着精神状态好的时候来祷告。晚上祷告的内容应当是：思想一天在神面前所蒙的恩典。诗篇 42:8 里说“黑夜，我要歌颂祷告赐我生命的神。”还要察验这一天中哪些地方得罪了神，也要向主献上歌颂同时也是警醒的祷告。

### 敬虔操练的第二个基本方法是，旷野与内室生活。

旷野生活就是暂时离开这世界，退到旷野或内室，或个人或集体，在主面前有一定时间的警醒，直到主的话语在我们心中成为异象，直到主的荣耀清晰可见。历代圣徒常常发现一个问题，灵修常常达不到这个果效；但其实对灵修来说，最重要的是安静，归回安息，退到旷野，使我们一直忙碌的耳、眼、口、心安静下来听主的话，听得清楚，靠主的话得着饱足。所以，圣徒得力的秘诀在乎暂时退到安静之中，暂时离开世务，与主相交，从主得力。我们不是整天逃避这世界，而是暂时逃避，比如一天两个小时，在这时间中，我们的耳朵、我们的心，不再听、不再想这世界的事，而是专心思想神的话，从新得力。不过要注意的是，众圣徒集体及家人一起的警醒优先于个人的警醒。

### 敬虔操练的第三个基本方法是，听而祷告，在救恩中祷告。

申命记 6:4 说：“以色列啊，你要听！”圣经又说要听，要思想，快快地听，不住地思想。圣经不是普通的书用来读的，而是用来听，用来思想的，昼夜地思想，反复地咀嚼。所以神的子民要背诵圣经，最重要的是要将神的话存在心里。我们的祷告是建立在将神的道存记在心的基础上，神的子民要“把基督的道理丰富富地存在心里”（西 3:16）。经上还有一句话“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诗 119:11），要将神的话深深地刻在心版上。不但存记神的话，还要应用神的话，还要从心里流淌出来，如活水的江河一样流淌出来，显明这道莫大的能力。

多多听道并且思想神道的人可以过得胜的生活。马太福音第 13 章耶稣讲撒种的比喻，神的话如果没有好好听的，放在一边不深入思想，也不愿意跟随，撒但好像飞鸟就把撒在路旁的种子吃尽了，或者有

今生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各样的荆棘把道给挤住了。一直听，一直思想遵行的，就胜过那困难拦阻、胜过撒但的攻击和迷惑，结出成熟的子粒来。神的道隐藏着巨大的能力。马太福音 13 章“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好像一粒芥菜种……这原是百种里最小的，等到长起来，却比各样的菜都大，且成了树，天上的飞鸟来宿在它的枝上”。我们进神的国需要经历很大的艰难，就需要有信心。怎样有信心呢？就是思想神的道，神造了我们的理性，愿意让我们思考、思想。当我们常常思想神的时候，神就借着道向我们显明神国的荣耀。我们要认识神的国必要长大，直等全地都满了耶和华的荣耀。当我思想神道时，当神在我心里掌权、基督在我心中作王的时候，神的国就在我心里。这样我就有了信心，就能得胜各样的患难了。

我们存记神的道也可使我们在祷告时有对神道的回应，可以使我们用信心与所听的道调和。存记神的道之后我们就知道了哪些是神的应许，并且还可以照着神的应许来祷告，照着神约中的应许来祷告。在听而祷告中我们首先需要思想三一神的救恩。因为救恩是整个圣经的中心，我们思想这救恩的时候，就得以建立与神的关系。在这救恩之中，我们所祷告、所祈求的事情可以完全达到神面前，我们的祷告是生命的呼求，神在基督耶稣里的旨意是关乎生命的，所以在救恩里的祷告就是关乎生命的祷告，神在其中洁净我们的生命，我们也将自己的生命状况陈明在神面前。神的旨意是要叫万人得救，不愿意一人沉沦，所以，我们在祷告中为万人祷告。保罗也为教会祷告，求神使教会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我们为自己也为众人的生命祷告。这就是生命复兴的祷告。我们的祷告首先是听而祷告，如此才能信心坚固地祷告，这道使我与基督、天国相连，从而能够结出敬虔的果子。✠

# 书评：《教会劝诫手册》<sup>〔1〕</sup>

文 / 鲍比·杰米逊 (Bobby Jamieson) 译 / 何之是

亚当斯在他的《教会劝诫手册》开篇第一句就说道：“你手中的这本书诚如其名，就是一本手册。”这句话一点没错，它确实既直接又有帮助。这本手册短小精悍、通俗易懂、分段合理，那些忙碌的牧师和带职服事的基督徒在需要的时候，就可以直接当作事工指南来用。

## 一本平衡的入门书

虽然我不能完全同意书中的每一处细节，但是关于教会劝诫的主题，亚当斯在1974年出的这本书，依旧是最平衡的入门书之一。教会劝诫一直以来都不是一个好词，部分原因是由于许多教会从未像亚当斯那样真正理解这个词。换句话说，劝诫基本上代表着教导，而这种教导带着防止和纠正错误的意味。可是，在把正确的教导给会众之前，绝不适合执行

纠正性劝诫。不然，就好像一名老师连课都还没上，就给学生打分一样。

亚当斯这本书的长处在于把纠正性劝诫的概念纳入到了更大的教导范畴中。他说，如果操作得当，教会劝诫会成为一个祝福。没错，是祝福！如果我们看书的副标题，他甚至称之为每个教会成员得天独厚的权益。这权益属于每一个教会成员，因为耶稣就是这么教导的。没有一个教会领袖能够否认这点。这是一个特权，因为劝诫是个人和教会得平安、被称义的途径（来12:11）。如果亚当斯可以把教会劝诫放在更大的福音处境中研究，那就更好了。就好像马克·劳特巴赫（Mark Lutherbach），他在关于教会劝诫的《转变社区》（Transforming Community）一书中就有出色的表达。

〔1〕 文章出处：<http://cn.9marks.org/review/book-review-handbook-church-discipline-jay-adams/>，承蒙九标志中文事工授权转载，特此致谢。另：所评图书中文版由台北改革宗出版社出版，魏孝娥翻译，ISBN: 9789579642972。——编者注

本书大部分的内容是在带领读者一步步地走过纠正性教会劝诫的程序。根据马太福音 18:15-17, 他把纠正性教会劝诫分为五个步骤：自我劝诫、一对一、一对二或一对多、告诉教会和从成员中移除。当然，这里提到的第一步（自我劝诫）在马太福音 18 章中并未提及，但亚当斯强烈建议我们将其定位为教会劝诫的第一步。

在所有这些步骤中，亚当斯向读者提供了平衡且实际的建议，这些都是大家期望从资深的牧者或辅导那里获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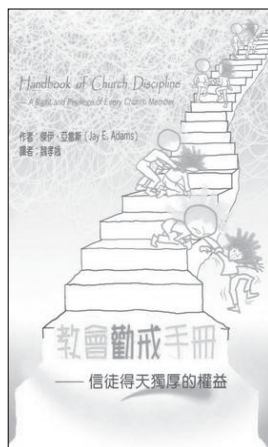
那我们是不是必须按部就班地去执行每一个步骤呢？不！不同的情形需要不同的解决方案（参林前 5 章）。

当教会执行劝诫的时候，有多少内容是教会领袖可以告知全体会众的？说得越少越好，但至少得足以让教会能执行劝诫。

我们是否要处理所有未曾悔改的罪？不太可能。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箴 10:12；19:11）。

透过亚当斯所建议的多个原则，我们可以看到他的智慧和经验可以帮助我们处理不同的情形。

相比劳特巴赫和麦克库伊德（McQuoid）在这方面的著作，亚当斯刻意小心地避开教会建制的话题，这样，会众制、长老制或主教制的教会领袖们都不会排斥。这意味着他避免告诉某个教会，在需要把某人从成员中移除时该怎么做。相反，他建议在这个时候，我们应该查考一下自己所在宗派或者教会的治理手册。



但在其他情况下，亚当斯还是会表现出他长老会的背景。比如他认为长老们不用得到会众的完全同意就可以代表教会作决定了。作为浸信会的一员，我当然在这一点上持不同的立场。

## 可能的两个小错误

我也不同意亚当斯把“告诉教会”和“逐出教会”（第四步）等同起来，并区别于第五步的“从成员中移除”。根据马太福音 18 章，我很乐意把“告诉教会”和“从成员中移除”区分开，但我认为“逐出教会”应当等同于后者而非前者。亚当斯宣称自己也曾这样认为，可是现在他有了更深的认识。可能确实如此，可是他并没有解释他改变观点的原因。

亚当斯非常依赖字词研究，让我想起 1974 年前后的福音派。而且，书中关于“跨堂会”劝诫（即宗派内区会对堂会的劝诫）的那一章，提出对走偏的整个堂会进行劝诫的步骤，并允许就此提出法律诉讼！简直是乱了套。不过，关于挽回悔改的成员那一章有很强的操作性，非常棒。还有最后一章，说到在整个劝诫过程中相信耶稣的同在，让人看了充满盼望（太 18:19-20）。

## 值得信赖的入门手册

总而言之，亚当斯这本教会劝诫手册是一本值得信赖的入门手册，就这个困难的话题提出了指导。这本书的最后两页教导牧师们如何通过六个步骤，开始在教会执行纪律。其中第二步中就包括把这本书送给长老们。我十分认同！✚



## 书评：《重新定位你自己》<sup>[1]</sup>

文 / 史蒂文·哈里斯 ( Steven Harris ) 译 / 谢昉 校 / 迷宁

自从被《时代》杂志授予“全美最佳布道家”这个称号以来，杰克斯已经成为一位家喻户晓的人物，成为了很多宣信的基督徒所看重的属灵权威，并且最近很多保守的福音派基督徒也开始重视起他来。他是德州达拉斯一个拥有三万名会友、名为“陶匠之家”的教会的主任牧师。这不仅仅是一间教会，它还是一个“全球人道主义机构”，雇佣四百多名员工。此外，它宣称拥有几千名义工参与服事——我当初也是义工之一。

2007年秋天，当我在位于这教会附近的达拉斯神学院接受正式训练的时候，就开始固定参加这间教会。我在这个教会并没有呆太久，但是那年我观察和经历了很多事情，包括《重新定位你自己》这本书英文版的出版与发行。

### 概览

杰克斯的观点可以用此书第一章常常出现的一句话来总结：“……神助自助者。”他的目的是要告诉我们，只要做出些许的调整，一个人就能控制他的命运，并获得他所谓的“真正的成功”和“真正的富足”。

杰克斯的写作风格就像他的演讲技术一样出色。他用了很多人轶事来向读者表明他是深入普通人实际生活经验、真正乐意帮助每个普通读者的作者。

《重新定位你自己》包含 15 个章节，作者将它们分为三大部分：“天空就是你的极限”、“超越平庸的限制”和“超越成功的限制”。这三大部分也可以

[1] 文章出处：<http://cn.9marks.org/review/book-review-reposition-yourself-living-life-without-limits-td-jakes/>，承蒙九标志中文事工授权转载（本刊转载前作了英文校对），特此致谢。另：所评图书简体中文版由东方神鸟策划，天津市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ISBN：9787806886663。——编者注

改名为：“渴望富足”、“追求富足”和“管理富足”。在前五章中，杰克斯剖析了他称为“沉溺于冷漠”的病态心理，并为追求“更好的生活”而辩护，由此来激发读者的渴望。第二部分主要谈及的是财务问题和如何成功；最后一部分用两章谈论女性问题，然后转到了如何继承成功的问题。

## 批评

简单地来说，《重新定位你自己》是一本自助手册——而且是一本危险的自助手册。杰克斯在书里这样描述自己的方法：“整合了属世的和属灵的洞见，将非常实际的步骤建议和圣经智慧结合起来提供给大家。”我的批评正是根据他的这个描述。看起来他的办法非常值得赞赏，但是由此产生的结果常常导致错误的结论。有两个错误非常明显：

### 对神话的错误理解

《重新定位你自己》对上帝的话语有非常错误的理解。虽然每一章都用一节经文来支持整章的观点，但作者对经文的解读却是关注追求暂时的成功，而不是基督所给我们的永恒救恩。

我举几个例子，大家可以看到杰克斯是如何将属世成功和永恒救恩混淆起来的：

第一章的焦点经文是约翰福音 8:32：“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杰克斯想要读者认识的真理是：

冷漠、平庸和恐惧是得到所渴望的成功与更好生活的障碍。但是很显然，约翰福音第八章中耶稣说的是救恩的真理，也就是相信基督并因此从罪的捆绑中得到释放。

同样，第二章的焦点经文是哥林多前书 9:26：“所以，我奔跑，不像无定向的；我斗拳，不像打空气的。”杰克斯解释我们怎么“重新定位自己才能获得神所要给我们的成功”，以及我们必须如何“为我们渴望获得的奖赏而有计划地奋斗”。但是保罗在哥林多前书所说的奖赏是指保罗与他通过传讲福音而赢得的人一起分享福音的祝福。

杰克斯进一步地用约瑟的故事来说明自我实现的模式。他说：“约瑟被他的环境所困，但是他使用自己的恩赐突破了这些环境。他从平凡的人变成了卓越的人。”然而，根据创世纪 45:5、50:20，约瑟的信心是故事的真正亮点；约瑟显然将他的得胜归功于神的信实和主权。虽然杰克斯想要帮助那些债台高筑的人，但是他并没有提供走出债务的具体步骤，这样的自助手册并不算高明。

有的人可能想为杰克斯的解经辩护，认为杰克斯只是从经文中发现一些普遍性的原则，但是事实上杰克斯预设了一个特别不可救药的圣经观：圣经只是获取更好生活的指南。《重新定位你自己》暗示：神的话语是以你的梦想、你的渴望、你的目标为中心。但事实上，圣经的首要主题是神在基督里透过圣灵的大能为他的百姓成就的救恩。



### 对世界有错误的理解

对神话的错误认识导致了错误的世界观。杰克斯很谨慎地避开了臭名昭著的成功神学说辞，甚至不时警告不要贪恋财富，但是他仍然将成功等同于诸如成功的商业交易、房子、奔驰车等事情。在整本书中，他将奥普拉（Oprah Gail Winfrey，美国电视脱口秀主持人）和“吹牛老爹”（Sean Combs，美国说唱歌手）这类人当做事业成功、值得仿效的榜样。

可能杰克斯最触动人的说法就是：“人生最糟糕的事情是，当你快要死去的时候，你想到一些应该成就、可以成就但是却未能成就的事情。”杰克斯说的是那些未能达到的目标或者错过的机会。这些事情当然可能让你感到有些遗憾，但是还有更糟糕的事情，极其糟糕的事。虽然杰克斯有时候触及了福音主题，但是他总是没能说出什么是福音。他称耶稣为救主，也提到了需要与创造主建立关系，但是他却描述耶稣是“那位想要来安慰、医治、激励和鼓舞你达到新高度的人”。

有人可能会说：“这些区别有那么重要吗？”

至关重要！福音不只是神想要“鼓舞”罪人，圣经所揭示的好消息是神“拯救”罪人。这位又真又活的神主动地寻找罪人，并将他的独生爱子耶稣派到世上来为我们死，成就救恩。在基督的完美人生、代赎性的死和荣耀的复活中，神命令每一个人都悔改并相信他。神愿意你得到的不只是启发，他在乎的是你的得救。

按照杰克斯理解圣经的思路，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救恩保证了此生的顺利。然而，圣经并没有做出这样的保证。事实上，圣经却保证了耶稣的门徒会面对苦难（约 16:33）、试炼（雅 1:2）和逼迫（提后 3:12）。并且，福音的最终应许完全超越这些暂存的现实。保罗在他的书信中鼓励忍受这些现实的信徒：“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林后 4:17-18）。所以以福音为中心的生活——真正“成功”的基督徒生活——是信靠基督、持守永恒盼望的生活。我们甚至可以说，在永恒面前你开什么车并不重要。

### 最后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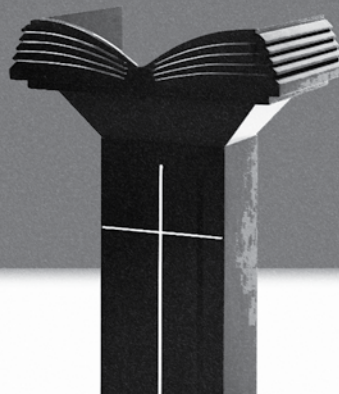
自助手册并不是坏东西。在某些情况下，它们在基督徒寻求健康、财务方面的帮助时是有益的。（奇怪的是，杰克斯鼓励读者拥有三张信用卡！）此外，在荣耀神的事情——例如商业、教育、职业或健康——上勤勉努力也没有坏处。但是基督徒必须用圣经的眼光来看如何自助。作为一种激励，相信“神助自助者”或许可以被接受，但更准确的说法是“神帮助那些看到自己无助的人”。人最勇敢的努力也是在神的主权底下（参箴 19:21）。和杰克斯常常引用的宣告相反，我们不是自己命运的船长，我们也不是我们自己灵魂的主人。

《重新定位你自己》告诉读者：神渴望成为他们独立自主的、通往属世成功的道路上的可靠伙伴，神渴望他们拥有应该拥有的一切。这样的教导错的很离谱，要是人真心这样相信，那他们就很可能被引向灭亡。✝



# 传道人与讲坛

文 / 赖建鹏



## 一、讲坛事奉，忠心传递

神的工人，正如陶恕（A. W. Tozer）所说的，并非希腊演说家的子孙，而是希伯来先知的后裔。演说家为自己讲话，而先知是代神发言；演说家创作自己的信息，其内容由他自己来负责，先知除了传递由神而来的信息外，并无创作，那信息由神自己负责，先知只向神负传递信息的信息。

一位神所使用的主仆 Donald Coggan 曾说了一句名言：

站在神的赦免与人的罪之间的是——传道人。  
处在神的供应与人的需求之间的是——传道人。  
处在神的真理与人之间的是——传道人。<sup>[1]</sup>

每主日信徒带着渴望牧师证道信息喂养的心来崇拜，但崇拜结束后，心灵却是跟崇拜前一样，空空的来，空空的去。我年轻时，听过许多牧师讲道，灵命得益甚多，但最近十多年来，听了一些牧师的道，却是大失所望。于中文博士所写“讲章艺术”中的一小段，正是我内心的共鸣：

有的基督徒，把讲道称为“作神话语的出口”。不仅听来属灵，这也表明其对讲道的看重，对传道者的期望。圣经说：“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彼前 4:11a）

不忠心的仆人，能使“耶和华的言语稀少，不常有默示”（撒上 3:1b），成为一切咒诅的根源。既知道所事奉的是主，又知道讲道事奉关系主的子民，怎敢掉以轻心，随便敷衍了事？必须“按时分粮”（太 24:45）。保罗说：“我照神为你们所赐我的职分……要把神的道理传得全备……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我也为此劳苦……尽心竭力。”（西 1:25-29）<sup>[2]</sup>

我们既然被神选择为他的出口传递他的话，我们就要把全备的福音和神的属性——慈爱和公义全然宣讲，不仅传讲他的恩惠慈爱，更要传讲他的圣洁、公义、审判。

为何神的百姓不认识神？不顺服神？因为负教导责任的祭司和先知失职（参何 4:5）。他们“弃掉知识”，

[1] 摘录自沉保罗编：“北美释经研习会讲义”，1999.10.2，第1页。

[2] 摘录自于中文：《实践神学》，“讲章艺术”，第1页。

抗拒知识的源头，不愿顺服；他们“既忘了你神的律法”，完全漠视神的诫命，不愿遵守。这样的祭司和先知在职责下，便无心也无能将真知识教导百姓。教会荒凉的一个原因，也在于“我的民因无知识”。教会牧者和领袖的责任很大！不是对圣经的知识不多，乃是没有成熟的属灵生命。我们对神的认识不足，也不完全顺服神，以致所教导的不纯；所传的是圣经资料，非神的话。<sup>〔3〕</sup>

### 二、讲坛信息，讲与不讲

主日讲台是教会的生命线，关联到信徒成长与否，生命丰盛与否，故身为牧者不能不注重。讲台上的信息，切不可讲一些模棱两可的话语，主说：“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太 5:37）因真理只有一个。也不可讲一些引起听众发噱的无谓的笑话，不可讲逢迎讨人喜悦的话语，更不可讲自我宣传自夸的大话，要知道你是神的代言人。证道不可讲不雅的粗俗字句，也不可以拿别人的姓氏来开玩笑。我曾听过一位女传道证道时形容一位风湿病人“行起路来像鸭子一样难看”；一位很著名的讲员，在很多大场合及教会讲台每逢讲到外国人，就用“鬼佬鬼婆”这些含有歧视及侮辱性的字句，真叫人惊讶。若听众中有风湿病人，他们的感受如何？若听众中有一二位懂得粤语的外国人，他们听了一定不高兴，甚至可以控告你呢！这些不雅及低级的字句，已给人不尊重的印象，信息本身再好也听不进去。一次主日是母亲节，一位青年传道以“衰仔，衰妈”为题，令听众十分不安，虽然证道内容好，但不雅的题目已经让人不想听他讲道了。

讲坛的信息与现实生活不可脱节，约翰·斯托得（John R. W. Stott）在他所著的《两个世界之间》（*Between Two Worlds*）一书中，指出：“讲道者的脚必须立在

神的话上面，也踏在现在的世界之上。”讲台的信息要提醒信徒在社区中发挥光、盐的功能。

我曾亲耳听过这样的话：“信徒一周六天工作已够辛苦，压力沉重，他们来崇拜，是盼望听安慰轻松的信息，所以你不要讲罪及顺服的信息了，否则他们会不高兴。”——神的仆人听命于神不听命于人，是应当的。听命于神是神的仆人，听命于是人的仆人，你如何取舍？传道人蒙召的原则十分重要，不要将讲台成为你表现（自我）的地方，也不要让自己成为撒但的发言人。

“信道是从听道来的”（罗 10:17）。司布真（Charles H. Spurgeon, 1834-1892）被称为“讲道王子”，他教导他的学生：讲道可以活泼，但不可流于轻浮。保罗说：“我今日向你们证明，你们中间无论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徒 20:2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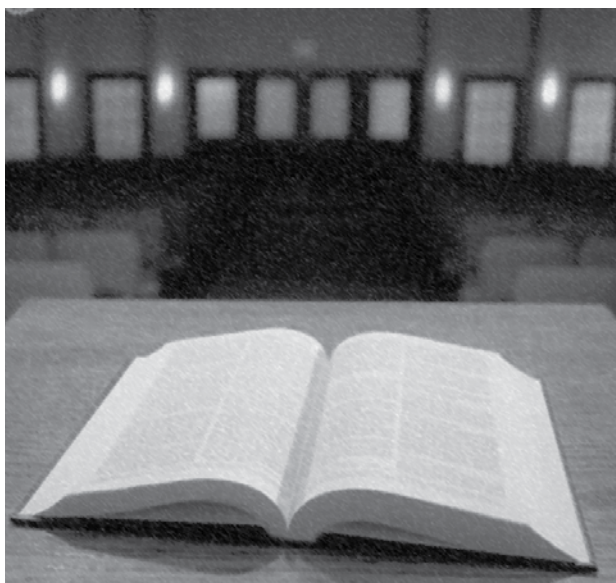
查利·西面博士（Dr. Charles Simeon）在《圣经注释》（*Expository outlines on the Whole Bible*）中说：

传道人在讲坛忠心教导，信徒听道后如何实践，及实践的量度有多少？如果他的证道是为着造就信徒的灵命，他就应忠心传讲，若为迎合听众的喜爱，而降低神的标准的话，他就出卖了他/她的主，及犯了“谋杀灵魂”之罪，故证道不是为听众的喜爱，而是为信徒灵命更深的长进，故传道人应该忠实地教导，信徒听道后也应立刻实践遵行。

### 三、旷野经历，圣灵充满

传道人不是单藉自己的聪明、学识去准备信息，没有圣灵恩膏的讲道又没有爱，那他的讲道正如圣经

〔3〕 《圣经日引》



哥林多前书 13 章所说，不过是“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旧约新约，古今中外，神多时藉先知使徒，及主仆使女传讲的信息，都能扣人心弦、触动心灵，千万听者生命得改变。主日的讲道，虽非敬拜的全部，但在敬拜中确是占很重要的一环；故传道人必须要有充分预备，将道讲得新鲜生动，有亮光。因为从神来的信息是等候、祷告、读经而来。传道人先经历神的话才可与会众分享。传道人若没有被他要讲的信息感动，怎会令听众受感动及得着呢？神的道是要我们有真实的操练与学习，正像摩西自己经历过“旷野”，又在其中经历过神，所以知道如何带领百姓经历神，走旷野路。传道人的“旷野”生活，有时是人为和环境所迫的“旷野”，有时是要自己制造“旷野”似的安静独自与神深交的时间。自己从神领受信息、有所感动之后，撰写讲章传讲信息时就自会引导会众走在其上。

旷野经历是与神相亲的处所，它需要从人的世界退隐，至少是暂时性的安静，以便与神独处，那是一个省思之所，人在那里才能从永恒的观点看一切事

物并获真相。在那里让人离开一切搅扰、忙乱和仓促，以致能在安静中看事情。在那里我们的烦躁可以冷却下来，紧张情绪可以得到舒缓，如同旷野中的流浪客，一旦发现绿洲，便知那原来的追寻再无必要了，因而就此休息恢复体力，并得着更新。人在旷野中被教导的一切功课，没有比寻得与神亲密更大的了。<sup>[4]</sup>

当我们愿意谦卑，以敬拜、受教的心详读神的话，圣灵必引导及启发、教导我们明白真理，知道神的旨意。之后，我们方能成为神的出口。我们先有受教的心，才能成为教导别人的教师。

“主耶和華賜我受教者的舌头，使我知道怎样用言语扶助疲乏的人。主每早晨提醒，提醒我的耳朵，使我能听，像受教者一样。”（赛 50:4）

#### 四、不见一人，只见耶稣

一篇好的讲章，不仅是要符合讲章规格、知识或演讲的技巧，而且更需要圣灵的引导与感动。讲员若谦卑依靠神，求主使用，圣灵必动工，会众必因信息灵性得启迪，灵命得喂养。神的工人要传递“属灵知识”，因“属灵知识”就是信徒与神经历关系上的认识。当人和神的关系好时，生命自会成长得更丰盛。讲台是传道人把生命之道带进信徒生命里的途径，即所谓以生命传递生命。一般的知识、演讲技巧规格是重要，但这些却不能取代圣灵的能力和“属灵的知识”。神的话极需要熟悉及细嚼，才能根据神的话来传讲信息。传递生命的粮，如同牛吃青草，经长时间的细嚼、消化而出纯净的白乳来乳养幼牛。

传道人最主要的工作是按照神的旨意照管神所托付的羊群，按时用上帝的话语喂养主的羊群，保护羊

[4] 侯士庭：《无伪之信——主流文化的弃婴？》，传湘雯、刘哲萍译，台湾：中福出版有限公司，2007年，第203页。

群健康成长。为此，讲道和教导是传道人最重要的事奉（当然不是唯一的事工）。传道人要下苦功夫，自己的生命要追求老练和成熟，把道讲好。英国传道人钟马田（Dr. Martyn Lloyd-Jones）说：

对蒙召的人来说，讲道乃是最崇高、最伟大和最荣耀的，传道人站在讲台上最荣耀神的效果是让信徒“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参太 17:8）。我每次讲完道，我不期望听众称赞说：“你今天讲得很好。”而是轻轻地说：“牧师，你今天的信息帮助了我。”或说：“感谢主，他透过今天的信息对我说话。”我的心就充满感恩，感谢主，他使用我，也为对方感谢主。

### 五、生命流露，美好信息

我们要知道，人们从传道人生活点滴中的言行，很容易看到、读到的，是一篇活的生命信息，这比讲台的信息来得更重要。故言行一致应是我们传道人生命的自然流露。与我们一同生活的人，对我们的评价是什么？用言词来见证神容易，但我们的生命见证才最能感染人。迈尔博士是十九世纪最受欢迎的讲员中的一位，他的服事最大的特色是他生命的深度。他本身就是一篇信息。有一位多年与他一同服事的同工，描述一件实际发生的事：

有一次聚会，我必须到台前去见迈尔博士，却给两个老人家挡住。他们也拼命往前走。“我们坐到前排去！”我听到其中一个人说，“能看到讲台上的那个人，即使他不开口讲话，你也会觉得很舒服。”只要迈尔博士坐在那里或站在那里，仿佛就会发出光辉，就有恩福流露出来。他那慈祥的脸孔，正是他内心柔和、谦卑、良善的表露。<sup>[5]</sup>

### 小结

我读神学时，滕近辉牧师是我最敬仰的一位属灵长辈，他的圣经教导与讲道令我属灵生命成长受益极多。他从圣经中归纳出有恩膏之讲道的四个要素<sup>[6]</sup>：

第一，有恩膏的讲道不能离开“神的话”。讲道就是讲神的道，所以我们当勤于研读圣经，也竭力操练讲道。

第二，讲道一定与“圣灵”有关，即所讲的道必须有圣灵同在。圣灵一向与道配合，我们的责任就是融会贯通神的话，讲道者心中若没有神的话，圣灵就无法造就他。

第三，讲道者本身的“品格与灵性”。讲道的人必须弃绝暗昧可耻的事与诡诈，将真理的道在自己身上表明出来（参林后 4:1-2），否则讲道时很难有恩膏。

第四，听道者的“良心”。“良心是神创造在我们心思内的能力，好将道德判断传递给自己。”良心必须受教导，才能作出符合圣经的判断，讲道者的工作就是将神的话推荐给人的良心。

主耶稣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差遣）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 15:16）结果子就是供应生命，真正的事奉就是让人透过基督得生命。透过他的话——天粮，使人生命得成长、丰盛。✝

作者赖建鹏牧师为渥太华宣道会及温哥华活泉宣道会创会牧师，今已退休，现为温哥华宣道会福群堂顾问牧师。设有网站“彩虹小品”（[www.rainbowpaullai.com](http://www.rainbowpaullai.com)）。

[5] 《圣经人物传》，美国：活泉出版社，1994年，导言页。

[6] 《教牧分享》，香港：世界华福中心，2008年3月，第11-13页。

# 向怀疑论者传福音<sup>[1]</sup>

文 / 丹·德威特 ( Dan Dewitt )      译 / 雅斤      校 / 煦



与怀疑论者分享福音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这是一项有风险的事业，最大的风险是可能赔上护教者自己的灵魂。这也是为什么鲁益师 ( C. S. Lewis ) 在他二战时期的福音事工中，警告那些年轻的带领人，在护教活动前线的服事中要格外谨慎。他说：我们这些护教者的性命掌握在我们自己手里，只有从我们自己编织的辩论的网，也从我们那些聪明的反对者那里撤回来，回到事实，从基督教护教学回到基督本身，我们才能获救。而且我们不断需要彼此的互相帮助。

面对公众名誉受损的危险和灵里疲乏的现实可能性，护教者还会被迫面对自己真实的信仰。护教者的观点会被嘲笑，他的忠诚会被藐视。向怀疑论者传福音的人，除非在自己所确信的事上充分地扎根并建造，否则就会面临为了获得信誉而淡化信仰的试探。

这类的试探很大一部分源于对福音缺乏信心和对向怀疑论者传福音的本质的误解。很多人认为向这类

人群传福音仅限于护教和为信仰辩护。但是这样的认识太狭窄了。传福音不是仅仅消极地回应。把传福音看为消极的回应就会导致被动的见证，而不是有目的积极地宣告真理。这就是为什么在任何场合传福音，都必须包括对福音的宣告和对异议和误解的反驳。没有这个平衡，护教者就会面临为了建立一个中立的立场而放弃某些圣经真理的试探。

那么，什么是向怀疑论者传福音的最佳途径呢？怎样是比较好的护教方式呢？那些最熟悉护教学微妙细节的人会知道，关于哪种方式最符合圣经，已经有很多很多的争论。我不打算在这短短的一章中回答这个问题。我建议你可以看一些书，比如史蒂夫·科万的《护教学的五种观点》( Steve Cowan: *Five Views on Apologetic* )，来塑造和提炼出你自己的观点。我要提出的是向怀疑论者传福音的七个必要原则。这些是保证你的福音见证不偏左右、不至妥协的决定因素。

[ 1 ] 本文节选自美南浸信会神学院出版的《传福音指南》( *A Guide to Evangelism* )。该书电子版链接：<http://www.sbts.edu/press>。承蒙授权翻译转载，特此致谢。——编者注

不管你用什么样的策略，下面的这些原则可以帮助你为了上帝的荣耀和他国度的扩展，向怀疑论者传福音。

### 一、将真理展现为可知的

在和知识分子分享福音的时候，基督徒很容易胆怯。但本不该如此。当和怀疑论者探讨时，信徒不应该以为自己处在弱势上。在描述客观事实上，基督教的观点远比很多人意识到的要更有力。事实上，无神论者不得不借用有神论者的假设前提才能组织反击的辩论。想想我们在日常谈话中所应用的逻辑原理。例如，用来检验真假说的矛盾律。这个定律是说，一个事物在同一时间同一处境下，不可能同时又是真的又是假的。但是你有没有想过，自然主义的体系如何导出这个定律？永恒、无思想的、非位格的物质怎么会产生出引导我们思考的逻辑定律来呢？相反，从有一位作为万物本源的永存、智慧和有位格的创造主的世界观，合理顺畅地得出逻辑定律来。这凸显出无神论观点的一个永久的问题。过往的无神论者如威尔斯（H. G. Wells），甚至当代的无神论者如托马斯·纳吉尔（Thomas Nagel），都承认在无神论者的自然观里，没有一个客观的理由使我们相信认知功能。威尔斯和纳吉尔都将他们的论点公开出版，对人们关于大脑认识世界的能力的夸大表示质疑。威尔斯有一篇文章《对工具的怀疑》（*Doubts of the Instrument*），这里的工具指大脑。纳吉尔在最近出版了《意识与宇宙：为什么新达尔文无神论的自然观几乎可以肯定是错误的》（*Mind and Cosmos: Why the Materialist Neo-Darwinian Conception of Nature Is Almost Certainly False*）。二者都怀疑一个不受控制的自然可以为认知可靠性提供基础。这个怀疑可以追溯到达尔文本人，如果他的大脑只是进化的产物，他怀疑他是否还能够相信

他的理性思维。他认识到，如果自然只是自己存在，那没有理由相信我们的大脑是可靠的。护教者一直在利用这个世界观的弱点。鲁益师说这个困难是自然论里面的自相矛盾。G. K. 切斯特顿把这个称为：终结一切思想的想法。虽然对这个主题还有很多可说的，护教者要明白，只有基督教才为理性本身提供了合理的解释。反对上帝的论点不得不倚靠逻辑论为前提，而逻辑论只有上帝存在才说得通。因此，当护教者呈述福音的时候，他必须带着信心相信拯救唯因上帝的大能。福音使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有意义并且为理性辩论提供基础。真理是可知的，因为正如弗朗西斯·薛华所说的：上帝存在，并且他并非沉默不言。

### 二、展现上帝的主权

我们必须将真理展现为可知的，因为三位一体的上帝是拥有最高统治权的。如果我们为了让福音信息更容易被接受而冲淡我们关于上帝的概念，最终我们会发现我们不是真正在传福音。我们只是在推销一个我们发明出来的神，试图祈求人来相信一个模糊不清的软弱无力的神。我们要记得，无论人给自己贴上什么标签，其实他们都是相信有上帝的。使徒保罗在罗马书中清楚地表明这一点。上帝已经将他看不见的属性启示给了所有的人——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叫人无可推诿（参罗 1:19-20）。因为人的堕落，不信的人最大的问题是，压抑心中对上帝的认识，敬拜受造物，而不敬拜造物主。当我们和不信的人交谈的时候，我们必须随时记得，他们其实天生就知道上帝的存在。了解人内在对上帝的认识也有助于我们理解现代文化中反宗教的运动。威尔逊（Doug Wilson）说，真正的无神论者有两个基本教义：一，没有上帝；二，我恨

他。著名新闻记者克里斯托弗·希钦斯（Christopher Hitchens）的兄弟彼得·希钦斯（Peter Hitchens），在他的《向神愤怒：无神论如何引导我归回信仰》一书里描写了他个人归信基督教的历程。彼得·希钦斯的归信表明信仰不能简单地归结于文化。他和他的兄弟都丢弃了儿时的信仰。为什么彼得回归了，而其他人都继续对他们所不相信的上帝愤怒呢？保罗在罗马书1章中，对人固有的对上帝的认识描述得很生动。如果对比诗篇19篇中“诸天诉说上帝的荣耀”这句话，保罗在罗马书1章中的描写很类似，但不同之处也很值得注意。保罗说：上帝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对信徒来说，诸天显明上帝的荣耀，对不信的人来说，诸天显明上帝的忿怒。这种对上帝的认识会带给不信者被审判和定罪感。这是好事。事实上，这是神圣计划的一部分。这也是为什么宇宙是我们在和怀疑论者传福音时的一个帮手。自然界和人的本性都指向在上的那一位。保罗说：上帝的恩慈领我们悔改（参罗2:4）。福音信息表明，我们内在感觉知道上帝存在，以及我们得罪他而不安的感觉都是真实的。我们应当将我们的见证引向这点。不要淡化上帝以迎合市场需要。不要传偶像。将圣经中至高主权的上帝呈现为了解人类历史的关键。

### 三、展现基督作为救主

人类的历史罪迹斑斑，充满羞耻和悔恨。即使有人否认上帝的存在，他们也很难真正否认罪疚感的存在。人们试图通过把这当成社会问题来解决，或者试图用药物来治疗。但是可靠的记录表明，人不可能通过自身的努力来摆脱罪咎感。当我们和怀疑论者分享福音的时候，我们唤起他们内在对上帝存在的认识和对对自己道德上的罪咎感的深刻体验。但是我们必须记得，

罪疚感只是症状。罪和与上帝隔绝才是真正的问题所在。而恩典是唯一的解药。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和怀疑论者传福音的时候，在开始和结束的时候都应该简短地阐明福音，这也是为什么，护教者无需冲淡福音来换取听众。为什么不相信唯一的真理有足够的大能改变人心呢？但这并不意味着护教者应该避免回答问题或展开讨论以迫使无神论者重新思考他们的反对意见。但这确实意味着，护教者永远不能超过耶稣的宣告：“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14:6）。你所有的逻辑和所有的证据，都不能取代传讲福音的责任。我们的辩论本身不能救任何人。唯独耶稣才能。

### 四、展现圣经的权威

我还记得我的好友马可在我们的高中毕业纪念册上引用的经文，就仿佛是昨天刚刚刊出的一样。虽然我们是在一所公立学校，但是马可从不耻于分享他的信仰。在他的毕业照片下面是这句经文：“草必枯干，花必凋残；惟有我们上帝的话，必永远立定！”（赛40:8）我不确定我的纪念册放哪里去了，不过有一件事我很确定，就是我对高中生活的记忆都失去的时候，上帝的话依然坚立。你正在读的这本书有一天会朽烂，印刷的纸张会毁坏。但是上帝的话却不会。上帝的话不但永远长存，而且它比两刃的剑更锋利（参来4:12）。因此，当你和怀疑论者分享福音的时候，不要将圣经变得模棱两可、含糊不清，或者甚至把圣经和其他证据等同起来。圣经比你的论据、资料和证据要存得更久远。不要忽视、否认或试图篡改它。你不是上帝的编辑，而是更像一位发行者。上帝不期待你的修订，他已经将他的话颁行了。这不是说，每一次辩论都要成为讲道或者是圣经注释讲解。但你不能为了平息怀疑论者的异议，



而在言语中或态度上对圣经的可信性妥协。当你传福音的时候，你必须思考你的权威性从何而来。如果你和其他大多数人一样，因为有人打开圣经和你分享了简洁的福音而归信。那么不要怀疑福音的大能，上帝启示的权威，可以在你所服事的人身上做同样的事。

### 五、展现人的堕落

人类在道德上并非是中立的。当你在传福音的时候，你不是对着一个没有被世界的价值观影响的人。你不是在一个灵性真空的环境下作见证。圣经对此有足够清晰的说明。在诗篇第 10 篇里，在第 4 节中，恶人以为没有上帝。在之后的第 11 节中，恶人心里说，上帝竟忘记了，他掩面永不观看。这里恶人一边否认上帝的存在，一边又流露出对审判的惧怕。这表明，人心里内在的对上帝的认识，无法仅仅用宣告

上帝不存在就能消除。这个认知障碍生发于伊甸园。圣经对人类起源的记载在创世记第 3 章里有一个悲惨的转折。前两章中描述的地上的理想国，只是通往救赎之道路上的一个减速路障。圣经余下的叙述，都是在写上帝与堕落的人恢复关系计划的展开。如果不了解堕落，就无从理解圣经的故事脉络。你的护教也就没有意义了。不要错误地认为不信的人可以选择保持中立。每个人都带着对上帝的偏见（参诗 10）。你将会遇到反抗和敌对，这是在预料之中的。坚立在上帝的言语上，并相信福音是人类终极问题的核心答案。

### 六、展现重生的必要性

几乎我认识的每一个活跃的护教者都深深地明白圣灵使人归信的工作。我从来没有遇到任何护教者真诚地认为自己的辩论就其本身而言可以改变人的心。



我的确遇到很多人，他们热切地祷告上帝可以使用他们微薄的尝试来挪去人心里认知上的一些障碍。但他们以同样的热切祈求圣灵使人承认福音的真实可信。与怀疑论者分享福音，就是将福音的真光照进撒但暂时掌权的黑暗里。如果你靠自己的力量，你注定失败。我们应当像保罗一样为听众祷告，照明他们心中的眼睛，使他们可以明白福音的真实和丰盛（参弗 1:18）。没有圣灵的工作，我们所做的都是徒劳。

## 七、展现自己的谦卑

没有比傲慢和愤怒的护教者或者是过分尖锐的传福音者更糟糕的了。我不关心他或她说的有多正确，我就是无法容忍这种场景。居高临下是很过分的。圣经上说，我们是瓦器，装着上帝在基督里的丰盛荣耀（参林后 4:7）；但这不应该让我们觉得，上帝对我们如何传递福音信息期待很低。我们应该用关于为信仰作辩护引用最多的经文来矫正我们高高在上的态度——“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15）。我们要存着谦卑的心向人展示我们盼望的缘由。我们展现基督教真理的时候，是向人指明耶稣，道成肉身的真理。当基督是我们的主，我们有谦卑的态度时，我们就有了向怀疑论者传福音的最佳位置。如果我们明白上帝的主权、圣经的权威和圣灵对于堕落的人类的必要性，我们就在与无神论者和不可知论者分享福音方面走在高举基督和荣耀上帝的路上。

在我童年的时候，我们家每年都会去密歇根风景优美的上半岛旅行。我还记得和堂兄妹们在苏比利尔湖冰冷的水中玩耍。甚至成年之后，我也隔几年

就要去北方做一次怀旧的旅行。当我十五岁成为一名基督徒的时候，我开始注意到还没有信主的朋友和家人。我记得有一次谈话，是我和凯文叔叔在密歇根湖上钓鱼的时候。“你真的相信约拿被鲸鱼吞了？”凯文叔叔问。“凯文叔叔，我相信上帝创造了整个世界，所以那个对他来说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神迹。”我回答说。这是一个诚实的问题，但我不觉得凯文接受了我的答案。凯文是一个非常好的人，但是他在信仰上一直持怀疑论的态度。这就是为什么我妈妈给托尼婶婶（凯文的妻子）看一本书，里面收录了一位牧师写给他持怀疑论的爸爸的信。托尼婶婶对这本书产生了极大兴趣，甚至连凯文叔叔也开始好奇。当他们横跨密歇根长途开车的时候，她常常大声地朗读。凯文常常认同那位怀疑论父亲的观点和问题。但他对书中所提供的清晰回答同样印象深刻。在这本书的结束，这位父亲相信了上帝，相信了耶稣的降生、受死和复活。他问他的儿子，他要如何通过耶稣基督与上帝有关系。凯文叔叔也跟随他的足迹。他承认自己的罪，相信基督是主和救主。现在，他和我的托尼婶婶是他们社区小教会活跃的成员。这个故事表达了我最后一个观点：向怀疑论者传福音是一个持续的委身。如果你期待很快的归信和容易的传福音，那你应该逃避这样的服事。这是一个艰难的工作，常常挑战你的信仰并消耗你的心灵。但是，就像使徒保罗在亚略巴古，虽然有很多人讥诮，但是也有人贴近他来询问。谁能知道，圣灵可能会像一阵北风吹过，有一些人就相信了！（参徒 17:32-34）✦

作者为美南浸信会神学院博伊斯学院（Boyce College）院长。



#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 (六) 〔1〕

译 / 《亿万华民》译友会 编撰 / 亦文

熟悉戴德生生平的读者，一定记得 1868 年的扬州教案对这位年轻差会领袖的打击。在中国官民的攻击与英国社会的声讨双重压力下，刚成立三年的中国内地会险些被扼杀在摇篮中。英国外交人员的强劲手段也让戴德生百口难辩、左右为难，百年之后，仍有人视他为“险些引起中英战争的肇事者”。然而，人们不应忘记的是，教案结案之后，戴德生与发妻玛利亚返回扬州产子，并给他取了一个中国乳名：天保（即戴存智，Charles Edward Taylor）。〔2〕戴德生夫妇在患难中对神的信靠、对人的忍耐赢得了扬州人的心，那对最初接待他们的房东夫妇，和在暴乱中曾对他们表示同情的两个当地人，都先后信主受洗。〔3〕到了 1877 年，距扬州教案的发生已近十年，内地会在此地的宣教事工有何进展呢？

## 扬州的火灾

中国民居多为木结构，很容易毁之一炬。早在咸丰三年（1853 年）和咸丰六年（1856 年），内地会后来选址设点的皮市街便遭受两次火灾，焚屋甚多，店主多

人遇难，从此市面萧条冷落，仅存的一两家皮货店也迁移至多子街（现甘泉路）经营。〔4〕扬州教案发生的那个夏夜，暴徒曾纵火攻击宣教士们，迫使身怀六甲的玛利亚跳窗逃命、险些流产。1877 年初，扬州的女宣教士们所经历的一场意外火灾，也让她们更深地经历到神丰盛的救恩。

据休伯蒂姑娘（Marie Huberty）日记的记载，2 月 22 号半夜 12 点半时，女宣教士们被房间里的火光弄醒、惊坐而起时，便看到那座有上万神像的寺庙屋顶烈焰熊熊。休伯蒂姑娘猜想是装满神像的那一半先着火，火焰甚高，烧了好久才蔓延到另一半。随后一个又一个建筑物被点燃，大火至少波及了四四处房屋，损失无算。

女宣教士们穿上棉衣，听从传道人的意见，将能拿走的东西集中放在一起，并叮嘱住校的 10 个小女孩和 14 个小男孩也都穿衣束带，随时准备逃命。休斯姑娘（Hughes）像位慈母一样平静地照顾着 10 名女童。曾经到过扬州的英国同工都知道，内地会的宣教站离

〔1〕 本文主要根据《亿万华民》1877 年六月号及七月号的部分内容编译。文中所有插图均来自英文原版旧刊中的插图版画。承蒙海外基督使团（原中国内地会）允许重印英文原版中的插图，特此致谢。

〔2〕 参 A. J. Broomhall（海恒博）：《The Shaping of Modern China—Hudson Taylor's Life and Legacy》，p.80。

〔3〕 引自 Gregg Lewis：《属灵的秘诀——戴德生信心之旅》（Hudson Taylor's Spiritual Secret），乐恩年译，1995 年初版，第 239 页。详情请参“请你来当陪审员——扬州教案 140 周年纪念”，《教会》，2008 年 11 月第 6 期，总第 14 期，第 34-43 页。

〔4〕 <http://www.xici.net/d203136516.htm>（2014 年 12 月 19 日存取）。

那座寺庙有多近。然而,即便当时在场的人也不知道,宣教站与那座寺庙之间存放着几千磅的火药,只要一个火星飞溅上去,所有的人都插翅难逃、灰飞烟灭。而且,如果火灾提前 24 小时发生的话,她们也一定已经都归天家了:大火开始前的夜晚,刮起了强烈的西南风,将本来会吹向宣教站的所有火苗和火花吹向了相反的方向,以至于一点火星都没有飞溅过来。当地人把火药都弄湿了,降低了一定的危险性;但是如果风不在神的手中,也起不了多大的作用。回过头看,即便女宣教士们当时知道附近有那么多火药,除了更为焦虑之外,完全于事无补。

火势在三个小时之内熄灭了——不是被当地人扑灭的,因为他们束手无策,而是因为的确没得可烧,除了烟和火花以外一无所有,所有的偶像都被烧毁了。休伯蒂姑娘禁不住心中暗忖:这件事会说服中国人敬拜这些无用的神明是愚蠢的吗?或说服他们不可能被自身难保的偶像拯救吗?她记得寺庙中有两座卧佛,象征他们永恒的姿态:昏睡百年,不闻不问。不管中国人就此学到了什么,这件事让休伯蒂姑娘看到了神的同在与他的平静安稳,也让她感悟到神的救赎并非盲目,而是要人为他工作。可惜我们时常惦记的是自己,而不是耶稣。

危难解除之后,大家疲倦不堪地回到床上去补觉。一天之后,大家的身体才全然恢复。<sup>[5]</sup>无独有偶,江苏镇江和安徽大通的内地会宣教站附近都发生了火灾,烧毁了无数间干草铺成的民房,死伤无算。出于神的保守,火苗扑近宣教站的时候很快熄灭了,无论是房屋,还是人员都没有受到损失。<sup>[6]</sup>

## 扬州的妇女事工

因为扬州布道所汇集的都是女宣教士,妇女事工自然成了当地宣教的切入点。有资料显示,1877 年之际,扬州只有 19 名信徒,其中五人为妇女。<sup>[7]</sup>而当时扬州尚没有其他新教差会,想必这些信徒都是内地会所结的初熟果子。休伯蒂姑娘、柯丽梅(Crickmay)姑娘和何丽(Horne)姑娘都在信件和日记中提到,春节之后前来拜会女教士们的当地人以妇女为主,无日无之,有时一天高达三十人。其中一些人衣着讲究,应属于大户人家的女子;偶尔也有人邀请她们到家里去回访。

尽管女宣教士们的口语还很有限,但仍然有办法表达她们的善意,何况她们深信神知道如何使用她们有限的言语来荣耀他自己。很多年后,内地会宣教士作家杨宓贵灵(Isobel Kuhn)观察到:“语言关”不仅是一种技能的培训,更是一场属灵的争战;甚至于出现语言流利了、灵命却枯竭的现象,而当事人竟毫不察觉耶和华的灵正在逐渐离开他(她)。<sup>[8]</sup>一群新人同时开始学习汉语,难免容易产生争竞之心,最好的办法便是依照“看别人比自己强”的属灵原则,谦卑自己。新人中大家公认,柯姑娘已经掌握较多词汇,汉语日益流畅。在熟练运用当地话与人沟通之前,女宣教士们每天用英语为扬州城里 14 位慕道友的灵魂向神代祷,希望他们今年能够接受基督、领受祝福。<sup>[9]</sup>

火灾之后不久的一个主日(3月4日),14位慕道友中的一位——一名十三四岁可爱的小姑娘带来了自

[5] 火灾经过详参:“Woman’s work: Extracts from the dairy of Miss Marie Huberty,”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81.

[6] “Recent Intelligence regarding providential deliverances,”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ne 1877, p.76.

[7] 参:“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四)”,《教会》,2014年9月第5期,总第49期,第88页。

[8] 参杨宓贵灵著:《多走一里路、就是一台戏》,徐成德、白瑞槐、陈知纲译,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3年,第48-49页。

[9] 综合“Woman’s work,”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81; “Recent Intelligence by Miss Crickmay and Miss Horn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89。

己的姐姐，一名十八或二十岁的少女。这孩子想学会阅读，虽然女宣教士们没法教授她汉字，但如果教会她罗马拼音的话，就能带领她读圣经，或者至少能看福音书，唱赞美诗。这不正是神对女宣教士们的祷告所做回应的开始吗？通过罗马拼音学中文圣经，女教士们能教给这对中国姐妹多少真理啊！

还有一位访客是位 81 岁高龄的老夫人，她识文断字、能写会读。一周以后，一名女仆模样的女子出现在礼拜堂，邀请女教士们跟她去家中布道。柯姑娘和休伯蒂姑娘一起随她前往，所到之处竟然是那位 81 岁老夫人的家，她和 10 到 15 位不同年龄的女眷正在打牌。她们高兴地畅所欲言，仿佛女教士们都能听懂她们的话。有些中国人非常热情，扬州的宣教同工姐妹她们大多都认识，并叫得出鲍夫人（Mrs. Baller）和祝夫人（Mrs. Judd）。

有一群人尾随她们一直走到老夫人家门口，主人居然毫不介意。大门敞开，人们站满一院；甚至有一张脸从她家纸窗上的一个大洞中伸进来窥视。征得主人同意之后，女教士们唱了《耶稣爱我》这首中文歌。一名师太（priestess）走进来，听得很用心。

回家之前，两人又被带去另一户人家。她们事先并不知道那家四五十名女眷也一边打牌，一边等待见“女洋教士”。两人到那里的时候，已经快五点了，天已近黑，但房间里被四根巨烛照得亮亮的，放蜡烛的桌子前挂着一副丑陋的神像。两名女教士在众人中认出了其中曾经来聚会过的一二人。在这个类似宴会或茶会的场合中，女教士们被迫聆听诵经声，其中一人还弹奏着类似吉他的乐器。她们的条件是：听完之后必须要让她们唱首歌。所以坐席的女眷们都听到了那首

充满福音信息的《耶稣爱我》。她们带去的中国女助手帮着传译信息，并邀请女眷们到宣教站去听道。

两人离开的这段时间，宣教站又来过四名曾经来聚会过的妇女，她们跟门房信主的女儿劳茵（Laohan）聊了好一会儿。其中一人的丈夫是一位长者，他竟愿意一直在楼下等着，这说明他很愿意太太到这里来。

每每看到教堂里来聚会的人日益增多，休伯蒂姑娘就更想传讲那古老的福音故事，传讲那爱我们并将自己赐给我们的救主耶稣！事奉的时间表日益紧张，也让休伯蒂姑娘不禁感慨：这样的福音事工真是伟大，足以使更多的主内姐妹在这里发挥所长。既然主的同在在中国和在英国一样确实，难道没有人愿意跟随他前来这个国家吗？这里需要更多的工人，难道没有人会说“主，我要去”吗？<sup>〔10〕</sup>

随着内地会队伍的壮大，尤其是单身姐妹的不断加入，戴德生后来锁定扬州作为女宣教士的语言培训中心，自然而然，妇女事工也成为该宣教站的重心。扬州成为内地会在江苏历史最悠久的宣教站，其规模远远超过位于安徽安庆的男宣教士语言培训中心。无数女宣教士来了又走了，近二十年后，有一位名叫金宝恩（Margaret King）的富家女子决定留下来，专门服事扬州的妇女。她既能交接官绅阶层的夫人小姐，又能教育信徒世家的平民姑娘，既能引导受过西式教育的女青年，也能安慰逃出魔窟的风尘女子。她的扬州话之流利，在整个江苏省的宣教士群体中无出其右。

### 中国的僧尼

清代的扬州，明文记载的寺庙便有四百多家。扬州

〔10〕 “Woman’s work: Extracts from the diary of Miss Marie Huberty,”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p.81-82.

以寺多、寺大、寺美著称，来到扬州的女宣教士们，不可能不注意到随处可见的寺庙和僧尼。休伯蒂姑娘便在日记中写到，她和休斯小姐在中国传道人的陪同下，前往扬州城外一座佛寺观礼的见闻。

两位女教士穿街走巷，吸引了一大群人尾随她们。寺中 10 到 12 名僧侣正在进行法事，不论是众人的喧闹还是“夷妇”的出现，都未能打断他们用如泣如诉的音调重复“阿弥陀佛，阿弥陀佛”。他们身着松垮的长袍站立着，双手合十，两眼直视前方，每敲一记钟便下拜叩首一次，额头近乎碰到地面。他们从不转身，也不抬眼，确实教人看见一种充满敬畏的“敬拜”。这些和尚让休伯蒂姑娘想起天主教的神父，以及身边来自礼仪教会<sup>[11]</sup>背景的休斯小姐。然而人在这样的“敬拜”中是何其的无助！内地会这一小群基督徒宣教士，在这拥有三十六万灵魂的城市又算什么？休伯蒂姑娘只能在心中默默祈求神原谅西方教会的不冷不热和麻木不仁，并呼吁更多的工人被派遣过来——“除此以外我们还能做什么！”<sup>[12]</sup>

无独有偶，五月号的《亿万华民》的“青少年专栏”也发表了祝名扬夫人 (Mrs. Judd) 对中国和尚的观察。多年前，她在普陀山看到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僧，在山边的小屋中盘腿打坐，日以继夜地念诵“阿弥陀佛”。当祝夫人一行尝试着告诉他关于救恩的福音时，他根本不相信世上还有比他的修行术更能直达“西天极乐世界”的真道。<sup>[13]</sup>

在六月号的《亿万华民》中，祝夫人又撰专文向西方青少年介绍她所了解的中国尼姑。为了证实真伪，

她特意请教一位慕道的年轻文人（此人的母亲仍是虔诚的佛教徒）：“康先生 (K'ang)，我知道你很了解佛教。我听说很多女孩子从家里被带走、卖到庵堂做尼姑，这是真的吗？”对方回答说：“是的，很多尼姑都是这么出家的。还有的是因为生辰八字不吉利，父母便把她们送进寺庙，想让她们借此摆脱那不可避免的噩运。”祝夫人了解到，如果一个女婴出生时，有算命先生说：“这孩子成人后，会嫁给一个恶棍，一生凄苦。”父母有时就会因为算命瞎子这一句话决定让她出家，这样她就不用出嫁。又有些穷困潦倒、饱尝忧患的父母会说：“我们的女儿应该去做尼姑，那样她至少有吃有穿。”于是那些可怜的孩子一生都注定与快乐绝缘，她们大部分的生命都用来服事、敬拜那些不能看、不能听、无法帮助人的丑陋偶像。

女孩子们被带到庵堂后，会被剃光头发，穿上松垮的长衫。长到一定年龄，她们将学习认字、吟诵佛经，在蒲团上盘腿打坐，直到她们最终适应。那种将两只脚同时放在翘起的另一侧膝盖上的坐法<sup>[14]</sup>，是一项又难熬又痛苦的任务。祈祷时，她们必须双手合十、举至下巴，双目低垂看着手，并数算自己的呼吸，以至心无旁骛、全神贯注于佛陀身上。有时为了积累功德，就这样坐上几个小时，甚至一个个漫漫长夜。她们必须天明即起，在木铎响起时就梳洗整齐地去偶像前诵经祈祷。晨祷之后，她们还要清扫、拂尘、做饭、伺候年长的尼姑、做针线，以及其他很多杂务。如果她们反应迟钝或表现愚笨，经常会被毒打。到了一定年龄，她们会被打发出去挨家挨户地化缘，或索要“善款”，用来修葺寺庙或重塑佛像。或者，她们守在庵堂伺候香客，为他们点香、端茶、倒水，

[ 11 ] 原文作 Ritualist，英国的圣公会分重仪式的高教派 (high-church) 和不重仪式的低教派 (low-church)，这里的仪式主要指圣餐礼，休斯姑娘可能来自高教派。

[ 12 ] “Woman's work: Extracts from the diary of Miss Marie Huberty,”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81.

[ 13 ] Mrs. C. H. Judd, “For the young: Monks with hand-furnaces,”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p.58-59.

[ 14 ] 原文中有“并像个裁缝那样”的字句，暗示当时英国的裁缝是这样工作的。



“拿手炉的僧人”

《亿万华民》1877年五月号第59页的插图

借此获得一些赏钱。夕阳西下，她们又要诵经、晚祷、烧香，然后才结束一天的工作。如此这般日复一日，大好年华就这样消磨殆尽。一天的劳作之后，她们绝没有体会到赞美诗中所表达的基督仆人那样的喜乐：“又是一天为主做工，这工是何其甜蜜！”〔15〕

天国离她们何其遥远，基督离她们何其遥远，因为她们对福音闻所未闻；她们的灵魂没有被基督的爱和光

充满，而是被撒但之国的黑暗笼罩，因而她们毫无喜乐。何其强烈的对比，看看这些疲乏可怜的尼姑，她们厌倦了这强加于身的寺庙苦工；再看看那疲乏却快乐的人们，他们毫不厌倦地服事着，并说：“哦，为耶稣工作是有福的！哦，安息在耶稣脚前！主，如果我可以，我要再服事一天！”〔16〕

祝夫人发现，尼姑的头顶上也有九个与和尚一样被烧出来的戒疤，乃是将九根植物做成的香棒点燃后、横竖三排地烫在头顶上的。奇痛无比之际，她们会一边大喊“阿弥陀佛”，一边在屋子里竭力绕圈疾奔。头顶的戒疤乃是僧尼们身份的印记，当她们云游四方时，其他方丈或师太见此便会提供食宿。写到这里，祝夫人又想起两首赞美诗：

1) 耶稣是我的牧者，曾为羊舍命：

群羊都洒上血，污秽得洁净。  
又在羊的身上，盖上他印记，  
凡有他的灵者，都是属他的。〔17〕

2) 他们拥有一个记号，

主宣称这是他的羊，  
尽管这个符号常常暗淡；  
他们深知那为他们命名的牧者君王，  
所以还要认识并跟从他。〔18〕

〔15〕 英文原歌名为“*One more day's work for Jesus*”，Anna B. Warner 作词，Robert Lowry 作曲。

〔16〕 这也是“*One more day's work for Jesus*”一歌中的歌词。

〔17〕 英文歌名：“*Jesus is our Shepherd*”，作者为 Hugh Stowell，中译参照 [https://www.google.co.nz/url?sa=t&rct=j&q=&esrc=s&source=web&cd=1&cad=rja&uact=8&ved=0CBwQFjAA&url=http%3A%2F%2Fwww.svca.cc%2Fppt%2FH469\\_JESUS\\_IS\\_OUR\\_SHEPHERD\\_bg1.ppt&ei=\\_OCTVNmCIMXQmAW7i4HABg&usg=AFQjCNHn6DvjNMYwmr9T9v1zmlIRYQMeXdg&sig2=vq30OVZGgtOjMbMrryPC8Q&bvm=bv.82001339,d.dGY](https://www.google.co.nz/url?sa=t&rct=j&q=&esrc=s&source=web&cd=1&cad=rja&uact=8&ved=0CBwQFjAA&url=http%3A%2F%2Fwww.svca.cc%2Fppt%2FH469_JESUS_IS_OUR_SHEPHERD_bg1.ppt&ei=_OCTVNmCIMXQmAW7i4HABg&usg=AFQjCNHn6DvjNMYwmr9T9v1zmlIRYQMeXdg&sig2=vq30OVZGgtOjMbMrryPC8Q&bvm=bv.82001339,d.dGY) (2014年12月19日存取)。

〔18〕 英文原歌名、歌词不详。

祝夫人问当年英国教会少年读者的话，今天也同样适用于中国教会的年轻人：你们有这记号吗？你们认得出这位救赎者的声音，寻求并跟从他，到他呼召你去的地方吗？你相信当这位好牧人为他的群羊舍命时，你就是群羊中的一员，并且获得永远的平安吗？若是如此，你会为所有带着撒但印记、屈从于他意志的异教徒代祷，让他们脱离偶像去事奉永生真神，并等候他的儿子从天而降吗？当年英国的年轻人若不漂洋过海很难在本地接触到僧尼，但是今天的中国信徒除了代祷之外，还有很多机会亲口告诉身边的佛教徒：“他的轭是容易的，他的担子是轻省的。”虽然你可能非常年轻，但你仍然可以问一个问题：“主，你要我怎么做？”〔19〕

## 河南的士绅

读者应该记得，河南省是内地会所进入的第一个中国内地“未及之地”。虽然前几次巡回布道有惊无险，但是这次戴亨利（Henry Taylor）从确山（Ch'oh-Shan）〔20〕写给戴德生、花国香（Clarke）和祝夫人（Mrs. Judd）的信中所透露的信息，却不容乐观〔21〕。此次旅程非常艰辛，1月26日从武昌出发〔22〕，路上颠簸二十多日。其中有一段路程的积雪泥泞很深，必须脱下鞋子，改穿草鞋才能涉过。戴教士一行到达确山之后，发现情况仍无进展。差会租下来的房子，被当地士绅安排的一家人占据，连地方官都不敢命令这家人搬走。朱先生（Mr. Chu）〔23〕天天到衙门交

涉，地方官推搪说，因为去年租房时没有呈报官衙，所以他现在也无法插手，这完全是洋房客和房东之间的事情。不过，地方官又承诺等他“开印”〔24〕之后，可以出一张告示，“如果有人愿意的话”，洋教士可以自由租赁别处。戴教士等人在城里的存在尚未得到认可之前，他们只能暂住在守城门的老人那里，直到地方官履行承诺，张贴告示，并为他们另找一处房子。可供出租的房子固然多，但是恐怕房东们都不会把官府的这张告示当真，仍然会害怕和洋人交易。又听说与租赁相比，当地人更愿意出售或典当房屋，因为这样的交易金额才足以支付做买卖的本钱。

士绅担心洋教士们一旦收回租赁的房子，就会买下整套大院〔25〕，让更多的外国人搬进去。房子里所有物品，都被领头闹事的人拿走，听说一直放在他家里。前几天，那个头目找到戴教士，说只要他们拿出二百两银子，捐给城里的一家济贫院，他就立即归还去年偷去的护照，并允许他们在此长住。对这样的无理要求，戴教士等人当然一口回绝。后来得知他所说的济贫院根本是子虚乌有。

2月28日上午得到消息，说告示明早可以在城门口贴出来。大家都安慰戴教士他们，只要告示一贴出来，另外租房就没有问题。来看望戴教士的人，都认为他们能回来真是勇气可嘉。他们还都问到花国香（George Clarke），显然对他也印象深刻。有一个姓万（Wan）的人（就是去年曾经打过宣教士仆从、抢走他们护照，

〔19〕 Mrs. Judd of Wuchang, "For the young: Buddhist nuns,"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ne 1877, pp.75-76.

〔20〕 确山是河南境内离原有内地会各福音站最近的县城，故戴亨利在那里租房建立福音站，参“一八七六年的中国内地会（六）”，《教会》，2013年11月第6期，总第44期，第87页。

〔21〕 "Trial in Ho-na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p.86-87，其中包括戴亨利3月1日写给戴德生的信、2月28日写给花国香的信和3月5日写给祝夫人的信。这次陪同戴亨利河南之行的，可能有冉教士（H. Randle）。参：“Recent Intelligence regarding Mr. Randl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n 1877, p.76.

〔22〕 参：“Recent Intelligence regarding Mr. Henry Taylor,”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64.

〔23〕 有可能是这次陪同戴教士前来的中国传道者。

〔24〕 旧时官署于岁暮年初停止办公，称为“封印”。清时于每年十二月十九至二十二日四天之内择吉封印，为期一月，至明年正月十九、二十、廿一三天之内择吉开印（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开印封印》）。

〔25〕 这是一套有百余间房间的大院落，内地会只租用了其中一部分，所以士绅会有这种疑虑。

在他们离开那天上午派兵前来护送的那个人)这次也过来了,态度温顺平和,像一只被鞭子抽打过的猎狗。还有一批去年跟随他一起怂恿众人的跋扈之徒也过来了。神好像使他们惧怕宣教士,怕他们把这起事端呈报到京城。戴教士借机对他们说:呈报与否,取决于他们这次对宣教士的态度。如果诚心补过,事情就到此为止;如果仍旧排外闹事,很难说结果如何。

这几天城里挤满了乡下来的人。戴教士有些担心会引发另一场暴乱,好在神垂听了他们的祷告,这些单纯的人不敢擅自生事。胡医生来了几次,就是去年被罚竹板打手五十次的那位。此人非常友善,但戴教士无法测透他的动机。守门人去年也被打了五十个嘴巴。<sup>[26]</sup>宣教士们的中文老师刘先生的一位朋友走在街上被人认出,挨了一顿毒打。一位年轻的读书人,去年为了宣教士挨了五十板子,现在仍四处张罗,为他们租赁房子。<sup>[27]</sup>这一切事端,都是城里少数几个有地位的人挑起来的。地方官一方面出于惧怕,不得不公正对待宣教士,另一方面又惧怕那些士绅,左右为难。

戴教士写信时,仍不知道事情会如何进展。这天晚上,一名公差把告示拿来,戴教士请同行之人抄写一份,附在信中。遗憾的是,告示的内容并不令人满意,里面对宣教士,对去年的事端,还有外人租房一事,都只字未提;而且只张贴了一两次,完全是中国式的公事公办,看来官府尽量不想让人看到。

与此同时,士绅们又在筹划另一场暴乱。他们定的日子是正月十五,因为那天乡下的人都会进城来庆元

宵。然而,那天的计划并未得逞,因为没有人敢带头闹事。这似乎应了圣经里的话:“外邦为什么争闹?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诗2:1)有一个主要的头目在正月十九日那天找到戴教士一行,并对他们出言不逊。戴教士虽然以礼相待,但是也出言警告。他怒气冲冲地走了,扬言要杀死洋人,并宣称,皇帝会因功提拔他们。那些人还威胁说,即便无法公开动手,他们也会在食物里下毒。戴教士只能像早期使徒那样向神呼求:主啊,他们恐吓我们,现在求主鉴察,叫你的仆人大放胆量讲你的道。”(参徒4:29-30)

听说其他宣教士选另一条路线去往山西,戴教士甚感欣慰,因为照目前确山这种僵持的局面,更多宣教士的到来只能火上浇油。在几重压力之下,他也难免懊悔:如果去年意识到此地对外人的敌意,他根本就不会把房子租下来。他的忍耐几乎到了极限,但他仍深信主召他来,是要打开河南福音的大门。这一省的面积是苏格兰的两倍,人口多至两千五百五十万。和此地的人愈接触,他就愈感受到使命的艰难。神是他的保守和安慰,他相信即便在这些用各样诡计和邪恶抵挡福音的罪人当中,神仍会拣选一些人成圣。并且,神也教戴亨利看到,靠着自己的力量,他什么也做不了——这些灵性贫乏的人们,他们的救恩不是依靠势力,也不是依靠才能,唯有靠神的灵,方能成事。

### 贵州的山火<sup>[28]</sup>

当戴亨利在河南被困之际,宣教老将祝名扬(Charles Judd)带着新兵巴子成(James Broumton)在贵阳得

[26] 另一封信说房东挨了五十个嘴巴,不知是指同一个人,还是两个不同的人。

[27] 戴亨利1876年初的第三次河南之行,是与花国香同行,《亿万华民》上对此行的记载以花教士的日记为主,但是因为花教士中途返程押送福音书册,未能随行进入确山,所以戴教士与随行同工被殴打、掳掠的细节,在花教士的日记中没有记录。参“一八七七年中国内地会(一)”,《教会》,2014年1月第1期,总第45期,第95页。

[28] 内容综合:Mr. Broumton,“First letter from Kwei-chau,”*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y 1877, p.85; Mr. Judd,“Province of Kwei-Chau,”*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ug 1877, p. 92。



到当地人的善待。贵州省的面积和河南相仿，也是苏格兰的两倍，人口却只有七百五十万。早在英格兰的时候，戴德生便建议巴子成去贵州省事奉，现在神真的为他开路，并预备居住的地方，使他们两人如期（1877年2月20日）平安到达贵阳。

他们于元旦第二天离开武昌<sup>[29]</sup>，途经湖南时遭遇了一些艰险。因为当地有一个秘密会社，据说由全国最具影响力的15人领导<sup>[30]</sup>，极力阻挠洋人进入或经过该省。祝教士曾看到过他们私下的传单。旅行最后一程开始时，祝教士和孙师傅为了尽早得到从武昌来的消息而先行一步，巴教士随后动身。两位教士的原计划是找一个小客栈暂住，直到确认能否租到房间。他们虽然认识城中一位热心的士绅，但因为对方是名朝廷命官，恐怕不方便直接在自己家里接待他们。没想到，快到达府城的时候，这位热心的朋友打发两个人来迎接巴教士去他的府邸。祝教士已经先到了一会儿，主人礼遇极周，还提供他们选择城中另一所宅院，或者60里（约20英里）外靠近一个小市镇的乡间别墅住宿。他们的东道主认为，那个村子乡邻们的心灵土壤已经预备成熟：他们中不少人持斋食素，寻求灵魂的安息。（而神正应许他们在基督里能够找到安息。）这家主人还认为在贵州省巡回布道绝非难事，而且他能够就路线方面提供有价值的信息。他让宣教士们接触“苗子”<sup>[31]</sup>的建议，促使巴子成开始为这项特殊事工祈求，他也觉得苗人很容易亲近。

两位宣教士陪同他们的中国士绅朋友下乡的那天，遇到一场意外，三人险些葬身火海。沿途的小山覆盖着灌木和八英寸高的野草，忽然遇到极大的山火，风速

很快地把火焰吹向山下的三个人。他们希望在火烧到之前能够通过那条路。祝名扬虽然急步超过原本走在前面的巴子成，却被前面的火拦住去路，与此同时右边也烧来一条很长的火线，进退维艰的祝名扬唯一的出路是穿过荆棘、灌木和茂草从左边冲下山去。穿越途中，他的双手被野玫瑰刺伤，但更糟糕的是听到身后烈火的“噼啪”声，而不知远处的巴子成是否安全。祝教士隐约看到巴教士在不远处的灌木丛中突围奋进，东道主借给他的椅子<sup>[32]</sup>被拖在后面。祝教士接二连三地跌进沟里，并迷了路，只能通过远处朋友的声音辨认方向。当他们再次到达主路附近时，烈火很快地扑向他们，除了风向改变，他们没有什么可能获救。于是他们仰望神，只有他才能主宰风。过了一会儿，风向真的转往相反的方向。火势受控之后，他们疾步冲出火海，经过时还能感受到烈火燃烧的热量。稍俟片刻，他们便可自由呼吸了。就在逃生无望之际，神存留了他们的性命。

他们那次走访的是一个被苗族部落之一的土人（T'u ren）<sup>[33]</sup>占据的村庄。他们在一位姓范的先生家住了两晚，此人最近被差派到此监管这些刚被收服的部落。范先生是位平易可亲的中国绅士，他曾经是太平天国运动中一位王爷。当时，清政府用五千两银子（超过1,200英镑）悬赏他的人头。但是现在他被安置在这个安静的小地方隐居。在太平天国运动期间，他和他的邻居裴先生（Mr. Peh）都自称基督徒，但是现在却多少退回到偶像崇拜的阶段，因为他们除了对神的真道仅有的一点儿认识外，没有基督徒老师来帮助他们。范先生颇为伤感地说：“在很多事情上我们确实迷失了神的真道，但我们的心仍然信他。”两

[ 29 ] 参：“Recent Intelligence regarding Mr. Judd and Mr. Broumton,”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7, p.64.

[ 30 ] 该秘密会社的名称与细节不详，很难作进一步的考证。

[ 31 ] 汉人对苗族的称呼，带有轻视意味。

[ 32 ] 原文是 chair，猜想是用于代步的竹椅、竹轿之类。

[ 33 ] 或为土家族人，但缺乏进一步考证的细节。

位宣教士鼓励他们两人勇敢地站出来为救主作见证，但是他们怕那样做会失去现在仅有的生存方式。祝教士相信神不久会赐给他们更好的教导，并请英国的读者为此事祷告。

此行的另一个收获便是发现苗族部落的语言与缅甸语极其相通，因此很可能大有关联。以前缅甸大使经过这里的时候，惊奇地发现他们能听懂很多苗人说的话，然而汉人却一个字都听不懂。好在现在苗人中很多人能说汉语，所以要找福音的传译者并非难事。

由于汉人和苗人之间的战争破坏了其他一些城市，迫使老百姓大批迁居到府城。这样一来，可供宣教士们选择的空房便奇货可居。于是，主人带他们去看他在城里的另一处房子，现在由他的一个雇员住着，此人很快即可把房子腾空让出。那间房子的位置非常好，地势也颇高，坐落在靠近府城最大交通要道旁边一条较为安静的街上。主人允许宣教士在那里自由安排，如果不得不装修的话，他也愿意报销费用。建筑物虽然不太值钱，但是地上所有的物材他们都可以随意取用。

这位东道主在当地是知名人士，他告诉所有亲朋好友对宣教士的期盼，对两人的光临也显得特别高兴，尽其所能使他们宾至如归。他的宽容、大方简直无人可比。接连几天宣教士们都忙于会见很多来访者，几乎每天都用官话与有身份的官员交谈，主人也从旁帮助他们向这些人传福音。祝教士在贵阳的街头传了三次福音，很多人听得很开心，还买下他们的书。祝教士还遇到几位天主教友，他觉得他们确实很真诚，但是渴望比天主教教义更好的东西。其中一人拿着一本山东某位宣教士送给他的赞美诗本，其他

几位也很想要这本赞美诗，于是抄写了几份副本。在这个城市里，天主教建有一座华丽的大教堂和一个大礼拜堂，驻有三位神父和一位主教，都是法国人。

祝、巴两人都觉得没有在武昌滞留等候与戴德生会面是对的，因为贵阳的这位朋友计划近期离开此地。房子和经费等事安排妥当之后，祝教士几天后就能踏上回程。他计划取道四川返回武汉，虽然路途较远，但费时尚可。从Shen-chi hsien到铜仁(Tong-ren)的路上，他们的船重创礁石，由于没有及时发现船身撞出的漏洞，差点在下一段深水处沉没。

## 结语

1877年内教会所面临的中国禾场，并不比1868年扬州教案爆发时改进多少：易燃的木结构民居，挑战着戴德生“住中国式房子”的文化认同式宣教理念；深感自己的乡绅特权受到侮辱的士大夫阶层，一面挑动平民出面做打手，一面胁迫地方官敷衍了事，使得保护外侨的外交文件成为一纸空文，孤身探路的宣教士求告无门；偶像林立、寺庙围绕、僧尼成众，似乎姗姗来迟的福音难以在被道教、佛教和民间信仰熏陶了上千年的心灵土壤上生根发芽；天主教的洋势力和太平天国式的土产异端以“政教军合一”的方式先声夺人，所经之地的百姓皆对“拜上帝的”和“宣扬天国者”退避三舍；同时，洋务运动仍未惠及内地的交通与运输，宣教士在跋山涉水中耗尽体力，尝尽艰险。然而，也就是在这内外交困的十年内，内地会同工的人数不减反增，甚至超过伦敦会成为在华最大的宣教差会，宣教站从9个增加到52个，信徒人数也从数十人向数百人呈几何式增加。正如戴德生所洞见的：神的工作通常有三个步骤：从“不可能”，到“困难重重”，最后——“成了”！✝

# 基督的十字架和我们的十字架

文 / 约翰·加尔文

然而，敬虔的人却应当有更高的追求，到达基督所呼召他们门徒的程度：每个门徒必须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太 16:24）。因神所收养并视为配得与他交通的人应当准备遭受艰难、困苦、不平静的生活，他们的一生中将充满各种不同的患难。我们在天上的父神喜悦这样置他的儿女们于某些试炼之中，以便更好地操练他们。从神的长子基督开始，这是神对他一切儿女的计划。虽然神爱基督胜过他一切其他的儿女，且虽然基督是父神所喜悦的儿子（太 3:17，17:5），然而，在基督身上，我们可以看到神不但没有纵容或宠坏他，反而让他在世上背负十字架。事实上，他的一生就是某种十字架。使徒告诉我们：“基督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 5:8）

那么，难道我们想要逃避基督——我们的元首——所甘心乐意接受的处境吗？特别是当我们想到，基督为了我们甘心背负十字架，做我们忍耐的榜样。而且保罗教导我们，神预定他一切的儿女效法基督的样式（罗 8:29）。所以，在受苦和艰难的处境中，虽然我们常将之视为逆境和有害的，我们仍能因此获得极大的安慰。神使我们与基督的苦难有分，好让我们如基督经过各式各样的苦难才进到天堂的荣耀中一样，经过许多的患难，至终进入同样的荣耀（徒 14:22）。保罗在别处也告诉我们：当我们与基督一同受苦时，我们能体会他复活的大能，且当我们在死亡中效法基督时，神借此训练我们与基督荣耀的复活有分（腓 3:10-11）。当我们想到我们越受患难，就越肯定我们与基督彼此的交通时，我们十字架一切的苦痛就大大地减轻！因若我们与基督有交通，就连苦难本身都不但要成为祝福，也会大大地帮助我们成圣。✦

引自约翰·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册），钱曜诚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第694-695页。

## 在他里面生根建造

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他而行，在他里面生根建造，信心坚固，正如你们所领的教训，感谢的心也更增长了。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他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你们在他里面，也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礼，乃是基督使你们脱去肉体情欲的割礼。你们既受洗与他一同埋葬，也就在此与他一同复活，都因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或作“我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就仗着十字架夸胜。

——歌罗西书2章6-15节